

聊城市医疗保障经办服务 办事指南

聊城市医疗保障局

2026年3月

目 录

1. 基本医疗保险参保和变更登记	3
1.1 单位参保登记	3
1.2 职工参保登记	10
1.3 城乡居民参保登记	16
1.4 学生基本医疗保险参保登记	20
1.5 单位参保信息变更登记	24
1.6 职工参保信息变更登记	29
1.7 城乡居民参保信息变更登记	35
2. 基本医疗保险参保信息查询和个人账户一次性支取.....	38
2.1 参保单位参保信息查询.....	38
2.2 参保人员参保信息查询.....	46
2.3 参保人员个人账户一次性支取.....	49
3. 基本医疗保险关系转移接续.....	53
3.1 医疗保险关系转出.....	53
3.2 医疗保险关系转入.....	59
4. 基本医疗保险参保人员异地就医备案.....	62
4.1 异地长期居住人员备案.....	62
4.2 临时外出就医人员备案.....	69
4.3 取消异地就医备案.....	74
5. 基本医疗保险参保人员享受门诊慢特病病种待遇认定.....	78
6. 基本医疗保险参保人员医疗费用手工（零星）报销.....	80

6.1 门诊费用报销	80
6.2 住院费用报销	88
7. 生育保险待遇核准支付	95
7.1 产前检查费支付	95
7.2 生育医疗费支付	98
7.3 计划生育医疗费支付	103
7.4 生育津贴支付	108
8. 医疗救助对象待遇核准支付	112
8.1 符合资助条件的救助对象参加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个人缴费 补贴	119
8.2 医疗救助对象手工（零星）报销	124
9. 医药机构申请定点协议管理	126
9.1 医疗机构申请定点协议管理	126
9.2 零售药店申请定点协议管理	128
10. 定点医药机构费用结算	130
10.1 基本医疗保险定点医疗机构费用结算	130
10.2 基本医疗保险定点零售药店费用结算	133
11. 长期护理保险待遇申请	136

基本医疗保险参保和变更登记

单位参保登记

一、事项名称

单位参保登记

二、服务对象

各类机关事业单位、企业、社会团体、民办非企业单位等用人单位。

三、办理方式

1. 现场办理:

市直: 聊城市振兴西路 166 号市人社局一楼大厅社保医保联合业务窗口 (服务电话: 0635-2189313); 东昌府区: 聊城市东昌府区柳园南路 91 号东昌府区政务服务中心 1 楼医保窗口 (服务电话: 0635-2990067); 茌平: 聊城市茌平区建设路 2248 号政务服务大厅一楼西侧医保 2-4 号窗口 (0635-4268611、4268612); 临清: 聊城市临清市青年路街道办事处济津街 999 号临清市政务服务中心一楼民生服务区 23-26 号医保窗口 (服务电话: 0635-7121705); 冠县: 聊城市冠县北环路和武训大道交叉口南 200 米路东 (行政服务中心六楼) 医保窗口 (服务电话: 0635-5237006); 莘县: 聊城市莘县政府街 1 号行政服务大厅二楼 (服务电话: 0635-7127711、0635-7020717); 阳谷: 聊城市阳谷县谷山路 181 号人社局服务大厅二楼医保窗口

（服务电话：0635-6026355）；东阿：聊城市东阿县北环路幸福港湾 C 座政务服务中心 1 楼东侧医保服务窗口（服务电话：0635-3275043、0635-3270990）；高唐：聊城市高唐县鱼邱湖街道政通路 308 号劳动大厦一楼东大厅医保窗口（服务电话：0635-6066020）；开发区：聊城市东昌东路 80 号国际会展中心二楼医保业务区 5-7 号窗口（服务电话：0635-8512280）；高新区：聊城市中华路 99 号聊城人力资源服务产业园一楼医保业务区 11-12 号窗口（服务电话：0635-8507382）；度假区：聊城市度假区南外环路与聊阳路交叉口向西 600 米路北，度假区邻里中心 A 座一层 A11-A13 窗口（服务电话：0635-7100792）。

2. 网上办理：

（1）登陆聊城市医疗保障局官方网站➡️点击办事服务➡️进入网上服务办事大厅（<http://y1bzj.liaocheng.gov.cn/>）。

（2）登陆聊城市政务服务网➡️点击办事服务➡️选择市医保局部门（<http://lczfw.sd.gov.cn/>）。

四、办理流程

1. 申请：单位向医疗保障经办机构（以下简称“医保经办机构”）申报；
2. 受理和审核：医保经办机构受理并审核；
3. 办结：办结并反馈办理结果。

通过市场监管或行政审批部门“一窗通”系统注册的企业，医保经办机构直接通过共享数据获取企业注册信息，为企业办理新参保、暂停参保、注销登记、单位拆分、合并、分立等相关内容。

五、申办材料

1. 《基本医疗保险单位参保信息登记表》(加盖单位公章);
2.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书或单位批准成立注销的文件。

通过市场监管部门企业开办“一窗通”系统注册或注销,或实现与社保部门信息共享的,通过信息共享获取注册或注销信息,无需提交申报材料。

六、办理时限

即时办结。

七、监督电话

市 直 (0635-2189377); 东昌府区 (0635-8419660);
开发区 (0635-8512063); 高新区 (0635-8507383);
度假区 (0635-7221215); 莘 县 (0635-7020700);
冠 县 (0635-5237817); 茌 平 (0635-4268615);
阳 谷 (0635-6026366); 东 阿 (0635-3275125);
高 唐 (0635-6013890); 临 清 (0635-7121789)。

八、服务质量及满意度测评

服务质量标准:按照我省医疗保障经办服务规范标准要求,对服务质量进行评价,评价内容包括:

1. 信息公开。公开发布服务指南、办事进程与结果查询渠道、监督电话等;及时动态发布服务事项的改进和提升,阶段性更新服务事项。
2. 办事效率。对符合规定的申报当场受理、公开办理进度查询渠道、按规定时限办结、及时回复咨询投诉等。

3. 依法依规办理。是否存在申请事项不予受理，擅自增加办理环节、办理条件和申报材料，逾期未办结，违规收费，违反廉洁从业要求等情况。

满意度测评：按照医保行风建设“好差评”相关要求，开展现场评价、线上评价、第三方评价等多种形式相结合的评价，并向社会公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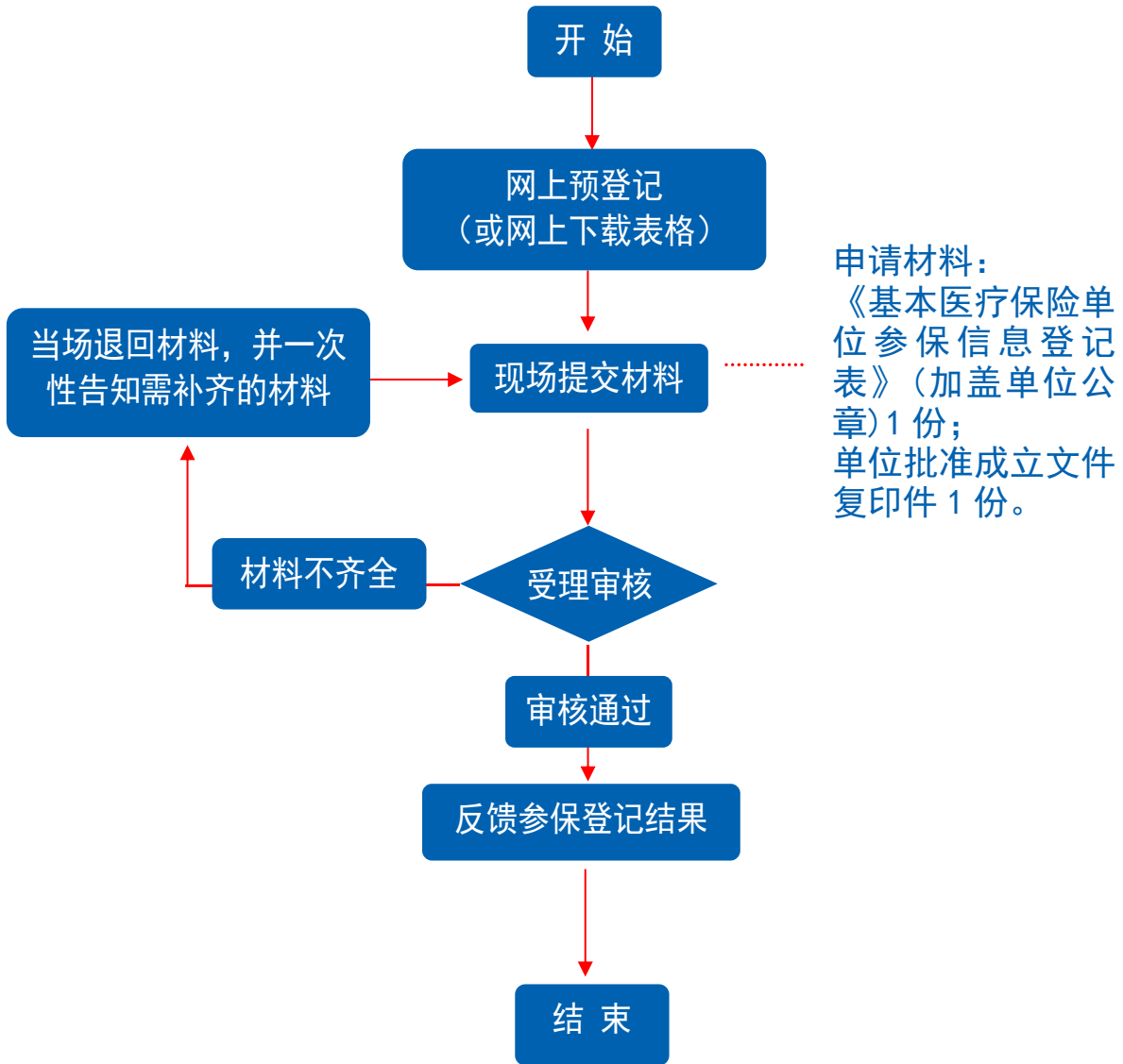
九、申请材料文本

基本医疗保险单位参保信息登记表

<input type="checkbox"/> 新参保登记				<input type="checkbox"/> 暂停登记		<input type="checkbox"/> 注销登记		<input type="checkbox"/> 拆分合并分立	
单位名称									
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原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通讯地址									
单位性质									
批准成立单位						批准日期			
法定代表人		姓名				联系电话			
		身份证件号码							
开户银行					户名				
银行帐号									
经办人员	姓名					所在部门			
	手机号码					联系电话			
参保险种		<input type="checkbox"/>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input type="checkbox"/> 生育保险		<input type="checkbox"/> 职工大额医疗费用补助			
		<input type="checkbox"/> 补充医疗保险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_____)					
机关事业单位及社会团体填报以下信息									
经费来源					主管部门				
最新核编人数 (含纪检、军转)						退休人数			
机关在编人数					公务员人数		后勤服务人数		
参公在编人数					事业在编人数				
单位声明		<p>本单位依法申请医疗保险登记，承诺填报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否则承担法律责任。请予办理。</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单位 (盖章) 年 月 日</p>							
经办机构意见		<p><input type="checkbox"/>经审核，申报单位不符合参保登记办理条件。 经审核，同意申报单位办理以下社会保险登记： <input type="checkbox"/>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input type="checkbox"/>生育保险 <input type="checkbox"/>职工大额医疗费用补助 <input type="checkbox"/>补充医疗保险 <input type="checkbox"/>其他 (_____)</p> <p>经办人签字： _____ 复核人签字： _____ 分管主任签字： _____ 主任签字： _____ 年 月 日</p>							

十、流程图

单位参保登记办事流程图



职工参保登记

一、事项名称

职工参保登记

二、服务对象

各类机关事业单位、企业、社会团体、民办非企业单位等用人单位职工或灵活就业人员。

三、办理方式

1. 现场办理:

市直：聊城市振兴西路 166 号市人社局一楼大厅社保医保联合业务窗口（服务电话：0635-2189313）；东昌府区：聊城市东昌府区柳园南路 91 号东昌府区政务服务中心 1 楼医保窗口（服务电话：0635-2990067）；茌平：聊城市茌平区建设路 2248 号政务服务大厅一楼西侧医保 2-4 号窗口（0635-4268611、4268612）；临清：聊城市临清市青年路街道办事处济津街 999 号临清市政务服务中心一楼民生服务区 23-26 号医保窗口（服务电话：0635-7121705）；冠县：聊城市冠县北环路和武训大道交叉口南 200 米路东（行政服务中心六楼）医保窗口（服务电话：0635-5237006）；莘县：聊城市莘县政府街 1 号行政服务大厅二楼（服务电话：0635-7127711、0635-7020717）；阳谷：聊城市阳谷县谷山路 181 号人社局服务大厅二楼医保窗口（服务电话：0635-6026355）；东阿：聊城市东阿县北环路幸福港湾 C 座政务服务中心 1 楼东侧医保服务窗口（服务电话：0635-3275043、0635-3270990）；高唐：聊城市高唐县鱼邱湖

街道政通路 308 号劳动大厦一楼东大厅医保窗口（服务电话：0635-6066020）；开发区：聊城市东昌东路 80 号国际会展中心二楼医保业务区 5-7 号窗口（服务电话：0635-8512280）；高新区：聊城市中华路 99 号聊城人力资源服务产业园一楼医保业务区 11-12 号窗口（服务电话：0635-8507382）；度假区：聊城市度假区南外环路与聊阳路交叉口向西 600 米路北，度假区邻里中心 A 座一层 A11-A13 窗口（服务电话：0635-7100792）。

2. 网上办理：

（1）登陆聊城市医疗保障局官方网站 ➡ 点击办事服务 ➡ 进入网上服务办事大厅（<http://ylbjzj.liaocheng.gov.cn/>）。

（2）登陆聊城市政务服务网 ➡ 点击办事服务 ➡ 进入部门分类-选择市医保局（<http://lczwfw.sd.gov.cn/>）。

3. 移动端办理：通过“爱山东”、“鲁医保”聊城分厅微信小程序进行办理。

四、办理流程

1. 申请：单位向医保经办机构申报；
2. 受理和审核：医保经办机构受理并审核；
3. 办结：办结并反馈办理结果。

五、申办材料

1. 在职职工：《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参保登记表》（含增加、中断、终止、恢复、在职转退休）（加盖单位公章）。其中，特殊人群还需提供：①港澳台人员参加单位职工医保的，需提供港澳居民来往内地通行证或港澳台居民居住证、建立劳动关系的证明。②外国人参加单位职工医保的，可提供外国人永久居留

证即可办理。③出国定居的,需提供护照或永久居留证。④在职转退休的,需提供退休审批材料。

2. 灵活就业人员:有效身份证件,包括以下之一:身份证、居住证、户口簿、护照、港澳居民来往内地通行证、港澳台居民居住证、外国人永久居留证等。

六、办理时限

即时办结。

七、监督电话

市 直 (0635-2189377); 东昌府区 (0635-8419660);
开发区 (0635-8512063); 高新区 (0635-8507383);
莘 县 (0635-7020700); 冠 县 (0635-5237817);
茌 平 (0635-4268615); 阳 谷 (0635-6026366);
度假区 (0635-7221215); 东 阿 (0635-3275125);
高 唐 (0635-6013890); 临 清 (0635-7121789)。

八、服务质量及满意度测评

服务质量标准:按照我省医疗保障经办服务规范标准要求,对服务质量进行评价,评价内容包括:

1. 信息公开。公开发布服务指南、办事进程与结果查询渠道、监督电话等;及时动态发布服务事项的改进和提升,阶段性更新服务事项。

2. 办事效率。对符合规定的申报当场受理、公开办理进度查询渠道、按规定时限办结、及时回复咨询投诉等。

3. 依法依规办理。是否存在申请事项不予受理,擅自增加办理环节、办理条件和申报材料,逾期未办结,违规收费,违

反廉洁从业要求等情况。

满意度测评：按照医保行风建设“好差评”相关要求，开展现场评价、线上评价、第三方评价等多种形式相结合的评价，并向社会公布。

九、申请材料文本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参保登记表

单位名称（盖章）：

单位编码：

序号	姓名	身份证件类型	身份证件号码	参加工作日期	变更类别		增减员时间	缴费人员类别	增减险种	手机号码	备注
					增加原因	减员原因					
1		2	3	4	5		6	7	8	9	10
2											
3											
4											

填报人：

联系电话：

经办机构经办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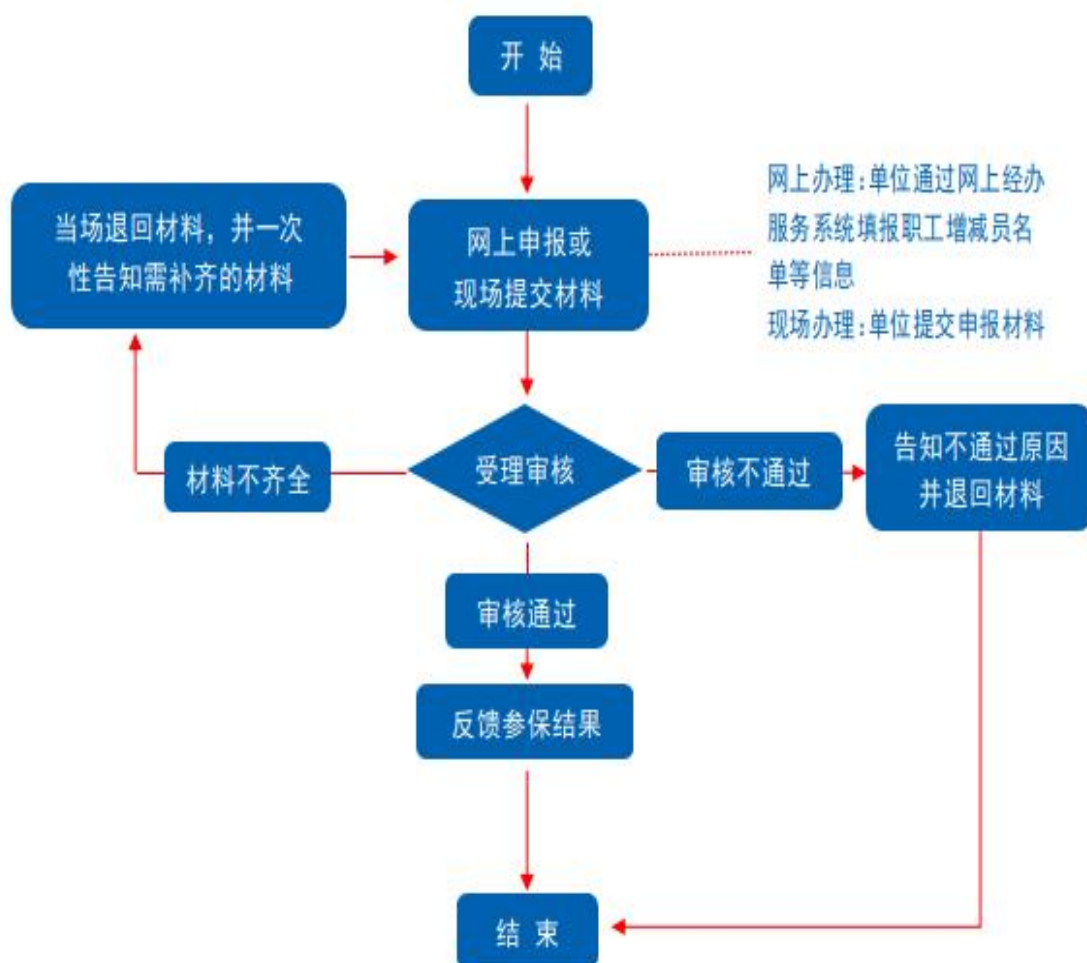
年 月 日

填表说明：

1、第2栏用代码填报：①身份证；②护照；③港澳居民来往内地通行证、港澳台居民居住证；④外国人永久居留证；第5栏用代码填报：增员原因和减员原因不可同时填报，增员原因：111新参保、121续保、131统筹范围外转入、141统筹范围内转入；减员原因：211在职人员死亡、221在职人员解除劳动合同、222在职人员辞职、223在职人员被辞退、231在职人员转出统筹范围外、241在职人员统筹范围内转出、251在职转退休、212在职人员出国定居、451离退休人员死亡、461其他；第8栏用代码填报：①基本医疗保险、②大额医疗保险、③生育保险、④补充医疗保险。2、以上信息由单位依法申报填写，承诺填报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否则应承担法律责任。

十、流程图

职工参保登记办事流程图



城乡居民参保登记

一、事项名称

城乡居民参保登记

二、服务对象

自然人（不属于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参保范围的城乡居民，包括农村居民、城镇非从业居民、国家和我省规定的其他人员）可申请参加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

三、办理方式

1. 现场办理：

市直：聊城市振兴西路 166 号市人社局一楼大厅社保医保联合业务窗口（服务电话：0635-2189313）；东昌府区：聊城市东昌府区柳园南路 91 号东昌府区政务服务中心 1 楼医保窗口（服务电话：0635-2990067）；茌平：聊城市茌平区建设路 2248 号政务服务大厅一楼西侧医保 2-4 号窗口（0635-4268611、4268612）；临清：聊城市临清市青年路街道办事处济津街 999 号临清市政务服务中心一楼民生服务区 23-26 号医保窗口（服务电话：0635-7121705）；冠县：聊城市冠县北环路和武训大道交叉口南 200 米路东（行政服务中心六楼）医保窗口（服务电话：0635-5237006）；莘县：聊城市莘县政府街 1 号行政服务大厅二楼（服务电话：0635-7127711、0635-7020717）；阳谷：聊城市阳谷县谷山路 181 号人社局服务大厅二楼医保窗口（服务电话：0635-6026355）；东阿：聊城市东阿县北环路幸

福港湾 C 座政务服务中心 1 楼东侧医保服务窗口（服务电话：0635-3275043、0635-3270990）；高唐：聊城市高唐县鱼邱湖街道政通路 308 号劳动大厦一楼东大厅医保窗口（服务电话：0635-6066020）；开发区：聊城市东昌东路 80 号国际会展中心二楼医保业务区 5-7 号窗口（服务电话：0635-8512280）；高新区：聊城市中华路 99 号聊城人力资源服务产业园一楼医保业务区 11-12 号窗口（服务电话：0635-8507382）；度假区：聊城市度假区南外环路与聊阳路交叉口向西 600 米路北，度假区邻里中心 A 座一层 A11-A13 窗口（服务电话：0635-7100792）。

2. 网上办理：

（1）登陆聊城市医疗保障局官方网站➡️点击办事服务➡️进入网上服务办事大厅（<http://ylbzj.liaocheng.gov.cn/>）。

（2）登陆聊城市政务服务网➡️点击办事服务➡️选择市医保局（<http://lczwfw.sd.gov.cn/>）。

3. 移动端办理：通过“爱山东”、“鲁医保”聊城分厅微信小程序进行办理。

四、办理流程

1. 申请：向基层医保工作站（点）或医保经办机构申报办理；

2. 受理和审核：基层医保工作站（点）或医保经办机构受理并审核；

3. 办结：办结并反馈办理结果。

五、申办材料

有效身份证件，其中特殊人群还需提供：①港澳台人员参加居民医保的，需提供港澳居民来往内地通行证或港澳台居民

居住证。②外国人参加居民医保的,可提供外国人永久居留证。

六、办理时限

即时办结。

七、监督电话

市 直 (0635-2189377); 东昌府区 (0635-8419660);
开发区 (0635-8512063); 高新区 (0635-8507383);
莘 县 (0635-7020700); 冠 县 (0635-5237817);
茌 平 (0635-4268615); 阳 谷 (0635-6026366);
度假区 (0635-7221215); 东 阿 (0635-3275125);
高 唐 (0635-6013890); 临 清 (0635-7121789)。

八、服务质量及满意度测评

服务质量标准:按照我省医疗保障经办服务规范标准要求,对服务质量进行评价,评价内容包括:

1. 信息公开。公开发布服务指南、办事进程与结果查询渠道、监督电话等;及时动态发布服务事项的改进和提升,阶段性更新服务事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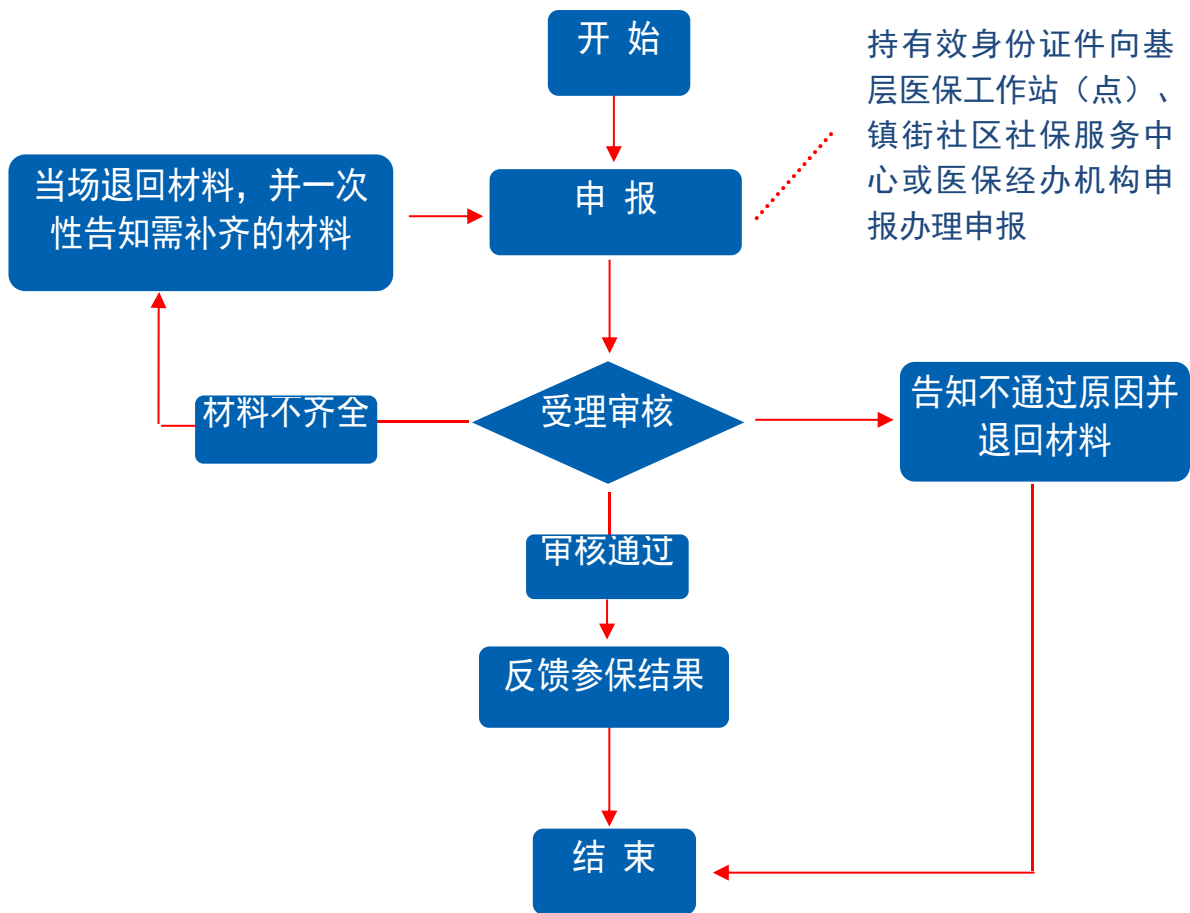
2. 办事效率。对符合规定的申报当场受理、公开办理进度查询渠道、按规定时限办结、及时回复咨询投诉等。

3. 依法依规办理。是否存在申请事项不予受理,擅自增加办理环节、办理条件和申报材料,逾期未办结,违规收费,违反廉洁从业要求等情况。

满意度测评:按照医保行风建设“好差评”相关要求,开展现场评价、线上评价、第三方评价等多种形式相结合的评价,并向社会公布。

九、流程图

城乡居民参保登记办事流程图



学生基本医疗保险参保登记

一、事项名称

学生基本医疗保险参保登记

二、服务对象

全日制幼儿园、中小学、高等院校、技工院校等在校学生。

三、办理方式

1. 现场办理：

市直：聊城市振兴西路 166 号市人社局一楼大厅社保医保联合业务窗口（服务电话：0635-2189313）；东昌府区：聊城市东昌府区柳园南路 91 号东昌府区政务服务中心 1 楼医保窗口（服务电话：0635-2990067）；茌平：聊城市茌平区建设路 2248 号政务服务大厅一楼西侧医保 2-4 号窗口（0635-4268611、4268612）；临清：聊城市临清市青年路街道办事处济津街 999 号临清市政务服务中心一楼民生服务区 23-26 号医保窗口（服务电话：0635-7121705）；冠县：聊城市冠县北环路和武训大道交叉口南 200 米路东（行政服务中心六楼）医保窗口（服务电话：0635-5237006）；莘县：聊城市莘县政府街 1 号政务服务大厅二楼（服务电话：0635-7127711、0635-7020717）；阳谷：聊城市阳谷县谷山路 181 号人社局服务大厅二楼医保窗口（服务电话：0635-6026355）；东阿：聊城市东阿县北环路幸福港湾 C 座政务服务中心 1 楼东侧医保服务窗口（服务电话：0635-3275043、0635-3270990）；高唐：聊城市高唐县鱼邱湖街道政通路 308 号劳动大厦一楼东大厅医保窗口（服务电话：

0635-6066020)；开发区：聊城市东昌东路 80 号国际会展中心二楼医保业务区 5-7 号窗口（服务电话：0635-8512280）；高新区：聊城市中华路 99 号聊城人力资源服务产业园一楼医保业务区 11-12 号窗口（服务电话：0635-8507382）；度假区：聊城市度假区南外环路与聊阳路交叉口向西 600 米路北，度假区邻里中心 A 座一层 A11-A13 窗口（服务电话：0635-7100792）。

2. 网上办理：

(1) 登陆聊城市医疗保障局官方网站➡️点击办事服务➡️进入网上服务办事大厅 (<http://ylbjzj.liaocheng.gov.cn/>)。

(2) 登陆聊城市政务服务网➡️点击办事服务➡️选择市医保局 (<http://lczwfw.sd.gov.cn/>)。

四、办理流程

1. 申请：在校学生通过所在学校统一进行申报。
2. 受理和审核：医保经办机构受理并审核；
3. 办结：办结并反馈办理结果。

五、申办材料

学校统一申报的提供学生名单一份。

六、办理时限

集中缴费期内，即时办结。

七、监督电话

市 直 (0635-2189377)；东昌府区 (0635-8419660)；
开发区 (0635-8512063)；高新区 (0635-8507383)；
度假区 (0635-7221215)；莘 县 (0635-7020700)；
冠 县 (0635-5237817)；茌 平 (0635-4268615)；

阳 谷（0635-6026366）；东 阿（0635-3275125）；
高 唐（0635-6013890）；临 清（0635-7121789）。

八、服务质量及满意度测评

服务质量标准：按照我省医疗保障经办服务规范标准要求，对服务质量进行评价，评价内容包括：

1. 信息公开。公开发布服务指南、办事进程与结果查询渠道、监督电话等；及时动态发布服务事项的改进和提升，阶段性更新服务事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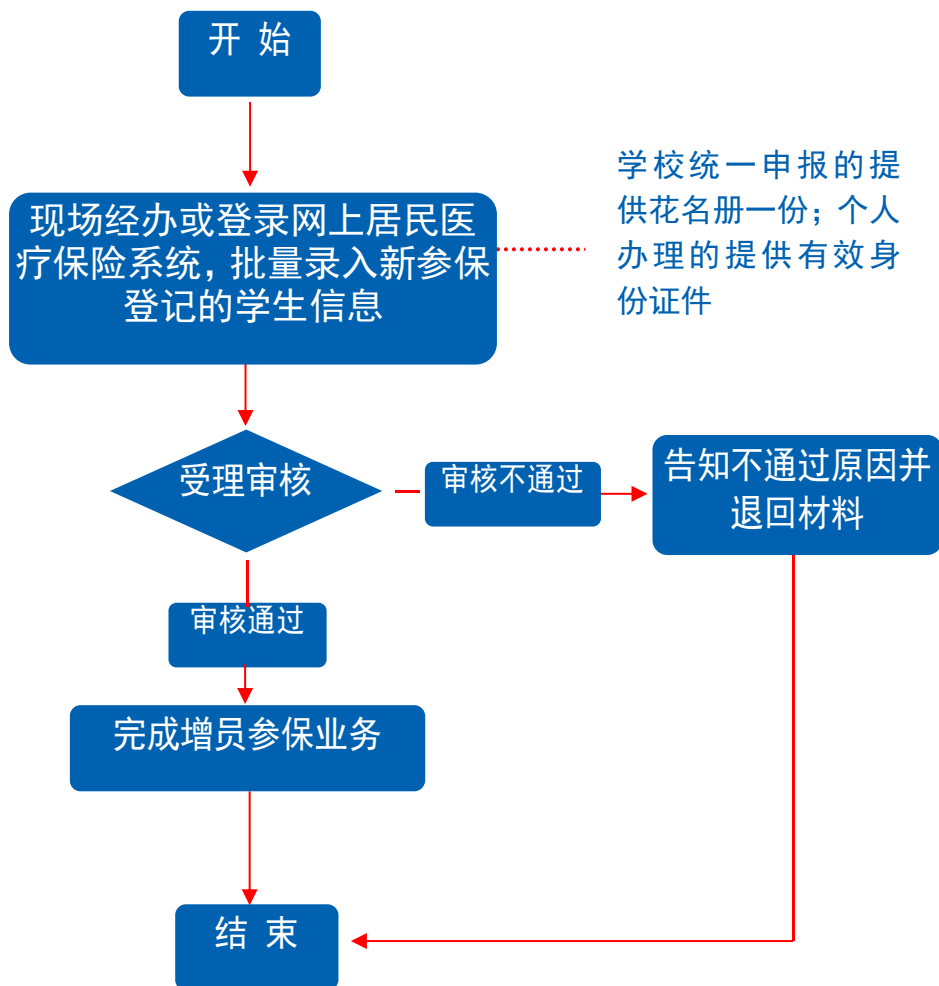
2. 办事效率。对符合规定的申报当场受理、公开办理进度查询渠道、按规定时限办结、及时回复咨询投诉等。

3. 依法依规办理。是否存在申请事项不予受理，擅自增加办理环节、办理条件和申报材料，逾期未办结，违规收费，违反廉洁从业要求等情况。

满意度测评：按照医保行风建设“好差评”相关要求，开展现场评价、线上评价、第三方评价等多种形式相结合的评价，并向社会公布。

九、流程图

学生基本医疗保险参保登记办事流程图



单位参保信息变更登记

一、事项名称

单位参保信息变更登记

二、服务对象

因名称、法人、地址、类型、隶属关系等信息事项发生变更的参保单位。

三、办理方式

1. 现场办理:

市直：聊城市振兴西路 166 号市人社局一楼大厅社保医保联合业务窗口（服务电话：0635-2189313）；东昌府区：聊城市东昌府区柳园南路 91 号东昌府区政务服务中心 1 楼医保窗口（服务电话：0635-2990067）；茌平：聊城市茌平区建设路 2248 号政务服务大厅一楼西侧医保 2-4 号窗口（0635-4268611、4268612）；临清：聊城市临清市青年路街道办事处济津街 999 号临清市政务服务中心一楼民生服务区 23-26 号医保窗口（服务电话：0635-7121705）；冠县：聊城市冠县北环路和武训大道交叉口南 200 米路东（行政服务中心六楼）医保窗口（服务电话：0635-5237006）；莘县：聊城市莘县政府街 1 号行政服务大厅二楼（服务电话：0635-7127711、0635-7020717）；阳谷：聊城市阳谷县谷山路 181 号人社局服务大厅二楼医保窗口（服务电话：0635-6026355）；东阿：聊城市东阿县北环路幸福港湾 C 座政务服务中心 1 楼东侧医保服务窗口（服务电话：

0635-3275043、0635-3270990)；高唐：聊城市高唐县鱼邱湖街道政通路 308 号劳动大厦一楼东大厅医保窗口（服务电话：0635-6066020）；开发区：聊城市东昌东路 80 号国际会展中心二楼医保业务区 5-7 号窗口（服务电话：0635-8512280）；高新区：聊城市中华路 99 号聊城人力资源服务产业园一楼医保业务区 11-12 号窗口（服务电话：0635-8507382）；度假区：聊城市度假区南外环路与聊阳路交叉口向西 600 米路北，度假区邻里中心 A 座一层 A11-A13 窗口（服务电话：0635-7100792）。

2. 网上办理：

(1) 登陆聊城市医疗保障局官方网站➡️点击办事服务➡️进入网上服务办事大厅 (<http://ylbzj.liaocheng.gov.cn/>)；

(2) 登陆聊城市政务服务网 ➡️ 点击办事服务 ➡️ 进入部门分类-选择市医保局 (<http://lczwfw.sd.gov.cn/>)。

四、办理流程

1. 申请：单位向医保经办机构申报变更登记；
2. 受理和审核：医保经办机构受理并审核；
3. 办结：办结并反馈办理结果。

五、申办材料

《基本医疗保险参保单位信息变更登记表》（加盖单位公章），其中变更法定代表人等关键信息的，需提供营业执照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书等材料。

六、办理时限

即时办结。

七、监督电话

市 直（0635-2189377）；东昌府区（0635-8419660）；
开发区（0635-8512063）；高新区（0635-8507383）；
度假区（0635-7221215）；莘 县（0635-7020700）；
冠 县（0635-5237817）；茌 平（0635-4268615）；
阳 谷（0635-6026366）；东 阿（0635-3275125）；
高 唐（0635-6013890）；临 清（0635-7121789）。

八、服务质量及满意度测评

服务质量标准：按照我省医疗保障经办服务规范标准要求，对服务质量进行评价，评价内容包括：

1. 信息公开。公开发布服务指南、办事进程与结果查询渠道、监督电话等；及时动态发布服务事项的改进和提升，阶段性更新服务事项。

2. 办事效率。对符合规定的申报当场受理、公开办理进度查询渠道、按规定时限办结、及时回复咨询投诉等。

3. 依法依规办理。是否存在申请事项不予受理，擅自增加办理环节、办理条件和申报材料，逾期未办结，违规收费，违反廉洁从业要求等情况。

满意度测评：按照医保行风建设“好差评”相关要求，开展现场评价、线上评价、第三方评价等多种形式相结合的评价，并向社会公布。

九、申请材料文本



聊城市医疗保障局

基本医疗保险参保单位信息变更登记表

单位名称：

单位编码：

年 月 日

单位经办人签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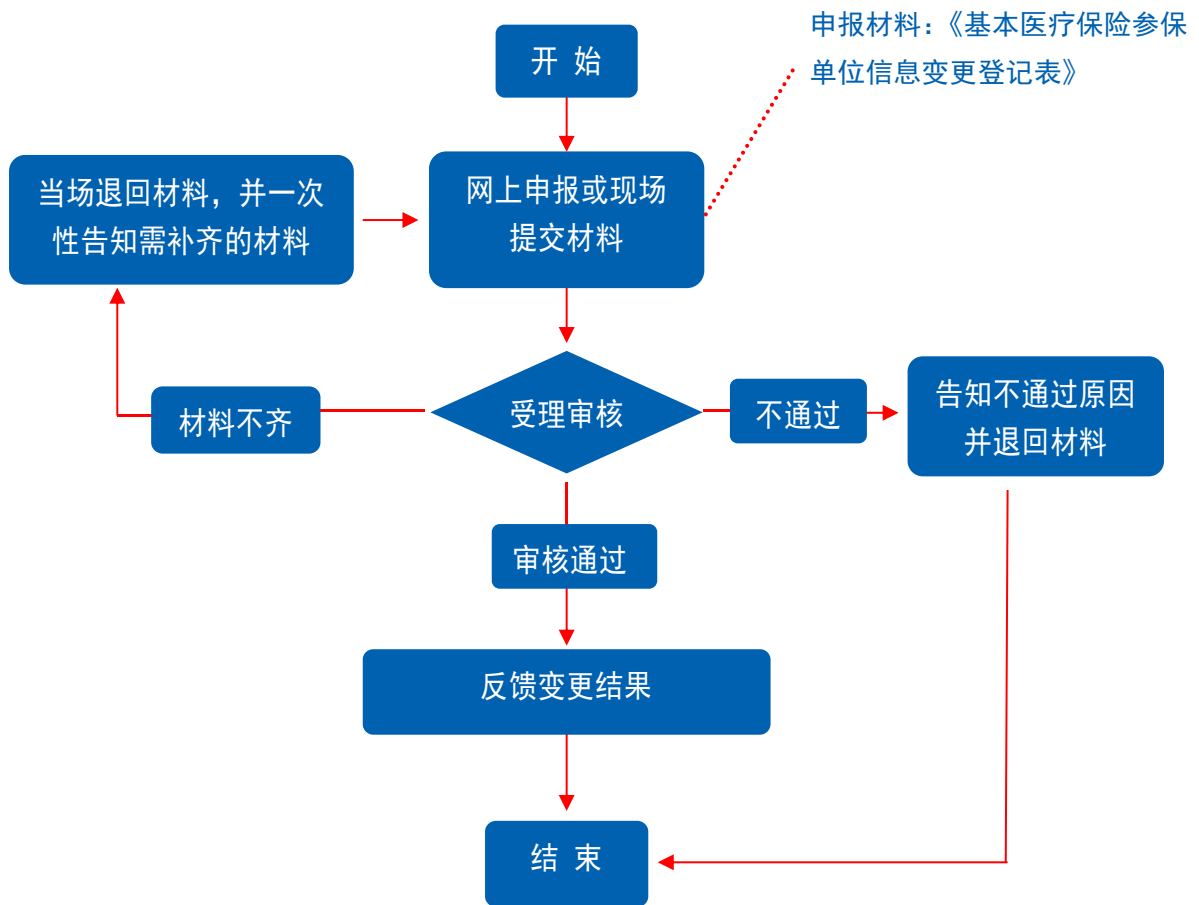
联系电话：

序号	变更项目	变更前	变更后	备注
1				
2				
3				
4				
5				
单位意见 (盖章)	经办机构 意见			

备注：变更项目包括单位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住所（地址）、单位性质、主管部门或总机构、法定代表人身份信息及联系电话、单位经办人姓名及联系电话、开户银行及账号等

十、流程图

单位参保信息变更登记办事流程图



职工参保信息变更登记

一、事项名称

职工参保信息变更登记

二、服务对象

因个人信息发生变更的参保职工。

三、办理方式

1. 现场办理：

市直：聊城市振兴西路 166 号市人社局一楼大厅社保医保联合业务窗口（服务电话：0635-2189313）；东昌府区：聊城市东昌府区柳园南路 91 号东昌府区政务服务中心 1 楼医保窗口（服务电话：0635-2990067）；茌平：聊城市茌平区建设路 2248 号政务服务大厅一楼西侧医保 2-4 号窗口（0635-4268611、4268612）；临清：聊城市临清市青年路街道办事处济津街 999 号临清市政务服务中心一楼民生服务区 23-26 号医保窗口（服务电话：0635-7121705）；冠县：聊城市冠县北环路和武训大道交叉口南 200 米路东（行政服务中心六楼）医保窗口（服务电话：0635-5237006）；莘县：聊城市莘县政府街 1 号行政服务大厅二楼（服务电话：0635-7127711、0635-7020717）；阳谷：聊城市阳谷县谷山路 181 号人社局服务大厅二楼医保窗口（服务电话：0635-6026355）；东阿：聊城市东阿县北环路幸福港湾 C 座政务服务中心 1 楼东侧医保服务窗口（服务电话：0635-3275043、0635-3270990）；高唐：聊城市高唐县鱼邱湖街道政通路 308 号劳动大厦一楼东大厅医保窗口（服务电话：

0635-6066020)；开发区：聊城市东昌东路 80 号国际会展中心二楼医保业务区 5-7 号窗口（服务电话：0635-8512280）；高新区：聊城市中华路 99 号聊城人力资源服务产业园一楼医保业务区 11-12 号窗口（服务电话：0635-8507382）；度假区：聊城市度假区南外环路与聊阳路交叉口向西 600 米路北，度假区邻里中心 A 座一层 A11-A13 窗口（服务电话：0635-7100792）。

2. 网上办理：

(1) 登陆聊城市医疗保障局官方网站 ➡ 点击办事服务 ➡ 进入网上服务办事大厅 (<http://y1bzj.liaocheng.gov.cn/>)；

(2) 登陆聊城市政务服务网 ➡ 点击办事服务 ➡ 进入部门分类-选择市医保局 (<http://lczwfw.sd.gov.cn/>)。

3. 移动端办理：通过“爱山东”、“鲁医保”聊城分厅微信小程序进行办理。

四、办理流程

1. 申请：单位或个人向医保经办机构申报变更；
2. 受理和审核：医保经办机构受理并审核；
3. 办结：办结并反馈办理结果。

五、申办材料

1. 有效身份证件或医保电子凭证或社会保障卡；
2. 《基本医疗保险职工参保信息变更登记表》。

变更姓名、性别、身份证号、出生日期等关键信息的，加盖单位公章，并提供公安等行政部门出具的对应辅助材料。

六、办理时限

即时办结。

七、监督电话

市 直 (0635-2189377); 东昌府区 (0635-8419660);
开发区 (0635-8512063); 高新区 (0635-8507383);
度假区 (0635-7221215); 莘 县 (0635-7020700);
冠 县 (0635-5237817); 茌 平 (0635-4268615);
阳 谷 (0635-6026366); 东阿 (0635-3275125);
高 唐 (0635-6013890); 临 清 (0635-7121789)。

八、服务质量及满意度测评

服务质量标准: 按照我省医疗保障经办服务规范标准要求, 对服务质量进行评价, 评价内容包括:

1. 信息公开。公开发布服务指南、办事进程与结果查询渠道、监督电话等; 及时动态发布服务事项的改进和提升, 阶段性更新服务事项。

2. 办事效率。对符合规定的申报当场受理、公开办理进度查询渠道、按规定时限办结、及时回复咨询投诉等。

3. 依法依规办理。是否存在申请事项不予受理, 擅自增加办理环节、办理条件和申报材料, 逾期未办结, 违规收费, 违反廉洁从业要求等情况。

满意度测评: 按照医保行风建设“好差评”相关要求, 开展现场评价、线上评价、第三方评价等多种形式相结合的评价, 并向社会公布。

九、申请材料文本

基本医疗保险职工参保信息变更登记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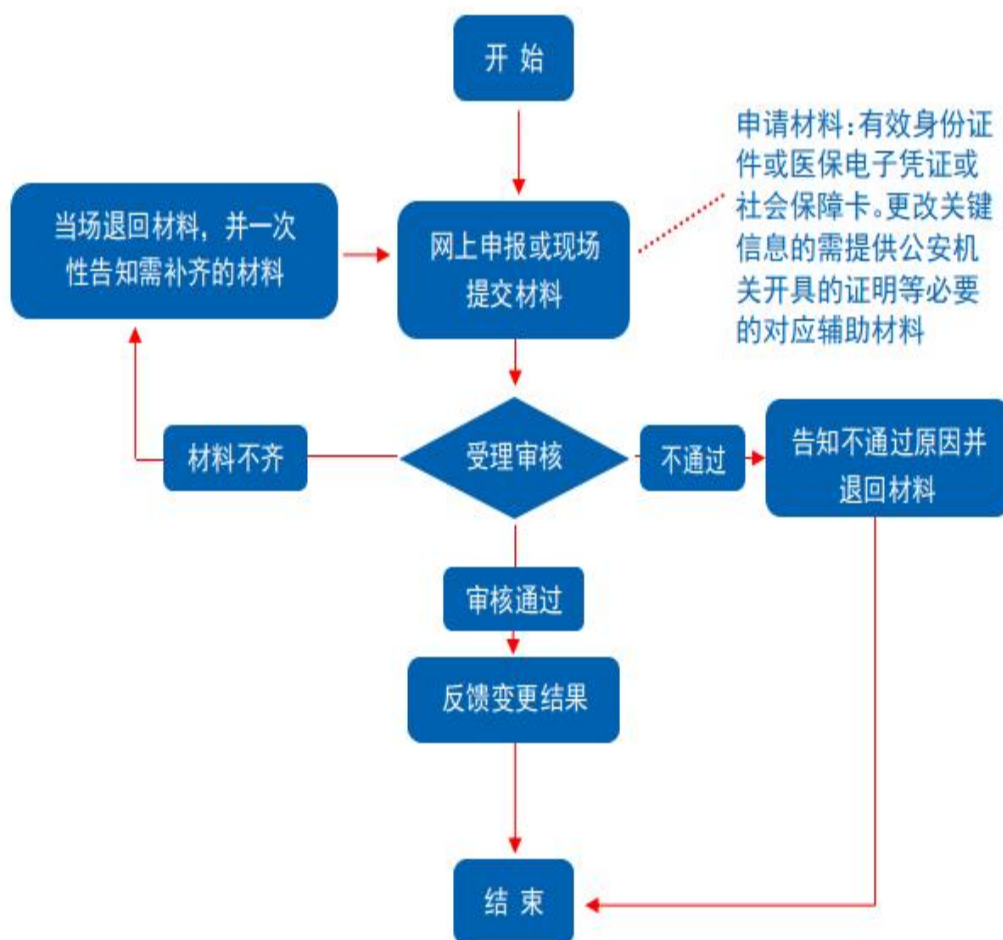
单位名称: _____ 单位编码: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关键信息 非关键信息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序号	姓名	身份证件号码	变更项目	变更前	变更后	签字	备注
1							
2							
3							
4							
5							
6							
单位经办人 (签章)		单位意见 (盖章)		经办机构 意见			

备注: 灵活就业人员无需单位盖章和填写单位信息

十、流程图

职工参保信息变更登记办事流程图



城乡居民参保信息变更登记

一、事项名称

城乡居民参保信息变更登记

二、服务对象

因个人信息发生变更的参保城乡居民。

三、办理方式

1. 现场办理:

市直:聊城市振兴西路166号市人社局一楼大厅社保医保联合业务窗口(服务电话:0635-2189313);东昌府区:聊城市东昌府区柳园南路91号东昌府区政务服务中心1楼医保窗口(服务电话:0635-2990067);茌平:聊城市茌平区建设路2248号政务服务大厅一楼西侧医保2-4号窗口(0635-4268611、4268612);临清:聊城市临清市青年路街道办事处济津街999号临清市政务服务中心一楼民生服务区23-26号医保窗口(服务电话:0635-7121705);冠县:聊城市冠县北环路和武训大道交叉口南200米路东(行政服务中心六楼)医保窗口(服务电话:0635-5237006);莘县:聊城市莘县政府街1号行政服务大厅二楼(服务电话:0635-7127711、0635-7020717);阳谷:聊城市阳谷县谷山路181号人社局服务大厅二楼医保窗口(服务电话:0635-6026355);东阿:聊城市东阿县北环路幸福港湾C座政务服务中心1楼东侧医保服务窗口(服务电话:0635-3275043、0635-3270990);高唐:聊城市高唐县鱼邱湖街道政通路308号劳动大厦一楼东大厅医保窗口(服务电话:0635-6066020);开发区:聊城市东昌东路80号国际会展中心二楼医保业务区5-7

号窗口（服务电话：0635-8512280）；高新区：聊城市中华路99号聊城人力资源服务产业园一楼医保业务区11-12号窗口（服务电话：0635-8507382）；度假区：聊城市度假区南外环路与聊阳路交叉口向西600米路北，度假区邻里中心A座一层A11-A13窗口（服务电话：0635-7100792）。

2. 网上办理：

（1）登陆聊城市医疗保障局官方网站→点击办事服务→进入网上服务办事大厅（<http://ylbjzj.liaocheng.gov.cn/>）。

（2）登陆聊城市政务服务网→点击办事服务→选择市医保局（<http://lczwfw.sd.gov.cn/>）。

3. 移动端办理：通过“爱山东”“鲁医保”聊城分厅微信小程序进行办理。

四、办理流程

1. 申请：向基层医保工作站（点）或医保经办机构申报办理；

2. 受理和审核：基层医保工作站（点）或医保经办机构受理并审核；

3. 办结：办结并反馈办理结果。

五、申办材料

1. 有效身份证件或医保电子凭证或社会保障卡；

2. 《基本医疗保险城乡居民参保信息变更登记表》。

变更姓名、性别、身份证号、出生日期等关键信息的，需提供公安等行政部门出具的对应辅助材料。

六、办理时限

即时办结。

七、监督电话

市 直 (0635-2189377); 东昌府区 (0635-8419660);
开发区 (0635-8512063); 高新区 (0635-8507383);
度假区 (0635-7221215); 莘 县 (0635-7020700);
冠 县 (0635-5237817); 茌 平 (0635-4268615);
阳 谷 (0635-6026366); 东 阿 (0635-3275125);
高 唐 (0635-6013890); 临 清 (0635-7121789)。

八、服务质量及满意度测评

服务质量标准：按照我省医疗保障经办服务规范标准要求，对服务质量进行评价，评价内容包括：

1. 信息公开。公开发布服务指南、办事进程与结果查询渠道、监督电话等；及时动态发布服务事项的改进和提升，阶段性更新服务事项。

2. 办事效率。对符合规定的申报当场受理、公开办理进度查询渠道、按规定时限办结、及时回复咨询投诉等。

3. 依法依规办理。是否存在申请事项不予受理，擅自增加办理环节、办理条件和申报材料，逾期未办结，违规收费，违反廉洁从业要求等情况。

满意度测评：按照医保行风建设“好差评”相关要求，开展现场评价、线上评价、第三方评价等多种形式相结合的评价，并向社会公布。

九、申请材料文本

基本医疗保险城乡居民参保信息变更登记表

序号	姓名	身份证件号码	变更项目	变更前	变更后	参保人签字	备注
1							
2							
3							
4							
5							
<p>经办机构 意见</p> <p style="text-align: right;">经办人：_____</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受理单位盖章) _____</p> <p style="text-align: right;">_____年 月 日</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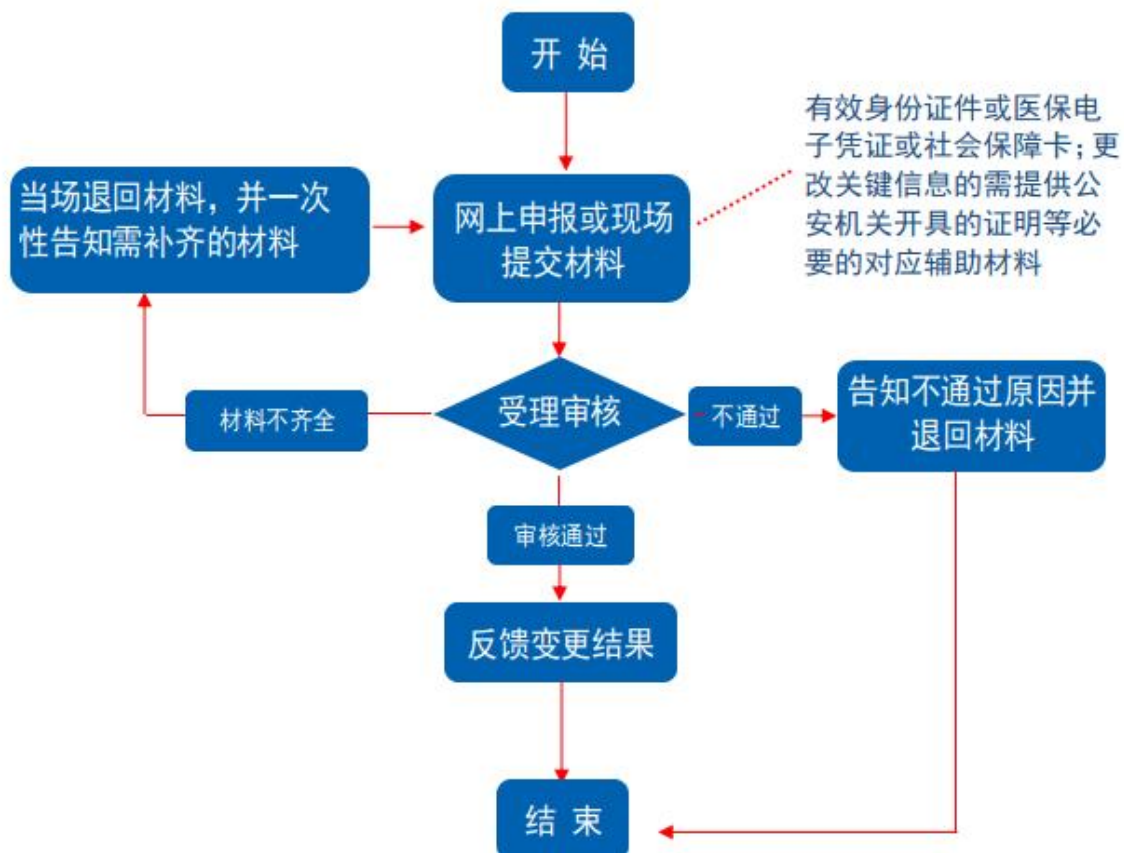
填报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关键信息 非关键信息

_____年 月 日

十、流程图

城乡居民参保信息变更登记办事流程图



基本医疗保险参保信息 查询和个人账户一次性支取 参保单位参保信息查询

一、事项名称

参保单位参保信息查询

二、服务对象

参保单位

三、办理方式

1. 现场办理:

市直:聊城市振兴西路 166 号市人社局一楼大厅社保医保联合业务窗口(服务电话:0635-2189313);东昌府区:聊城市东昌府区柳园南路 91 号东昌府区政务服务中心 1 楼医保窗口(服务电话:0635-2990067);茌平:聊城市茌平区建设路 2248 号政务服务大厅一楼西侧医保 2-4 号窗口(0635-4268611、4268612);临清:聊城市临清市青年路街道办事处济津街 999 号临清市政务服务中心一楼民生服务区 23-26 号医保窗口(服务电话:0635-7121705);冠县:聊城市冠县北环路和武训大道交叉口南 200 米路东(行政服务中心六楼)医保窗口(服务电话:0635-5237006);莘县:聊城市莘县政府街 1 号行政服务大厅二楼(服务电话:0635-7127711、0635-7020717);阳谷:聊城市阳谷县谷山路 181 号人社局服务大厅二楼医保窗口(服务电话:0635-6026355);东阿:聊城市东阿县北环路幸福港湾 C 座政务服务中心 1 楼东侧医保服务窗口(服务电话:0635-3275043、

0635-3270990)；高唐：聊城市高唐县鱼邱湖街道政通路 308 号劳动大厦一楼东大厅医保窗口（服务电话：0635-6066020）；开发区：聊城市东昌东路 80 号国际会展中心二楼医保业务区 5-7 号窗口（服务电话：0635-8512280）；高新区：聊城市中华路 99 号聊城人力资源服务产业园一楼医保业务区 11-12 号窗口（服务电话：0635-8507382）；度假区：聊城市度假区南外环路 with 聊阳路交叉口向西 600 米路北，度假区邻里中心 A 座一层 A11-A13 窗口（服务电话：0635-7100792）。

2. 网上办理：

(1) 登陆聊城市医疗保障局官方网站➡️点击办事服务➡️进入网上服务办事大厅 (<http://ylbj.liaocheng.gov.cn/>)；

(2) 登陆聊城市政务服务网➡️点击办事服务➡️进入部门分类-选择市医保局 (<http://lczfw.sd.gov.cn/>)。

3. 电话即办：拨打医保部门窗口服务电话，进行身份认定后即时办理。

四、办理流程

1. 申请：向医保经办机构申报办理；
2. 受理：医保经办机构受理；
3. 办结：办结并反馈办理结果。

五、申办材料

单位有效证明文件（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书或介绍信）。

六、办理时限

即时办结。

七、监督电话

市 直 (0635-2189377)；东昌府区 (0635-8419660)；

开发区（0635-8512063）；高新区（0635-8507383）；
度假区（0635-7221215）；莘县（0635-7020700）；
冠县（0635-5237817）；茌平（0635-4268615）；
阳谷（0635-6026366）；东阿（0635-3275125）；
高唐（0635-6013890）；临清（0635-7121789）。

八、服务质量及满意度测评

服务质量标准：按照我省医疗保障经办服务规范标准要求，对服务质量进行评价，评价内容包括：

1. 信息公开。公开发布服务指南、办事进程与结果查询渠道、监督电话等；及时动态发布服务事项的改进和提升，阶段性更新服务事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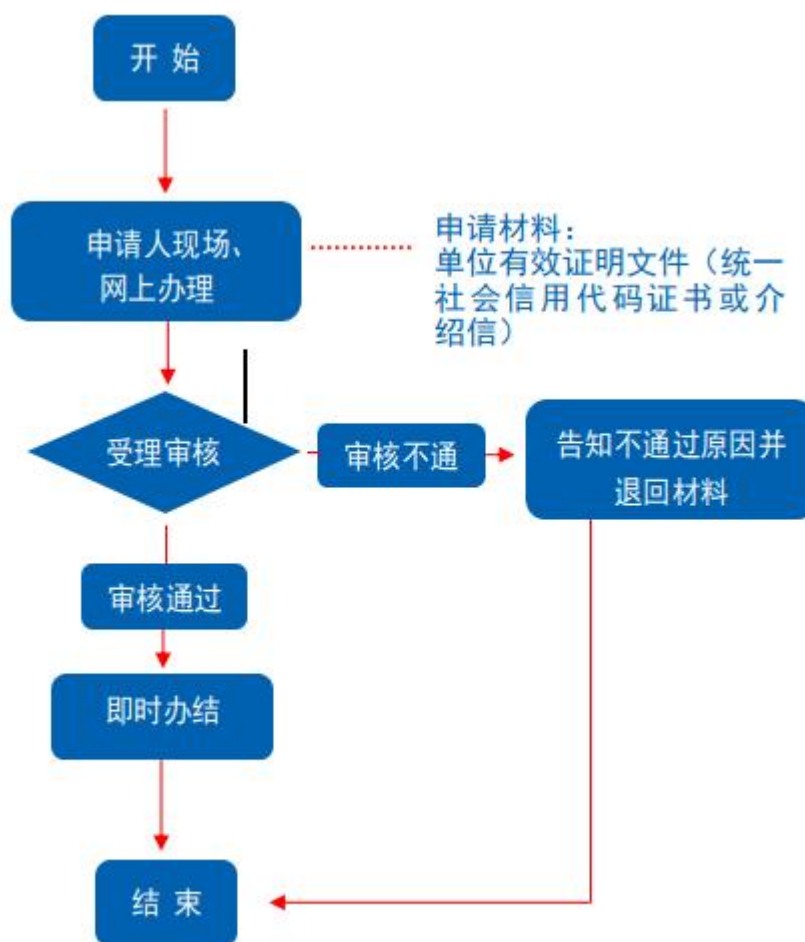
2. 办事效率。对符合规定的申报当场受理、公开办理进度查询渠道、按规定时限办结、及时回复咨询投诉等。

3. 依法依规办理。是否存在申请事项不予受理，擅自增加办理环节、办理条件和申报材料，逾期未办结，违规收费，违反廉洁从业要求等情况。

满意度测评：按照医保行风建设“好差评”相关要求，开展现场评价、线上评价、第三方评价等多种形式相结合的评价，并向社会公布。

九、流程图

参保单位参保信息查询办事流程图



参保人员参保信息查询

一、事项名称

参保人员参保信息查询

二、服务对象

参保人员

三、办理方式

1. 现场办理:

市直:聊城市振兴西路166号市人社局一楼大厅社保医保联合业务窗口(服务电话:0635-2189313);东昌府区:聊城市东昌府区柳园南路91号东昌府区政务服务中心1楼医保窗口(服务电话:0635-2990067);茌平:聊城市茌平区建设路2248号政务服务大厅一楼西侧医保2-4号窗口(0635-4268611、4268612);临清:聊城市临清市青年路街道办事处济津街999号临清市政务服务中心一楼民生服务区23-26号医保窗口(服务电话:0635-7121705);冠县:聊城市冠县北环路和武训大道交叉口南200米路东(行政服务中心六楼)医保窗口(服务电话:0635-5237006);莘县:聊城市莘县政府街1号行政服务大厅二楼(服务电话:0635-7127711、0635-7020717);阳谷:聊城市阳谷县谷山路181号人社局服务大厅二楼医保窗口(服务电话:0635-6026355);东阿:聊城市东阿县北环路幸福港湾C座政务服务中心1楼东侧医保服务窗口(服务电话:0635-3275043、0635-3270990);高唐:聊城市高唐县鱼邱湖街道政通路308号劳动大厦一楼东大厅医保窗口(服务电话:0635-6066020);开

发区：聊城市东昌东路 80 号国际会展中心二楼医保业务区 5-7 号窗口（服务电话：0635-8512280）；高新区：聊城市中华路 99 号聊城人力资源服务产业园一楼医保业务区 11-12 号窗口（服务电话：0635-8507382）；度假区：聊城市度假区南外环路与聊阳路交叉口向西 600 米路北，度假区邻里中心 A 座一层 A11-A13 窗口（服务电话：0635-7100792）。

2. 网上办理：

（1）登陆聊城市医疗保障局官方网站➡️点击办事服务➡️进入网上服务办事大厅（<http://ylbzj.liaocheng.gov.cn/>）；

（2）登陆聊城市政务服务网➡️点击办事服务➡️进入部门分类-选择市医保局（<http://lczwfw.sd.gov.cn/>）。

3. 移动端办理：通过“爱山东”、“鲁医保”聊城分厅微信小程序进行办理。

4. 电话即办：拨打医保部门窗口服务电话，进行身份认定后即时办理。

四、办理流程

1. 申请：向医保经办机构申报办理；
2. 受理：医保经办机构受理；
3. 办结：办结并反馈办理结果。

五、申办材料

有效身份证件或医保电子凭证或社会保障卡，非本人办理的需提供授权委托书和双方有效身份凭证。

六、办理时限

即时办结。

七、监督电话

市直（0635-2189377）；东昌府区（0635-8419660）；
开发区（0635-8512063）；高新区（0635-8507383）；
度假区（0635-7221215）；莘县（0635-7020700）；
冠县（0635-5237817）；茌平（0635-4268615）；
阳谷（0635-6026366）；东阿（0635-3275125）；
高唐（0635-6013890）；临清（0635-7121789）。

八、服务质量及满意度测评

服务质量标准：按照我省医疗保障经办服务规范标准要求，对服务质量进行评价，评价内容包括：

1. 信息公开。公开发布服务指南、办事进程与结果查询渠道、监督电话等；及时动态发布服务事项的改进和提升，阶段性更新服务事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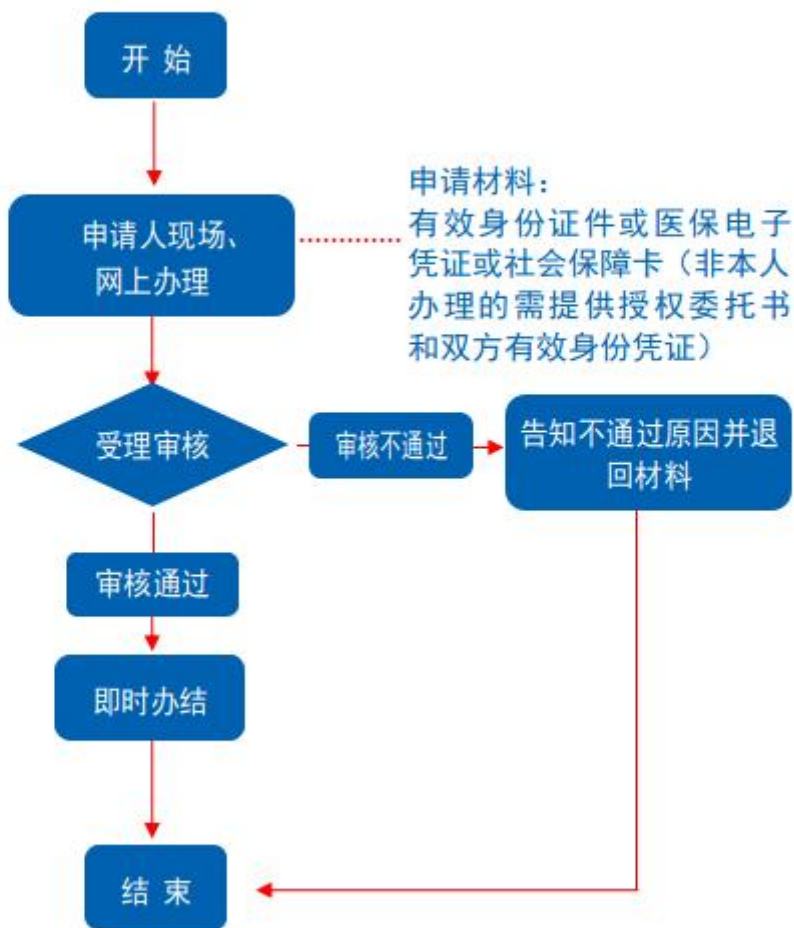
2. 办事效率。对符合规定的申报当场受理、公开办理进度查询渠道、按规定时限办结、及时回复咨询投诉等。

3. 依法依规办理。是否存在申请事项不予受理，擅自增加办理环节、办理条件和申报材料，逾期未办结，违规收费，违反廉洁从业要求等情况。

满意度测评：按照医保行风建设“好差评”相关要求，开展现场评价、线上评价、第三方评价等多种形式相结合的评价，并向社会公布。

九、流程图

参保人员参保信息查询办事流程图



参保人员个人账户一次性支取

一、事项名称

参保人员个人账户一次性支取

二、服务对象

参保人符合以下情况之一：出国定居、医疗保险关系转移至统筹范围外、死亡、办理异地安置（省外）的，可以申请办理医保个人账户一次性支取。

三、办理方式

1. 现场办理：

市直：聊城市振兴西路 166 号市人社局一楼大厅社保医保联合业务窗口（服务电话：0635-2189313）；东昌府区：聊城市东昌府区柳园南路 91 号东昌府区政务服务中心 1 楼医保窗口（服务电话：0635-2990067）；茌平：聊城市茌平区建设路 2248 号政务服务大厅一楼西侧医保 2-4 号窗口（0635-4268611、4268612）；临清：聊城市临清市青年路街道办事处济津街 999 号临清市政务服务中心一楼民生服务区 23-26 号医保窗口（服务电话：0635-7121705）；冠县：聊城市冠县北环路和武训大道交叉口南 200 米路东（行政服务中心六楼）医保窗口（服务电话：0635-5237006）；莘县：聊城市莘县政府街 1 号行政服务大厅二楼（服务电话：0635-7127711、0635-7020717）；阳谷：聊城市阳谷县谷山路 181 号人社局服务大厅二楼医保窗口（服务电话：0635-6026355）；东阿：聊城市东阿县北环路幸福港湾 C 座政务服务中心 1 楼东侧医保服务窗口（服务电话：0635-3275043、0635-3270990）；高唐：聊城市高唐县鱼邱湖街道政通路 308 号

劳动大厦一楼东大厅医保窗口（服务电话：0635-6066020）；开发区：聊城市东昌东路80号国际会展中心二楼医保业务区5-7号窗口（服务电话：0635-8512280）；高新区：聊城市中华路99号聊城人力资源服务产业园一楼医保业务区11-12号窗口（服务电话：0635-8507382）；度假区：聊城市度假区南外环路与聊阳路交叉口向西600米路北，度假区邻里中心A座一层A11-A13窗口（服务电话：0635-7100792）。

2. 网上办理：

（1）登陆聊城市医疗保障局官方网站➡ 点击办事服务➡ 进入网上服务办事大厅（<http://ylbzj.liaocheng.gov.cn/>）；

（2）登陆聊城市政务服务网➡ 点击办事服务➡ 进入部门分类-选择市医保局（<http://lczwfw.sd.gov.cn/>）。

3. 移动端办理：通过“爱山东”、“鲁医保”聊城分厅微信小程序进行办理。

四、办理流程

1. 申请：参保人持有效身份证件或医保电子凭证或社会保障卡向医保经办机构提交申请；

2. 受理和审核：医保经办机构受理并审核；

3. 拨付：符合规定的，社保卡发卡银行办理个人账户资金支取手续。

4. 办结：办结并反馈办理结果。

五、申办材料

有效身份证件或医保电子凭证或社会保障卡。参保人死亡的，通过数据共享无法查询死亡信息的应提供死亡医学证明；非本人支取需提供相应的代办或公证等材料。

六、办理时限

即时办理。

七、监督电话

市 直（0635-2189377）；东昌府区（0635-8419660）；
开发区（0635-8512063）；高新区（0635-8507383）；
度假区（0635-7221215）；莘 县（0635-7020700）；
冠 县（0635-5237817）；茌 平（0635-4268615）；
阳 谷（0635-6026366）；东 阿（0635-3275125）；
高 唐（0635-6013890）；临 清（0635-7121789）。

八、服务质量及满意度测评

服务质量标准：按照我省医疗保障经办服务规范标准要求，对服务质量进行评价，评价内容包括：

1. 信息公开。公开发布服务指南、办事进程与结果查询渠道、监督电话等；及时动态发布服务事项的改进和提升，阶段性更新服务事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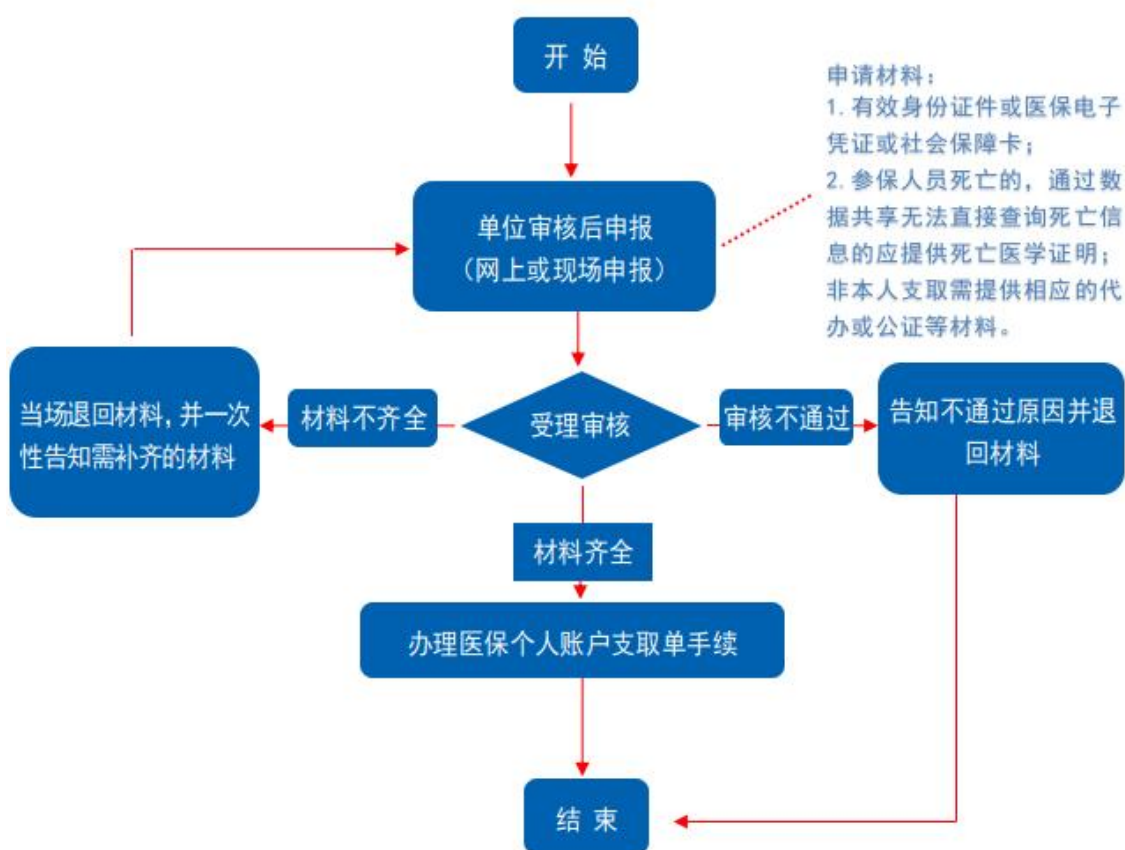
2. 办事效率。对符合规定的申报当场受理、公开办理进度查询渠道、按规定时限办结、及时回复咨询投诉等。

3. 依法依规办理。是否存在申请事项不予受理，擅自增加办理环节、办理条件和申报材料，逾期未办结，违规收费，违反廉洁从业要求等情况。

满意度测评：按照医保行风建设“好差评”相关要求，开展现场评价、线上评价、第三方评价等多种形式相结合的评价，并向社会公布。

九、流程图

参保人员个人账户一次性支取办事流程图



基本医疗保险关系转移接续

医保关系转出

一、事项名称

医保关系转出

二、服务对象

因医疗保险关系跨统筹地区变动，申请医疗保险关系转出的参保人员。

三、办理方式

1. 现场办理：

市直：聊城市振兴西路 166 号市人社局一楼大厅社保医保联合业务窗口（服务电话：0635-2189313）；东昌府区：聊城市东昌府区柳园南路 91 号东昌府区政务服务中心 1 楼医保窗口（服务电话：0635-2990067）；茌平：聊城市茌平区建设路 2248 号政务服务大厅一楼西侧医保 2-4 号窗口（0635-4268611、4268612）；临清：聊城市临清市青年路街道办事处济津街 999 号临清市政务服务中心一楼民生服务区 23-26 号医保窗口（服务电话：0635-7121705）；冠县：聊城市冠县北环路和武训大道交叉口南 200 米路东（行政服务中心六楼）医保窗口（服务电话：0635-5237006）；莘县：聊城市莘县政府街 1 号行政服务大厅二楼（服务电话：0635-7127711、0635-7020717）；阳谷：聊城市阳谷县谷山路 181 号人社局服务大厅二楼医保窗口（服务电话：0635-6026355）；东阿：聊城市东阿县北环路幸福港湾 C 座政务服务中心 1 楼东侧医保服务窗口（服务电话：0635-3275043、

0635-3270990)；高唐：聊城市高唐县鱼邱湖街道政通路 308 号劳动大厦一楼东大厅医保窗口（服务电话：0635-6066020）；开发区：聊城市东昌东路 80 号国际会展中心二楼医保业务区 5-7 号窗口（服务电话：0635-8512280）；高新区：聊城市中华路 99 号聊城人力资源服务产业园一楼医保业务区 11-12 号窗口（服务电话：0635-8507382）；度假区：聊城市度假区南外环路 with 聊阳路交叉口向西 600 米路北，度假区邻里中心 A 座一层 A11-A13 窗口（服务电话：0635-7100792）。

2. 网上办理：

（1）登陆聊城市医疗保障局官方网站 ➡ 点击办事服务 ➡ 进入网上服务办事大厅 (<http://ylbzj.liaocheng.gov.cn/>)；

（2）登陆聊城市政务服务网 ➡ 点击办事服务 ➡ 进入部门分类-选择市医保局 (<http://lczwfw.sd.gov.cn/>)。

3. 移动端办理：通过“爱山东”、“鲁医保”聊城分厅微信小程序进行办理。

4. 电话即办：拨打医保部门窗口服务电话，进行身份认定后办理。

四、办理流程

参保人在原参保地医保经办机构办理基本医疗保险停保手续后，新参保地参保后可申请医疗保险关系转出。

参保人或用人单位可持参保人有效身份证件前往转入地或转出地医保经办机构，或通过服务电话，或通过个人网办系统、“鲁医保”聊城分厅小程序、国家医保服务平台 APP 等网上申请方式，录入转移申请信息。由医保经办机构进行资格校验后，受理转出申请，审核后生成《参保人员基本医疗保险信息表》，办

理完成。参保职工在转入地或转出地任意一方提出转移申请均可办理。

五、申办材料

有效身份证件或医保电子凭证或社会保障卡。

六、办理时限

跨省转移接续 15 个工作日，省内转移接续 9 个工作日。

七、监督电话

市 直（0635-2189377）；东昌府区（0635-8419660）；
开发区（0635-8512063）；高新区（0635-8507383）；
度假区（0635-7221215）；莘 县（0635-7020700）；
冠 县（0635-5237817）；茌 平（0635-4268615）；
阳 谷（0635-6026366）；东 阿（0635-3275125）；
高 唐（0635-6013890）；临 清（0635-7121789）。

八、服务质量及满意度测评

服务质量标准：按照我省医疗保障经办服务规范标准要求，对服务质量进行评价，评价内容包括：

1. 信息公开。公开发布服务指南、办事进程与结果查询渠道、监督电话等；及时动态发布服务事项的改进和提升，阶段性更新服务事项。

2. 办事效率。对符合规定的申报当场受理、公开办理进度查询渠道、按规定时限办结、及时回复咨询投诉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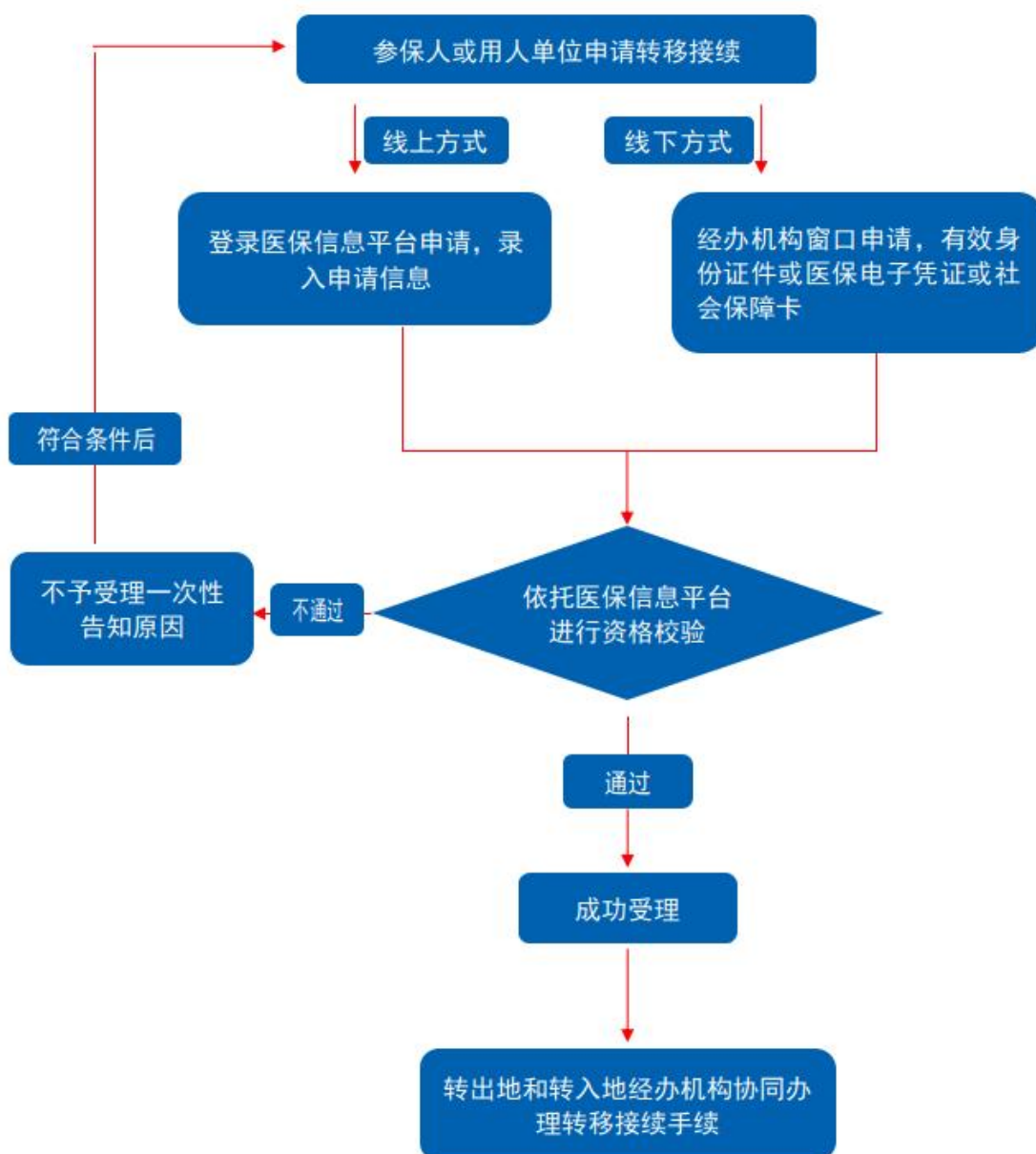
3. 依法依规办理。是否存在申请事项不予受理，擅自增加办理环节、办理条件和申报材料，逾期未办结，违规收费，违反廉洁从业要求等情况。

满意度测评：按照医保行风建设“好差评”相关要求，开展

现场评价、线上评价、第三方评价等多种形式相结合的评价，并向社会公布。

九、流程图

医疗保险关系转出办事流程



医保关系转入

一、事项名称

医保关系转入

二、服务对象

因医疗保险关系跨统筹地区变动，申请办理医疗保险关系转入的参保人员。

三、办理方式

1. 现场办理：

市直：聊城市振兴西路 166 号市人社局一楼大厅社保医保联合业务窗口（服务电话：0635-2189313）；东昌府区：聊城市东昌府区柳园南路 91 号东昌府区政务服务中心 1 楼医保窗口（服务电话：0635-2990067）；茌平：聊城市茌平区建设路 2248 号政务服务大厅一楼西侧医保 2-4 号窗口（0635-4268611、4268612）；临清：聊城市临清市青年路街道办事处济津街 999 号临清市政务服务中心一楼民生服务区 23-26 号医保窗口（服务电话：0635-7121705）；冠县：聊城市冠县北环路和武训大道交叉口南 200 米路东（行政服务中心六楼）医保窗口（服务电话：0635-5237006）；莘县：聊城市莘县政府街 1 号行政服务大厅二楼（服务电话：0635-7127711、0635-7020717）；阳谷：聊城市阳谷县谷山路 181 号人社局服务大厅二楼医保窗口（服务电话：0635-6026355）；东阿：聊城市东阿县北环路幸福港湾 C 座政务服务中心 1 楼东侧医保服务窗口（服务电话：0635-3275043、0635-3270990）；高唐：聊城市高唐县鱼邱湖街道政通路 308 号劳动大厦一楼东大厅医保窗口（服务电话：0635-6066020）；开

发区：聊城市东昌东路 80 号国际会展中心二楼医保业务区 5-7 号窗口（服务电话：0635-8512280）；高新区：聊城市中华路 99 号聊城人力资源服务产业园一楼医保业务区 11-12 号窗口（服务电话：0635-8507382）；度假区：聊城市度假区南外环路与聊阳路交叉口向西 600 米路北，度假区邻里中心 A 座一层 A11-A13 窗口（服务电话：0635-7100792）。

2. 网上办理：

（1）登陆聊城市医疗保障局官方网站 ➡ 点击办事服务 ➡ 进入网上服务办事大厅（<http://ylbzj.liaocheng.gov.cn/>）；

（2）登陆聊城市政务服务网 ➡ 点击办事服务 ➡ 进入部门分类-选择市医保局（<http://lczwfw.sd.gov.cn/>）。

3. 移动端办理：通过“爱山东”、“鲁医保”聊城分厅微信小程序进行办理。

4. 电话即办：拨打医保部门窗口服务电话，进行身份认定后即时办理。

四、办理流程

参保人在新参保地办理参保缴费手续后，可申请办理医疗保险关系转入手续。

参保人或用人单位可持参保人有效身份证件前往转入地或转出地医保经办机构，或通过服务电话，或通过个人网办系统、“鲁医保”聊城分厅小程序、国家医保服务平台 APP 等网上申请方式，录入转移申请信息。申请信息由转出地医保经办机构进行受理和资格校验，审核后生成《参保人员基本医疗保险信息表》，办理完成。若个人账户有余额的，办理个人账户余额划转手续。参保职工在转入地或转出地任意一方提出转移申请均可办理。

五、申办材料

有效身份证件或医保电子凭证或社会保障卡。

六、办理时限

跨省转移接续 15 个工作日，省内转移接续 9 个工作日。

七、监督电话

市 直（0635-2189377）；东昌府区（0635-8419660）；

开发区（0635-8512063）；高新区（0635-8507383）；

度假区（0635-7221215）；莘 县（0635-7020700）；

冠 县（0635-5237817）；茌 平（0635-4268615）；

阳 谷（0635-6026366）；东 阿（0635-3275125）；

高 唐（0635-6013890）；临 清（0635-7121789）。

八、服务质量及满意度测评

服务质量标准：按照我省医疗保障经办服务规范标准要求，对服务质量进行评价，评价内容包括：

1. 信息公开。公开发布服务指南、办事进程与结果查询渠道、监督电话等；及时动态发布服务事项的改进和提升，阶段性更新服务事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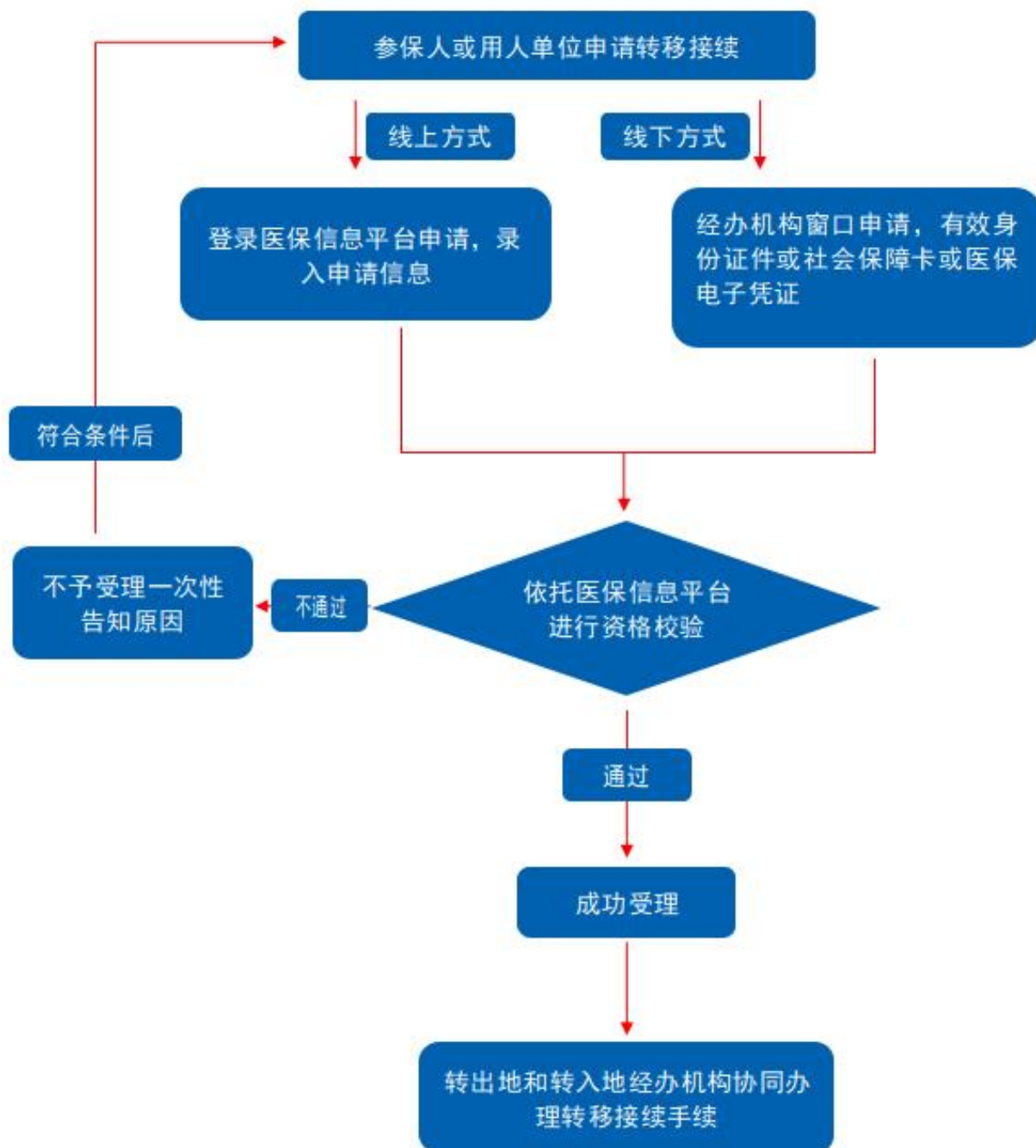
2. 办事效率。对符合规定的申报当场受理、公开办理进度查询渠道、按规定时限办结、及时回复咨询投诉等。

3. 依法依规办理。是否存在申请事项不予受理，擅自增加办理环节、办理条件和申报材料，逾期未办结，违规收费，违反廉洁从业要求等情况。

满意度测评：按照医保行风建设“好差评”相关要求，开展现场评价、线上评价、第三方评价等多种形式相结合的评价，并向社会公布。

九、流程图

医疗保险关系转入办事流程图



基本医疗保险参保人员异地就医备案

异地长期居住人员备案

一、事项名称

异地长期居住人员备案

二、服务对象

异地安置退休人员、常驻异地工作人员、长期异地居住人员、外出务工农民、外来就业创业人员等异地长期居住人员（原则上居住、生活、工作不低于6个月）。

三、办理方式

1. 现场办理：

市直：聊城市昌润路153号政务服务大厅2楼医保窗口（服务电话：0635-8907371）；东昌府区：聊城市东昌府区柳园南路91号东昌府区政务服务中心一楼医保窗口（服务电话：0635-2990067）；茌平区：聊城市茌平区建设路2248号政务服务大厅一楼西侧医保2-4号窗口（0635-4268611、4268612）；临清：临清市济津街999号政务服务中心一楼医保23-25号窗口（服务电话：0635-7121705）；冠县：聊城市冠县北环路和武训大道交叉口南200米路东（行政服务中心六楼）医保窗口（服务电话：0635-5237006）；莘县：聊城市莘县政府街12号莘县医疗保障局一楼（服务电话：0635-7020710）；阳谷：聊城市阳谷县谷山北路181号阳谷县政务服务中心（0635-6026351、0635-6026352）；东阿：聊城市东阿县北环路幸福港湾C座政务服务中心1楼东侧医保服务窗口（服务电话：0635-3275043、

0635-3270990)；高唐：山东省聊城市高唐县鼓楼东路 448 号高唐县政务服务中心 1 楼 A3-A5 窗口(服务电话：0635-6066030)；开发区：聊城市东昌东路国际会展中心二楼医保业务区(服务电话：0635-8512063)；高新区：聊城市中华路 99 号聊城人力资源产业园一楼医保业务区 11-12 号窗口(服务电话：0635-8507382)；度假区：聊城市度假区南外环路 with 聊阳路交叉口向西 600 米路北，度假区邻里中心 A 座一楼(服务电话：0635-7100792)。

2. 网上办理：

(1) 登陆聊城市医疗保障局官方网站 ➡ 点击办事服务 ➡ 进入网上服务办事大厅(<http://ylbzj.liaocheng.gov.cn/>)；

(2) 登陆聊城市政务服务网 ➡ 点击办事服务 ➡ 进入部门分类-选择市医保局(<http://lczwfw.sd.gov.cn/>)。

3. 移动端办理：通过国家医保服务平台 APP、“爱山东”、“鲁医保”聊城分厅微信小程序进行办理。

四、办理流程

1. 申请：向医保经办机构申报办理；
2. 受理和审核：医保经办机构受理并审核；
3. 办结：办结并反馈办理结果。

五、申办材料

就医地居住证、居民户口簿(户口簿首页和本人常住人口登记卡)、参保地工作单位派出凭证、异地工作劳动合同中的任意一项材料，参保人在居住地公安派出所或者受公安机关委托的社区服务机构办理申领居住证手续且尚未领取的，可提交有关部门出具的受理凭证。

六、办理时限

2个工作日内办结。

七、监督电话

市 直（0635-2189377）；东昌府区（0635-8419660）；
开发区（0635-8512063）；高新区（0635-8507383）；
度假区（0635-7221215）；莘 县（0635-7020700）；
冠 县（0635-5237817）；茌 平（0635-4268615）；
阳 谷（0635-6026366）；东 阿（0635-3275125）；
高 唐（0635-6013890）；临 清（0635-7121789）。

八、服务质量及满意度测评

服务质量标准：按照我省医疗保障经办服务规范标准要求，对服务质量进行评价，评价内容包括：

1. 信息公开。公开发布服务指南、办事进程与结果查询渠道、监督电话等；及时动态发布服务事项的改进和提升，阶段性更新服务事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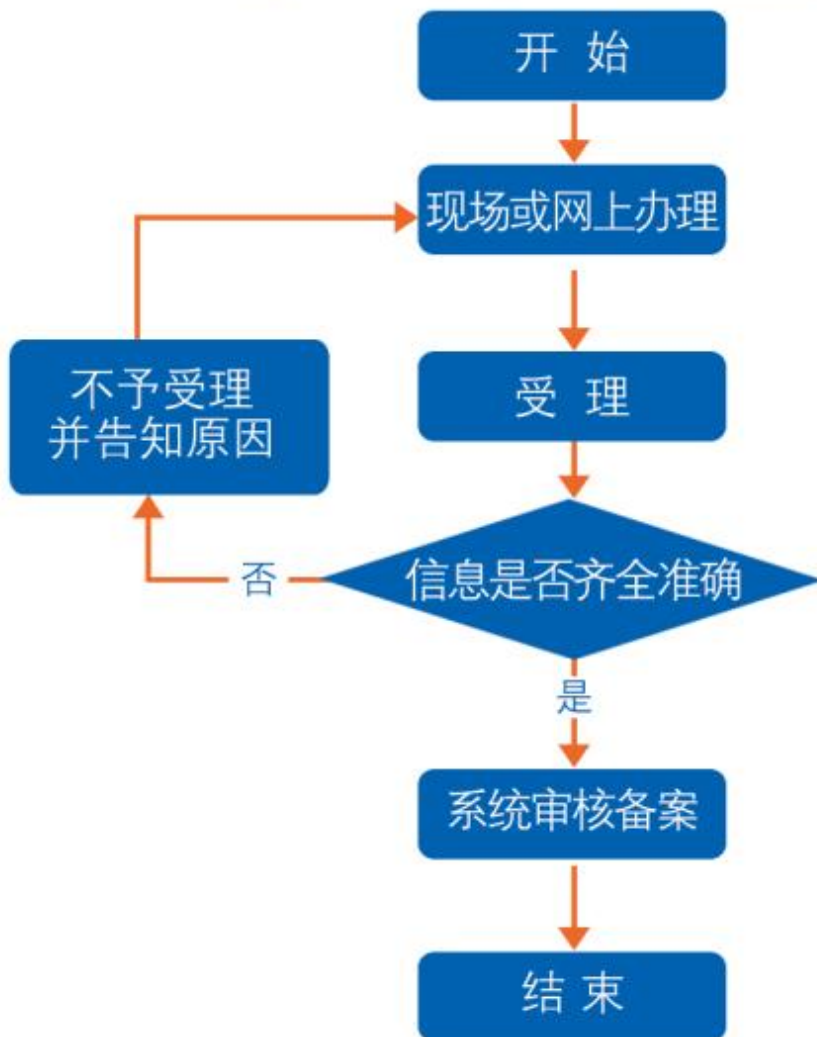
2. 办事效率。对符合规定的申报当场受理、公开办理进度查询渠道、按规定时限办结、及时回复咨询投诉等。

3. 依法依规办理。是否存在申请事项不予受理，擅自增加办理环节、办理条件和申报材料，逾期未办结，违规收费，违反廉洁从业要求等情况。

满意度测评：按照医保行风建设“好差评”相关要求，开展现场评价、线上评价、第三方评价等多种形式相结合的评价，并向社会公布。

九、流程图

异地长期居住人员备案办事流程图



临时外出就医人员备案

一、事项名称

临时外出就医人员备案

二、服务对象

转诊转院人员，自行外出就医人员，因出差、探亲、旅游等临时在外就医人员。

三、办理方式

1. 现场办理：

市直：聊城市昌润路 153 号政务服务大厅 2 楼医保窗口（服务电话：0635-2189256、8907371）；东昌府区：聊城市东昌府区柳园南路 91 号东昌府区政务服务中心一楼医保窗口（服务电话：0635-2990067）；茌平区：聊城市茌平区建设路 2248 号政务服务大厅一楼西侧医保 2-4 号窗口（0635-4268611、4268612）；临清：临清市济津街 999 号政务服务中心一楼医保 23-25 号窗口（服务电话：0635-7121705）；冠县：聊城市冠县北环路和武训大道交叉口南 200 米路东（行政服务中心六楼）医保窗口（服务电话：0635-5237006）；莘县：聊城市莘县政府街 1 号行政服务大厅二楼（服务电话：0635-7127711、0635-7020717）；阳谷：聊城市阳谷县谷山北路 181 号阳谷县政务服务中心（0635-6026351、0635-6026352）；东阿：聊城市东阿县北环路幸福港湾 C 座政务服务中心 1 楼东侧医保服务窗口（服务电话：0635-3275043、0635-3270990）；高唐：山东省聊城市高唐县鼓楼东路 448 号高唐县政务服务中心 1 楼 A3-A5 窗口（服务电话：0635-6066030）；开发区：聊城市东昌东路国际会展中心二楼医

保业务区（服务电话：0635-8512063）；高新区：聊城市中华路99号聊城人力资源产业园一楼医保业务区11-12号窗口（服务电话：0635-8507382）；度假区：聊城市度假区南外环路与聊阳路交叉口向西600米路北，度假区邻里中心A座一楼（服务电话：0635-7100792）。

2. 网上办理：

(1) 登陆聊城市医疗保障局官方网站 ➡ 点击办事服务 ➡ 进入网上服务办事大厅（<http://ylbjzj.liaocheng.gov.cn/>）；

(2) 登陆聊城市政务服务网 ➡ 点击办事服务 ➡ 进入部门分类-选择市医保局（<http://lczwfw.sd.gov.cn/>）。

3. 移动端办理：通过国家医保服务平台APP、“爱山东”、“鲁医保”聊城分厅微信小程序进行办理。

4. 电话即办：拨打医保部门窗口服务电话，进行身份认定后即时办理。

四、办理流程

1. 申请：向医保经办机构申报办理；

2. 办结：医保经办机构受理办结并反馈办理结果。

省内跨市“临时外出就医人员”异地就医一律取消备案手续，就医费用直接联网结算；跨省“临时外出就医人员”实行承诺备案制。

五、申办材料

有效身份证件或医保电子凭证或社会保障卡。

六、办理时限

即时办结。

七、监督电话

市直（0635-2189377）；东昌府区（0635-8419660）；
开发区（0635-8512063）；高新区（0635-8507383）；
度假区（0635-7221215）；莘县（0635-7020700）；
冠县（0635-5237817）；茌平（0635-4268615）；
阳谷（0635-6026366）；东阿（0635-3275125）；
高唐（0635-6013890）；临清（0635-7121789）。

八、服务质量及满意度测评

服务质量标准：按照我省医疗保障经办服务规范标准要求，对服务质量进行评价，评价内容包括：

1. 信息公开。公开发布服务指南、办事进程与结果查询渠道、监督电话等；及时动态发布服务事项的改进和提升，阶段性更新服务事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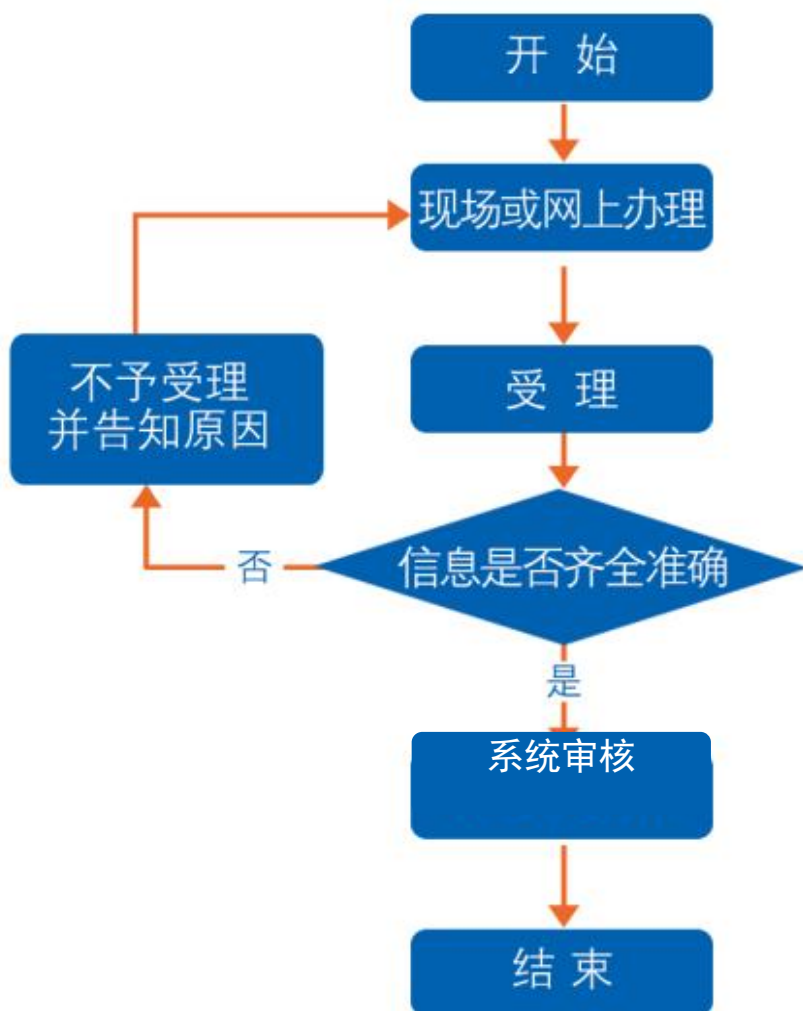
2. 办事效率。对符合规定的申报当场受理、公开办理进度查询渠道、按规定时限办结、及时回复咨询投诉等。

3. 依法依规办理。是否存在申请事项不予受理，擅自增加办理环节、办理条件和申报材料，逾期未办结，违规收费，违反廉洁从业要求等情况。

满意度测评：按照医保行风建设“好差评”相关要求，开展现场评价、线上评价、第三方评价等多种形式相结合的评价，并向社会公布。

九、流程图

临时外出就医人员备案办事流程图



取消异地就医备案

一、事项名称

取消异地就医备案

二、服务对象

备案有效期内的异地就医人员

三、办理方式

1. 现场办理:

市直:聊城市昌润路153号政务服务大厅2楼医保窗口(服务电话:0635-8907371、2189256);东昌府区:聊城市东昌府区柳园南路91号东昌府区政务服务中心一楼医保窗口(服务电话:0635-2990067);茌平区:聊城市茌平区建设路2248号政务服务大厅一楼西侧医保2-4号窗口(0635-4268611、4268612);临清:临清市济津街999号政务服务中心一楼医保23-25号窗口(服务电话:0635-7121705);冠县:聊城市冠县北环路和武训大道交叉口南200米路东(行政服务中心六楼)医保窗口(服务电话:0635-5237006);莘县:聊城市莘县政府街12号莘县医疗保障局一楼(服务电话:0635-7020710);阳谷:聊城市阳谷县谷山北路181号阳谷县政务服务中心(0635-6026351、0635-6026352);东阿:聊城市东阿县北环路幸福港湾C座政务服务中心1楼东侧医保服务窗口(服务电话:0635-3275043、0635-3270990);高唐:山东省聊城市高唐县鼓楼东路448号高唐县政务服务中心1楼A3-A5窗口(服务电话:0635-6066030);开发区:聊城市东昌东路国际会展中心二楼医保业务区(服务电话:0635-8512063);高新区:聊城市中华路99号聊城人力资源

产业园一楼医保业务区 11-12 号窗口（服务电话：0635-8507382）；度假区：聊城市度假区南外环路 with 聊阳路交叉口向西 600 米路北，度假区邻里中心 A 座一楼（服务电话：0635-7100792）。

2. 网上办理：

(1) 登陆聊城市医疗保障局官方网站➡️点击办事服务➡️进入网上服务办事大厅（<http://ylbjzj.liaocheng.gov.cn/>）；

(2) 登陆聊城市政务服务网 ➡️点击办事服务➡️ 进入部门分类-选择市医保局（<http://lczwfw.sd.gov.cn/>）。

3. 移动端办理：通过国家医保服务平台 APP、“爱山东”、“鲁医保”聊城分厅微信小程序进行办理。

四、办理流程

1. 申请：个人向医保经办机构申请；
2. 受理和审核：医保经办机构受理并审核；
3. 办结：办结并反馈办理结果。

异地长期居住人员办理登记备案，未在备案地发生医疗费用的，可随时变更或取消备案；在备案地发生医疗费用的，变更备案或取消备案的时限统一规定为 6 个月。临时外出就医人员办理备案可以随时取消异地就医备案。

五、申办材料

有效身份证件或医保电子凭证或社会保障卡。

六、办理时限

即时办结。

七、监督电话

市 直（0635-2189377）；东昌府区（0635-8419660）；

开发区（0635-8512063）；高新区（0635-8507383）；
度假区（0635-7221215）；莘县（0635-7020700）；
冠县（0635-5237817）；茌平（0635-4268615）；
阳谷（0635-6026366）；东阿（0635-3275125）；
高唐（0635-6013890）；临清（0635-7121789）。

八、服务质量及满意度测评

服务质量标准：按照我省医疗保障经办服务规范标准要求，对服务质量进行评价，评价内容包括：

1. 信息公开。公开发布服务指南、办事进程与结果查询渠道、监督电话等；及时动态发布服务事项的改进和提升，阶段性更新服务事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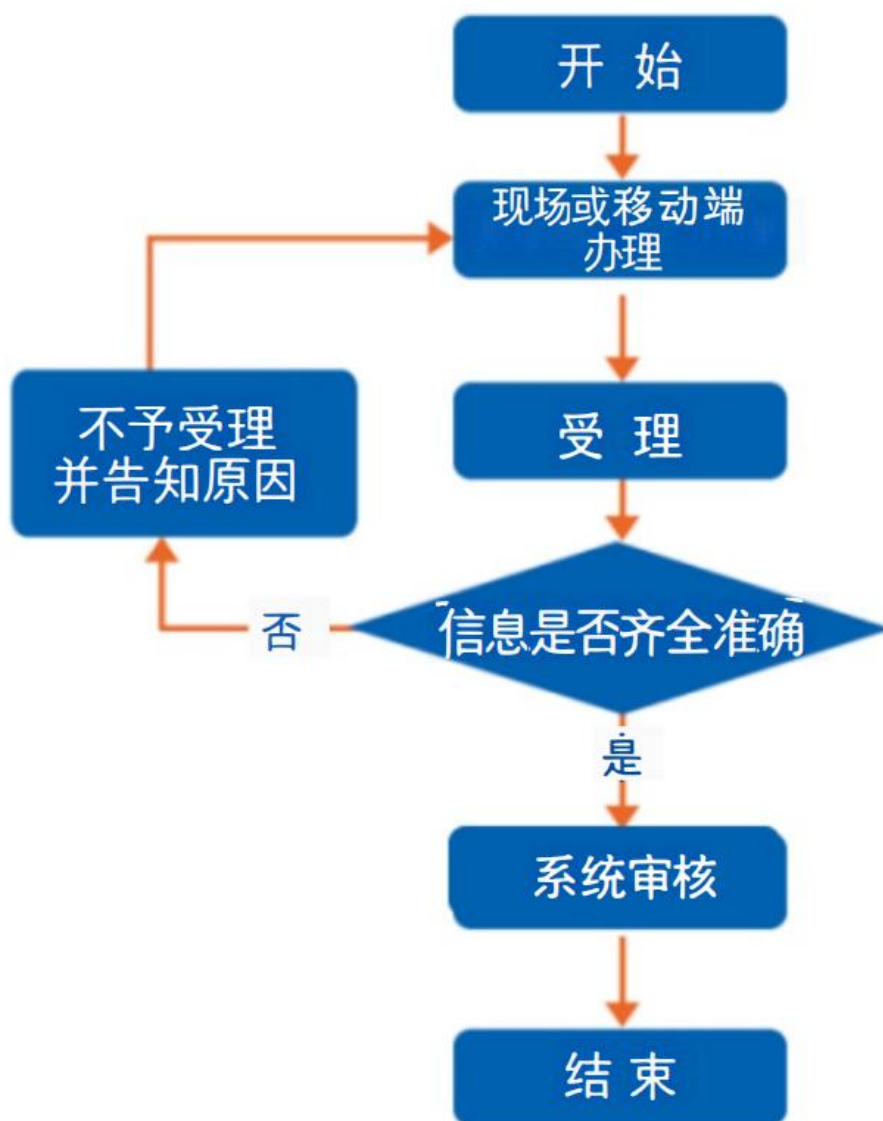
2. 办事效率。对符合规定的申报当场受理、公开办理进度查询渠道、按规定时限办结、及时回复咨询投诉等。

3. 依法依规办理。是否存在申请事项不予受理，擅自增加办理环节、办理条件和申报材料，逾期未办结，违规收费，违反廉洁从业要求等情况。

满意度测评：按照医保行风建设“好差评”相关要求，开展现场评价、线上评价、第三方评价等多种形式相结合的评价，并向社会公布。

九、流程图

取消异地就医备案办事流程图



基本医疗保险参保人员 享受门诊慢特病病种待遇认定

一、事项名称

基本医疗保险参保人员享受门诊慢特病病种待遇认定

二、服务对象

参保人员。

三、办理方式

1. 二级综合及以上公立定点医疗机构现场办理；
2. 医保经办机构现场受理：

市直：聊城市昌润路 153 号政务服务大厅 2 楼医保窗口（服务电话：0635-8907371）；东昌府区：聊城市东昌府区柳园南路 91 号东昌府区政务服务中心 1 楼医保窗口（服务电话：0635-2990067）；茌平：聊城市茌平区建设路 2248 号政务服务大厅一楼西侧医保 2-4 号窗口（0635-4268611、4268612）；临清：聊城市临清市青年路街道办事处济津街 999 号临清市政务服务中心一楼民生服务区 23-26 号医保窗口（服务电话：0635-7121727）；冠县：聊城市冠县北环路和武训大道交叉口南 200 米路东（行政服务中心六楼）医保窗口（服务电话：0635-5237006）；莘县：聊城市莘县政府街 12 号医疗保障局一楼（服务电话：0635-7020715）；阳谷：聊城市阳谷县谷山南路 67 号阳谷县医疗保障局二楼 212 室（服务电话：0635-6026329）；东阿：聊城市东阿县北环路幸福港湾 C 座政务服务中心 1 楼东侧

医保服务窗口（服务电话：0635-3275043、0635-3270990）；高唐：山东省聊城市高唐县鼓楼东路448号高唐县政务服务中心1楼A3-A5窗口（服务电话：0635-6013903）；开发区：聊城市东昌东路国际会展中心二楼医保业务区（服务电话：0635-8512063）；高新区：聊城市中华路99号聊城人力资源产业园一楼医保业务区11-12号窗口（服务电话：0635-8507382）；度假区：聊城市度假区南外环路与聊阳路交叉口向西600米路北，度假区邻里中心A座一层A11-A13窗口（服务电话：0635-7100792）。

3. 网上办理：

(1) 登陆聊城市医疗保障局官方网站 ➡ 点击办事服务 ➡ 进入网上服务办事大厅 (<http://ylbzj.liaocheng.gov.cn/>)；

(2) 登陆聊城市政务服务网 ➡ 点击办事服务 ➡ 进入部门分类-选择市医保局 (<http://lczwfw.sd.gov.cn/>)。

4. 移动端办理：通过“爱山东”、“鲁医保”聊城分厅微信小程序进行办理。

四、办理流程

参保人员提交门诊慢特病申办材料，由受理的协议定点医疗机构或医保经办机构按以下流程办理：

1. 协议定点医疗机构办理流程：二级综合及以上公立定点医疗机构受理并审核参保人员提供的申办材料，符合政策规定的进行待遇认定，办理完成；

2. 医保经办机构办理流程：受理并审核参保人员提供的申办材料，符合规定的，移交协议定点医疗机构进行待遇认定，办理完成。

3. 恶性肿瘤门诊治疗；白血病；尿毒症透析治疗；组织或器官移植抗排异治疗；血友病；冠心病和脑梗死（恢复期、后遗症期）中的搭桥、支架置入等术后抗凝治疗；苯丙酮尿症；严重精神障碍；脑瘫、视力、听力、言语、智力、肢体等残疾儿童和孤独症儿童康复治疗等病种，符合条件的实行“免申即享”。

五、申办材料

与申请病种有关的近三年二级及以上医疗机构住院病历复印件；无住院病历的，需提供二级综合及以上医疗机构、三级专科医院近一年连续治疗的门诊就诊病历原件或电子病历打印件及相关检查检验报告等。以上材料参保患者可根据自身病情提供一种或多种材料。

六、办理时限

1. 恶性肿瘤门诊治疗；白血病；尿毒症透析治疗；组织或器官移植抗排异治疗；血友病；冠心病和脑梗死（恢复期、后遗症期）中的搭桥、支架置入等术后抗凝治疗；苯丙酮尿症；严重精神障碍和脑瘫、视力、听力、言语、智力、肢体等残疾儿童和孤独症儿童康复治疗即时受理材料，即时办结；在非工作时间提交申请的，即时受理，1个工作日内办结；

2. 其它病种随时申报，20个工作日办结，办结之日起享受待遇。

七、监督电话

市 直（0635-2189377）；东昌府区（0635-8419660）；

开发区（0635-8512063）；高新区（0635-8507383）；

度假区（0635-7221215）；莘 县（0635-7020700）；

冠 县（0635-5237817）；茌 平（0635-4268615）；

阳谷(0635-6026366);东阿(0635-3275125);
高唐(0635-6013890);临清(0635-7121789)。

八、服务质量及满意度测评

服务质量标准:按照我省医疗保障经办服务规范标准要求,对服务质量进行评价,评价内容包括:

1.信息公开。公开发布服务指南、办事进程与结果查询渠道、监督电话等;及时动态发布服务事项的改进和提升,阶段性更新服务事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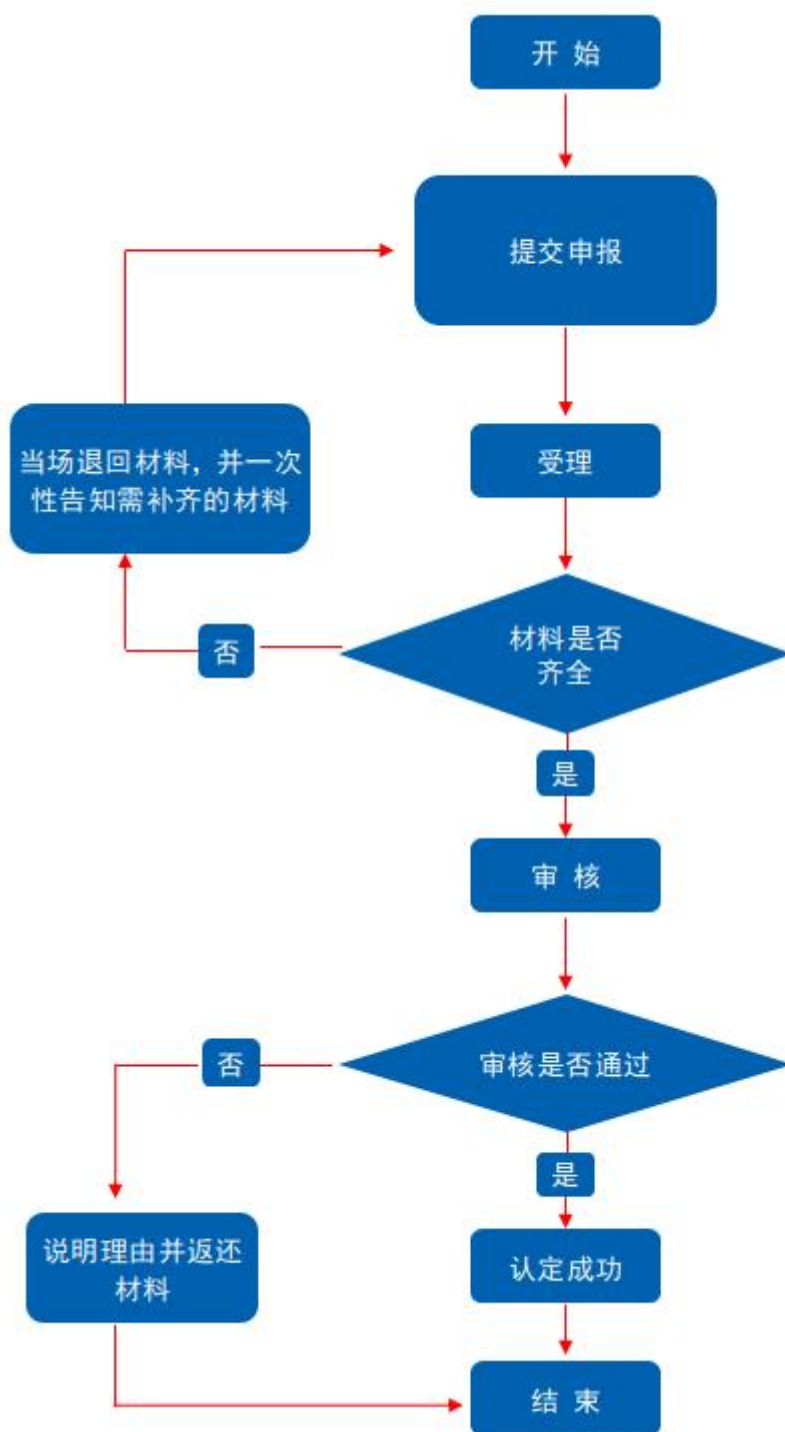
2.办事效率。对符合规定的申报当场受理、公开办理进度查询渠道、按规定时限办结、及时回复咨询投诉等。

3.依法依规办理。是否存在申请事项不予受理,擅自增加办理环节、办理条件和申报材料,逾期未办结,违规收费,违反廉洁从业要求等情况。

满意度测评:按照医保行风建设“好差评”相关要求,开展现场评价、线上评价、第三方评价等多种形式相结合的评价,并向社会公布。

九、流程图

基本医疗保险参保人员享受门诊慢特病 病种待遇认定办事流程图



基本医疗保险参保人员医疗费用 手工（零星）报销 门诊费用报销

一、事项名称

门诊费用报销

二、服务对象

参保人员。

三、办理方式

1. 现场办理:

市直：聊城市昌润路 153 号政务服务大厅 2 楼医保窗口（服务电话：0635-8907371）；东昌府区：聊城市东昌府区柳园南路 91 号东昌府区政务服务中心 1 楼医保窗口（服务电话：0635-2990067）；茌平：聊城市茌平区建设路 2248 号政务服务大厅一楼西侧医保 2-4 号窗口（0635-4268611、4268612）；临清：聊城市临清市青年路街道办事处济津街 999 号临清市政务服务中心一楼民生服务区 23-26 号医保窗口（服务电话：0635-7121708）；冠县：聊城市冠县北环路和武训大道交叉口南 200 米路东（行政服务中心六楼）医保窗口（服务电话：0635-5237006）；莘县：聊城市莘县政府街 1 号行政服务大厅二楼（服务电话：0635-7020710、0635-7127711）；阳谷：聊城市阳谷县谷山路 181 号人社局服务大厅二楼医保窗口（0635-6026351、0635-6026352）；东阿：聊城市东阿县北环路幸福港湾 C 座政务服务中心 1 楼东侧医保服务窗口（服务电话：0635-3275043、0635-3270990）；高唐：山东省聊城市高唐县鼓

楼东路 448 号高唐县政务服务中心 1 楼 A3-A5 窗口 (服务电话: 0635-6066027); 开发区: 聊城市东昌东路国际会展中心二楼医保业务区 (服务电话: 0635-8512063); 高新区: 聊城市中华路 99 号聊城人力资源产业园一楼医保业务区 11-12 号窗口 (服务电话: 0635-8507382); 度假区: 聊城市度假区南外环路与聊阳路交叉口向西 600 米路北, 度假区邻里中心 A 座一层 A11-A13 窗口 (服务电话: 0635-7100792)。

2. 网上办理:

(1) 登陆聊城市医疗保障局官方网站 ➡ 点击办事服务 ➡ 进入网上服务办事大厅 (<http://ylbzj.liaocheng.gov.cn/>);

(2) 登陆聊城市政务服务网 ➡ 点击办事服务 ➡ 进入部门分类-选择市医保局 (<http://lczwfw.sd.gov.cn/>)。

3. 移动端办理: 通过“爱山东”、“鲁医保”聊城分厅微信小程序进行办理。

四、办理流程

1. 申请: 参保人向医保经办机构申请;
2. 受理和审核: 医保经办机构受理并审核;
3. 拨付: 医保经办机构拨付报销资金;
4. 办结: 办结并反馈办理结果。

五、申办材料

医院收费票据; 费用清单; 处方底方。(意外伤害情形的, 须提供病历复印件、第三方赔付材料, 并提供交警事故认定书或法院判决书或调解协议书等公检法部门出具的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 无法提供的应填写个人书面承诺书; 特殊情况提供病历中的佐证材料; 急诊提供急诊诊断材料。)

六、办理时限

15 个工作日。

七、监督电话

市 直 (0635-2189377)；东昌府区 (0635-8419660)；
开发区 (0635-8512063)；高新区 (0635-8507383)；
莘 县 (0635-7020700)；冠 县 (0635-5237817)；
茌 平 (0635-4268615)；阳 谷 (0635-6026366)；
度假区 (0635-7221215)；东 阿 (0635-3275125)；
高 唐 (0635-6013890)；临 清 (0635-7121789)。

八、服务质量及满意度测评

服务质量标准：按照我省医疗保障经办服务规范标准要求，对服务质量进行评价，评价内容包括：

1. 信息公开。公开发布服务指南、办事进程与结果查询渠道、监督电话等；及时动态发布服务事项的改进和提升，阶段性更新服务事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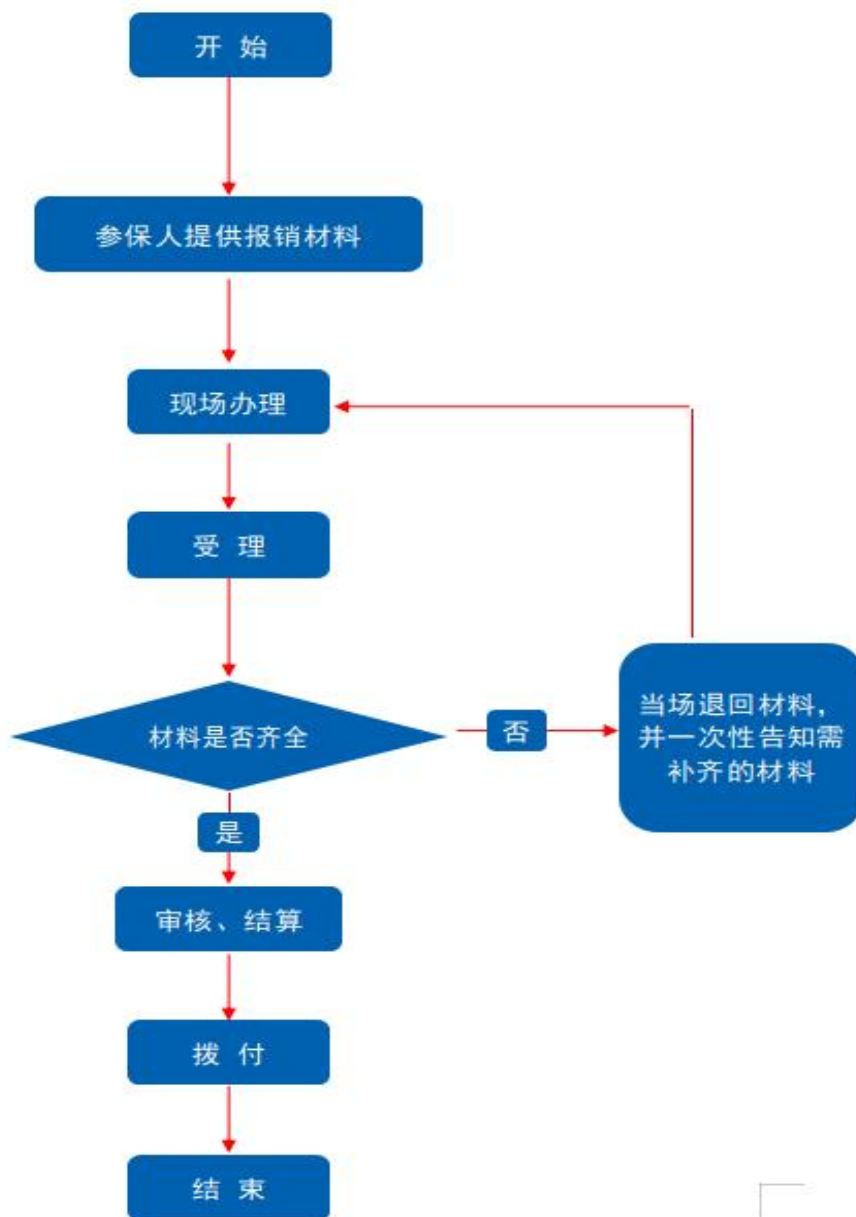
2. 办事效率。对符合规定的申报当场受理、公开办理进度查询渠道、按规定时限办结、及时回复咨询投诉等。

3. 依法依规办理。是否存在申请事项不予受理，擅自增加办理环节、办理条件和申报材料，逾期未办结，违规收费，违反廉洁从业要求等情况。

满意度测评：按照医保行风建设“好差评”相关要求，开展现场评价、线上评价、第三方评价等多种形式相结合的评价，并向社会公布。

九、流程图

门诊费用报销办事流程图



住院费用报销

一、事项名称

住院费用报销

二、服务对象

参保人员。

三、办理方式

1. 现场办理:

市直:聊城市昌润路153号政务服务大厅2楼医保窗口(服务电话:0635-8907371);东昌府区:聊城市东昌府区柳园南路91号东昌府区政务服务中心1楼医保窗口(服务电话:0635-2990067);茌平:聊城市茌平区建设路2248号政务服务大厅一楼西侧医保2-4号窗口(0635-4268611、4268612);临清:聊城市临清市青年路街道办事处济津街999号临清市政务服务中心一楼民生服务区23-26号医保窗口(服务电话:0635-7121708);冠县:聊城市冠县北环路和武训大道交叉口南200米路东(行政服务中心六楼)医保窗口(服务电话:0635-5237006);莘县:聊城市莘县政府街1号行政服务大厅二楼(服务电话:0635-7020710、0635-7127711);阳谷:聊城市阳谷县谷山路181号人社局服务大厅二楼医保窗口(0635-6026351、0635-6026352);东阿:聊城市东阿县北环路幸福港湾C座政务服务中心1楼东侧医保服务窗口(服务电话:0635-3275043、0635-3270990);高唐:山东省聊城市高唐县鼓楼东路448号高唐县政务服务中心1楼A3-A5窗口(服务电话:0635-6066027);开发区:聊城市东昌东路国际会展中心二楼医

保业务区（服务电话：0635-8512063）；高新区：聊城市中华路99号聊城人力资源产业园一楼医保业务区11-12号窗口（服务电话：0635-8507382）；度假区：聊城市度假区南外环路与聊阳路交叉口向西600米路北，度假区邻里中心A座一层A11-A13窗口（服务电话：0635-7100792）。

2. 网上办理：

(1) 登陆聊城市医疗保障局官方网站 ➡ 点击办事服务 ➡ 进入网上服务办事大厅 (<http://ylbjzj.liaocheng.gov.cn/>)；

(2) 登陆聊城市政务服务网 ➡ 点击办事服务 ➡ 进入部门分类-选择市医保局 (<http://lczwfw.sd.gov.cn/>)。

3. 移动端办理：通过“爱山东”、“鲁医保”聊城分厅微信小程序进行办理。

四、办理流程

1. 申请：参保人向医保经办机构申请；
2. 受理和审核：医保经办机构受理并审核；
3. 拨付：医保经办机构拨付报销资金；
4. 办结：办结并反馈办理结果。

五、申办材料

医院收费票据；费用清单；出院记录。（1. 诊断材料；2. 意外伤害情形的，须提供病历复印件、第三方赔付材料，并提供交警事故认定书或法院判决书或调解协议书等公检法部门出具的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无法提供的应填写个人书面承诺书；3. 特殊情况提供病历中的佐证材料；4. 急诊提供急诊诊断材料。）

六、办理时限

15 个工作日。

七、监督电话

市 直（0635-2189377）；东昌府区（0635-8419660）；
开发区（0635-8512063）；高新区（0635-8507383）；
度假区（0635-7221215）；莘 县（0635-7020700）；
冠 县（0635-5237817）；茌 平（0635-4268615）；
阳 谷（0635-6026366）；东 阿（0635-3275125）；
高 唐（0635-6013890）；临 清（0635-7121789）。

八、服务质量及满意度测评

服务质量标准：按照我省医疗保障经办服务规范标准要求，对服务质量进行评价，评价内容包括：

1. 信息公开。公开发布服务指南、办事进程与结果查询渠道、监督电话等；及时动态发布服务事项的改进和提升，阶段性更新服务事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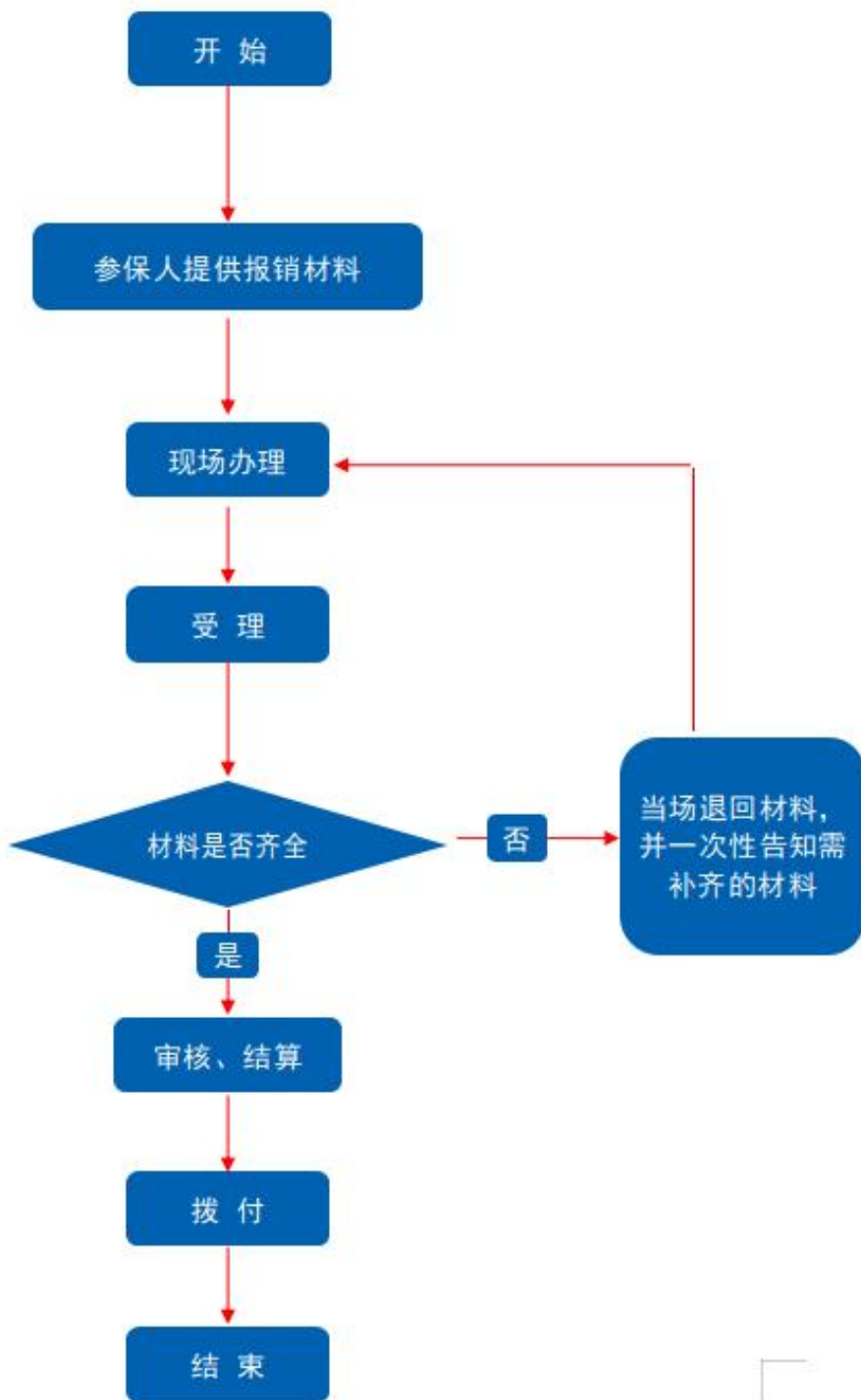
2. 办事效率。对符合规定的申报当场受理、公开办理进度查询渠道、按规定时限办结、及时回复咨询投诉等。

3. 依法依规办理。是否存在申请事项不予受理，擅自增加办理环节、办理条件和申报材料，逾期未办结，违规收费，违反廉洁从业要求等情况。

满意度测评：按照医保行风建设“好差评”相关要求，开展现场评价、线上评价、第三方评价等多种形式相结合的评价，并向社会公布。

九、流程图

住院费用报销办事流程图



生育保险待遇核准支付

产前检查费支付

一、事项名称

产前检查费支付

二、服务对象

符合条件的参保职工。

三、办理方式

1. 现场办理:

市直:聊城市昌润路153号政务服务大厅2楼医保窗口(服务电话:0635-8907371);东昌府区:聊城市东昌府区柳园南路91号东昌府区政务服务中心1楼医保窗口(服务电话:0635-2990067);茌平:聊城市茌平区建设路2248号政务服务大厅一楼西侧医保2-4号窗口(0635-4268611、4268612);临清:聊城市临清市青年路街道办事处济津街999号临清市政务服务中心一楼民生服务区23-26号医保窗口(服务电话:0635-7121780);冠县:聊城市冠县北环路和武训大道交叉口南200米路东(行政服务中心六楼)医保窗口(服务电话:0635-5237006);莘县:聊城市莘县政府街1号行政服务大厅二楼(服务电话:0635-7020710、0635-7127711);阳谷:聊城市阳谷县谷山路181号人社局服务大厅二楼医保窗口(0635-6026351);东阿:聊城市东阿县北环路幸福港湾C座政务服务中心1楼东侧医保服务窗口(服务电话:0635-3275043、0635-3270990);高唐:山东省聊城市高唐县鼓楼东路448号高唐县政务服务中心1楼A3-A5窗口(服务电话:0635-6066027);

开发区:聊城市东昌东路 80 号国际会展中心二楼医保业务区 5-7 号窗口 (服务电话: 0635-8512280); 高新区:聊城市中华路 99 号聊城人力资源服务产业园一楼医保业务区 11-12 号窗口(服务电话:0635-8507382); 度假区:聊城市度假区南外环路与聊阳路交叉口向西 600 米路北,度假区邻里中心 A 座一层 A11-A13 窗口 (服务电话: 0635-7100792)。

2. 网上办理:

(1) 登陆聊城市医疗保障局官方网站➡️点击办事服务➡️进入网上服务办事大厅 (<http://ylbjzj.liaocheng.gov.cn/>)。

(2) 登陆聊城市政务服务网➡️点击办事服务➡️选择市医保局 (<http://lczwfw.sd.gov.cn/>)。

3. 移动端办理:通过“爱山东”、“鲁医保”聊城分厅微信小程序进行办理。

四、办理流程

1. 申请: 参保人向医保经办机构申请;
2. 受理和审核: 医保经办机构受理并审核;
3. 拨付: 医保经办机构拨付报销资金;
4. 办结: 办结并反馈办理结果。

五、申办材料

1. 医院收费票据、诊断材料;
2. 参保男职工其配偶未享受生育医疗费待遇的,提供未享受生育医疗费待遇个人承诺书一份。

六、办理时限

9 个工作日。

七、监督电话

市 直 (0635-2189377) ; 东昌府区 (0635-8419660) ;
开发区 (0635-8512063) ; 高新区 (0635-8507383) ;
度假区 (0635-7221215) ; 莘 县 (0635-7020700) ;
冠 县 (0635-5237817) ; 茌 平 (0635-4268615) ;
阳 谷 (0635-6026366) ; 东 阿 (0635-3275125) ;
高 唐 (0635-6013890) ; 临 清 (0635-7121789) 。

八、服务质量及满意度测评

服务质量标准：按照我省医疗保障经办服务规范标准要求，对服务质量进行评价，评价内容包括：

1. 信息公开。公开发布服务指南、办事进程与结果查询渠道、监督电话等；及时动态发布服务事项的改进和提升，阶段性更新服务事项。

2. 办事效率。对符合规定的申报当场受理、公开办理进度查询渠道、按规定时限办结、及时回复咨询投诉等。

3. 依法依规办理。是否存在申请事项不予受理，擅自增加办理环节、办理条件和申报材料，逾期未办结，违规收费，违反廉洁从业要求等情况。

满意度测评：按照医保行风建设“好差评”相关要求，开展现场评价、线上评价、第三方评价等多种形式相结合的评价，并向社会公布。

九、申请材料文本

个人承诺书

本人_____ (身份证号: _____),
办理_____业务。本人承诺:_____

_____。
_____。

本人保证不存在重复申请报销情况且符合此业务办理条件,所述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有效,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责任均由本人承担。

联系电话:

通讯地址:

承诺人(签名、指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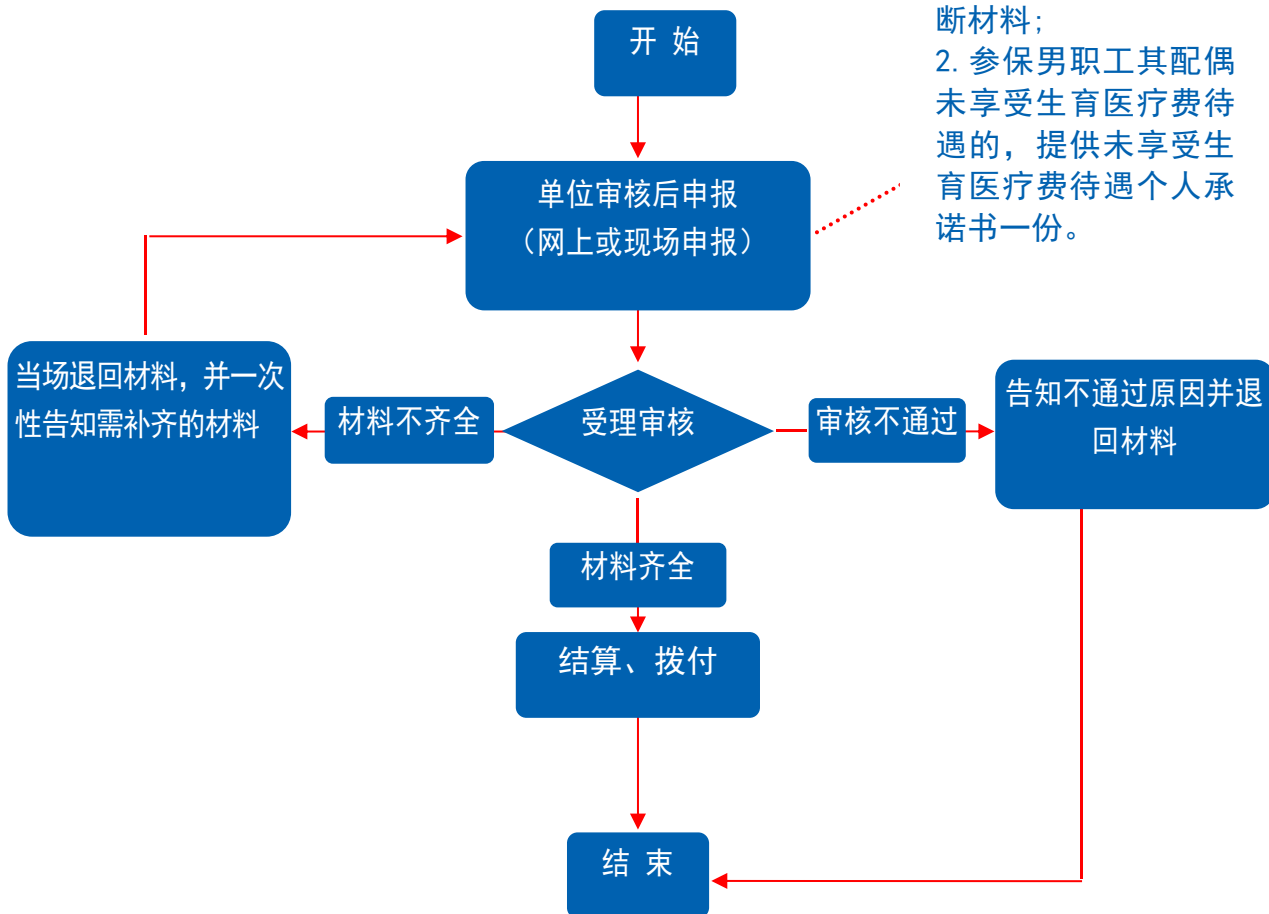
年 月 日

十、流程图

产前检查费支付办事流程图

申请材料：

1. 医院收费票据、诊断材料；
2. 参保男职工其配偶未享受生育医疗费待遇的，提供未享受生育医疗费待遇个人承诺书一份。



生育医疗费支付

一、事项名称

生育医疗费支付

二、服务对象

符合条件的参保人员

三、办理方式

1. 现场办理:

市直：聊城市昌润路 153 号政务服务大厅 2 楼医保窗口（服务电话：0635-8907371）；东昌府区：聊城市东昌府区柳园南路 91 号东昌府区政务服务中心 1 楼医保窗口（服务电话：0635-2990067）；茌平：聊城市茌平区建设路 2248 号政务服务大厅一楼西侧医保 2-4 号窗口（0635-4268611、4268612）；临清：聊城市临清市青年路街道办事处济津街 999 号临清市政务服务中心一楼民生服务区 23-26 号医保窗口（服务电话：0635-7121780）；冠县：聊城市冠县北环路和武训大道交叉口南 200 米路东（行政服务中心六楼）医保窗口（服务电话：0635-5237006）；莘县：聊城市莘县政府街 1 号行政服务大厅二楼（服务电话：0635-7127711、0635-7020716）；阳谷：聊城市阳谷县谷山路 181 号人社局服务大厅二楼医保窗口（0635-6026351）；东阿：聊城市东阿县北环路幸福港湾 C 座政务服务中心 1 楼东侧医保服务窗口（服务电话：0635-3275043、0635-3270990）；高唐：山东省聊城市高唐县鼓楼东路 448 号高唐县政务服务中心 1 楼 A3-A5 窗口（服务电话：0635-6066027）；

开发区:聊城市东昌东路 80 号国际会展中心二楼医保业务区 5-7 号窗口 (服务电话: 0635-8512280); 高新区:聊城市中华路 99 号聊城人力资源服务产业园一楼医保业务区 11-12 号窗口(服务电话:0635-8507382); 度假区:聊城市度假区南外环路与聊阳路交叉口向西 600 米路北,度假区邻里中心 A 座一层 A11-A13 窗口 (服务电话: 0635-7100792)。

2. 网上办理:

(1) 登陆聊城市医疗保障局官方网站➡️点击办事服务➡️进入网上服务办事大厅 (<http://ylbzj.liaocheng.gov.cn/>)。

(2) 登陆聊城市政务服务网➡️点击办事服务➡️选择市医保局 (<http://lczwfw.sd.gov.cn/>)。

3. 移动端办理:通过“爱山东”、“鲁医保”聊城分厅微信小程序进行办理。

四、办理流程

1. 申请: 参保人向医保经办机构申请;
2. 受理和审核: 医保经办机构受理并审核;
3. 拨付: 医保经办机构拨付报销资金;
4. 办结: 办结并反馈办理结果。

五、申办材料

1. 医院收费票据; 住院、门诊费用清单, 出院记录或诊断材料 (对涉及住院并发症等情形的, 可要求提供住院病历), 门诊病历原件或复印件;

2. 参保男职工其配偶未享受生育医疗费待遇的, 提供未享受生育医疗费待遇个人承诺书 1 份。

六、办理时限

9 个工作日。

七、监督电话

市 直（0635-2189377）；东昌府区（0635-8419660）；
开发区（0635-8512063）；高新区（0635-8507383）；
度假区（0635-7221215）；莘 县（0635-7020700）；
冠 县（0635-5237817）；茌 平（0635-4268615）；
阳 谷（0635-6026366）；东 阿（0635-3275125）；
高 唐（0635-6013890）；临 清（0635-7121789）。

八、服务质量及满意度测评

服务质量标准：按照我省医疗保障经办服务规范标准要求，对服务质量进行评价，评价内容包括：

1. 信息公开。公开发布服务指南、办事进程与结果查询渠道、监督电话等；及时动态发布服务事项的改进和提升，阶段性更新服务事项。

2. 办事效率。对符合规定的申报当场受理、公开办理进度查询渠道、按规定时限办结、及时回复咨询投诉等。

3. 依法依规办理。是否存在申请事项不予受理，擅自增加办理环节、办理条件和申报材料，逾期未办结，违规收费，违反廉洁从业要求等情况。

满意度测评：按照医保行风建设“好差评”相关要求，开展现场评价、线上评价、第三方评价等多种形式相结合的评价，并向社会公布。

九、申请材料文本

个人承诺书

本人_____ (身份证号: _____),
办理_____业务。本人承诺:_____

_____。

本人保证不存在重复申请报销情况且符合此业务办理条件, 所述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有效, 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责任均由本人承担。

联系电话:

通讯地址:

承诺人(签名、指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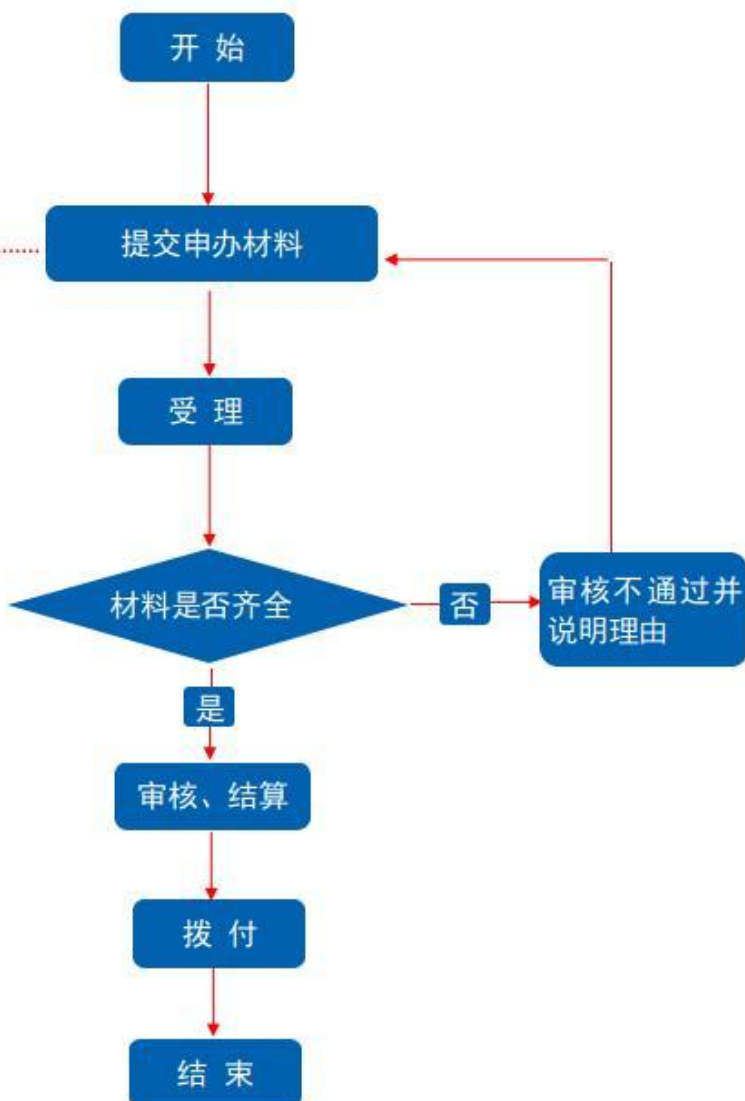
年 月 日

十、流程图

生育医疗费支付办事流程图

申请材料：

1. 医院收费票据；住院、门诊费用清单，出院记录或诊断材料（对涉及住院并发症等情形的，可要求提供住院病历），门诊病历原件或复印件；
2. 参保男职工其配偶未享受生育医疗费待遇的提供未享受生育医疗费待遇个人承诺书1份。



计划生育医疗费支付

一、事项名称

计划生育医疗费支付

二、服务对象

符合条件的参保职工

三、办理方式

1. 现场办理:

市直:聊城市昌润路153号政务服务大厅2楼医保窗口(服务电话:0635-8907371);东昌府区:聊城市东昌府区柳园南路91号东昌府区政务服务中心1楼医保窗口(服务电话:0635-2990067);茌平:聊城市茌平区建设路2248号政务服务大厅一楼西侧医保2-4号窗口(0635-4268611、4268612);临清:聊城市临清市青年路街道办事处济津街999号临清市政务服务中心一楼民生服务区23-26号医保窗口(服务电话:0635-7121780);冠县:聊城市冠县北环路和武训大道交叉口南200米路东(行政服务中心六楼)医保窗口(服务电话:0635-5237006);莘县:聊城市莘县政府街1号行政服务大厅二楼(服务电话:0635-7020710、0635-7127711);阳谷:聊城市阳谷县谷山路181号人社局服务大厅二楼医保窗口(0635-6026351);东阿:聊城市东阿县北环路幸福港湾C座政务服务中心1楼东侧医保服务窗口(服务电话:0635-3275043、0635-3270990);高唐:山东省聊城市高唐县鼓楼东路448号高

唐县政务服务中心 1 楼 A3-A5 窗口 (服务电话: 0635-6066027);
开发区: 聊城市东昌东路 80 号国际会展中心二楼医保业务区 5-7
号窗口 (服务电话: 0635-8512280); 高新区: 聊城市中华路
99 号聊城人力资源服务产业园一楼医保业务区 11-12 号窗口 (服
务电话: 0635-8507382); 度假区: 聊城市度假区南外环路与聊
阳路交叉口向西 600 米路北, 度假区邻里中心 A 座一层 A11-A13
窗口 (服务电话: 0635-7100792)。

2. 网上办理:

(1) 登陆聊城市医疗保障局官方网站➡️点击办事服务➡️进
入网上服务办事大厅 (<http://ylbjzj.liaocheng.gov.cn/>)。

(2) 登陆聊城市政务服务网➡️点击办事服务➡️选择市医保
局 (<http://lczwfw.sd.gov.cn/>)。

3. 移动端办理: 通过“爱山东”、“鲁医保”聊城分厅微信
小程序进行办理。

四、办理流程

1. 申请: 参保人向医保经办机构申请;
2. 受理和审核: 医保经办机构受理并审核;
3. 拨付: 医保经办机构拨付报销资金;
4. 办结: 办结并反馈办理结果。

五、申办材料

医院收费票据; 住院、门诊费用清单, 出院记录或诊断材料,
门诊病历原件或复印件。

六、办理时限

9 个工作日。

七、监督电话

市直（0635-2189377）；东昌府区（0635-8419660）；
开发区（0635-8512063）；高新区（0635-8507383）；
度假区（0635-7221215）；莘县（0635-7020700）；
冠县（0635-5237817）；茌平（0635-4268615）；
阳谷（0635-6026366）；东阿（0635-3275125）；
高唐（0635-6013890）；临清（0635-7121789）。

八、服务质量及满意度测评

服务质量标准：按照我省医疗保障经办服务规范标准要求，对服务质量进行评价，评价内容包括：

1. 信息公开。公开发布服务指南、办事进程与结果查询渠道、监督电话等；及时动态发布服务事项的改进和提升，阶段性更新服务事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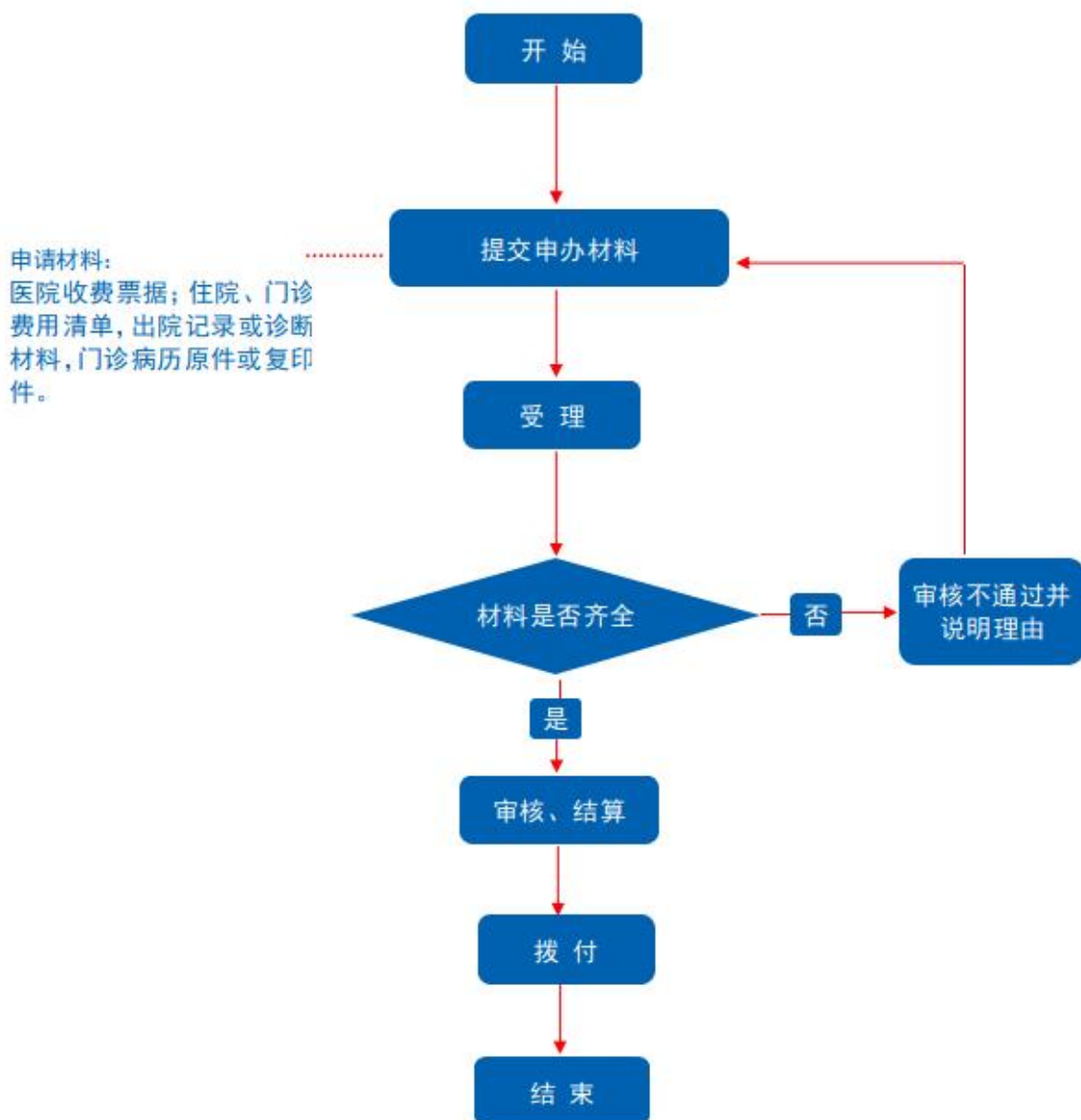
2. 办事效率。对符合规定的申报当场受理、公开办理进度查询渠道、按规定时限办结、及时回复咨询投诉等。

3. 依法依规办理。是否存在申请事项不予受理，擅自增加办理环节、办理条件和申报材料，逾期未办结，违规收费，违反廉洁从业要求等情况。

满意度测评：按照医保行风建设“好差评”相关要求，开展现场评价、线上评价、第三方评价等多种形式相结合的评价，并向社会公布。

九、流程图

计划生育医疗费支付办事流程图



生育津贴支付

一、事项名称

生育津贴支付

二、服务对象

符合条件的参保女职工

三、办理方式

1. 定点医疗机构现场办理；
2. 医保经办机构现场办理：

市直：聊城市昌润路 153 号政务服务大厅 2 楼医保窗口（服务电话：0635-8907371）；东昌府区：聊城市东昌府区柳园南路 91 号东昌府区政务服务中心 1 楼医保窗口（服务电话：0635-2990067）；茌平：聊城市茌平区建设路 2248 号政务服务大厅一楼西侧医保 2-4 号窗口（0635-4268611、4268612）；临清：聊城市临清市青年路街道办事处济津街 999 号临清市政务服务中心一楼民生服务区 23-26 号医保窗口（服务电话：0635-7121780）；冠县：聊城市冠县北环路和武训大道交叉口南 200 米路东（行政服务中心六楼）医保窗口（服务电话：0635-5237006）；莘县：聊城市莘县政府街 12 号莘县医疗保障局一楼东办公室（服务电话：0635-7020710）；阳谷：聊城市阳谷县谷山路 181 号人社局服务大厅二楼医保窗口（0635-6026351）；东阿：聊城市东阿县北环路幸福港湾 C 座政务服务中心 1 楼东侧医保服务窗口（服务电话：0635-3275043、

0635-3270990)；高唐：山东省聊城市高唐县鼓楼东路 448 号高唐县政务服务中心 1 楼 A3-A5 窗口(服务电话：0635-6066027)；开发区：聊城市东昌东路 80 号国际会展中心二楼医保业务区 5-7 号窗口(服务电话：0635-8512280)；高新区：聊城市中华路 99 号聊城人力资源服务产业园一楼医保业务区 11-12 号窗口(服务电话：0635-8507382)；度假区：聊城市度假区南外环路与聊阳路交叉口向西 600 米路北，度假区邻里中心 A 座一层 A11-A13 窗口(服务电话：0635-7100792)。

3. 网上办理：

(1) 登陆聊城市医疗保障局官方网站➡️点击办事服务➡️进入网上服务办事大厅 (<http://y1bzj.liaocheng.gov.cn/>)。

(2) 登陆聊城市政务服务网➡️点击办事服务➡️选择市医保局 (<http://lczwfw.sd.gov.cn/>)。

4. 移动端办理：通过“爱山东”、“鲁医保”聊城分厅聊城分厅微信小程序进行办理。

四、办理流程

1. 申请：参保人向医保经办机构申请；
2. 受理和审核：医保经办机构受理并审核；
3. 拨付：医保经办机构拨付报销资金；
4. 办结：办结并反馈办理结果。

符合生育津贴待遇享受条件的，可在定点医疗机构实行“免申即享”，由医疗机构同步将生育信息上传至医保经办机构审核拨付。

五、申办材料

出院记录或诊断材料。

六、办理时限

9 个工作日。

七、监督电话

市 直 (0635-2189377) ; 东昌府区 (0635-8419660) ;
开发区 (0635-8512063) ; 高新区 (0635-8507383) ;
度假区 (0635-7221215) ; 莘 县 (0635-7020700) ;
冠 县 (0635-5237817) ; 茌 平 (0635-4268615) ;
阳 谷 (0635-6026366) ; 东 阿 (0635-3275125) ;
高 唐 (0635-6013890) ; 临 清 (0635-7121789) 。

八、服务质量及满意度测评

服务质量标准：按照我省医疗保障经办服务规范标准要求，对服务质量进行评价，评价内容包括：

1. 信息公开。公开发布服务指南、办事进程与结果查询渠道、监督电话等；及时动态发布服务事项的改进和提升，阶段性更新服务事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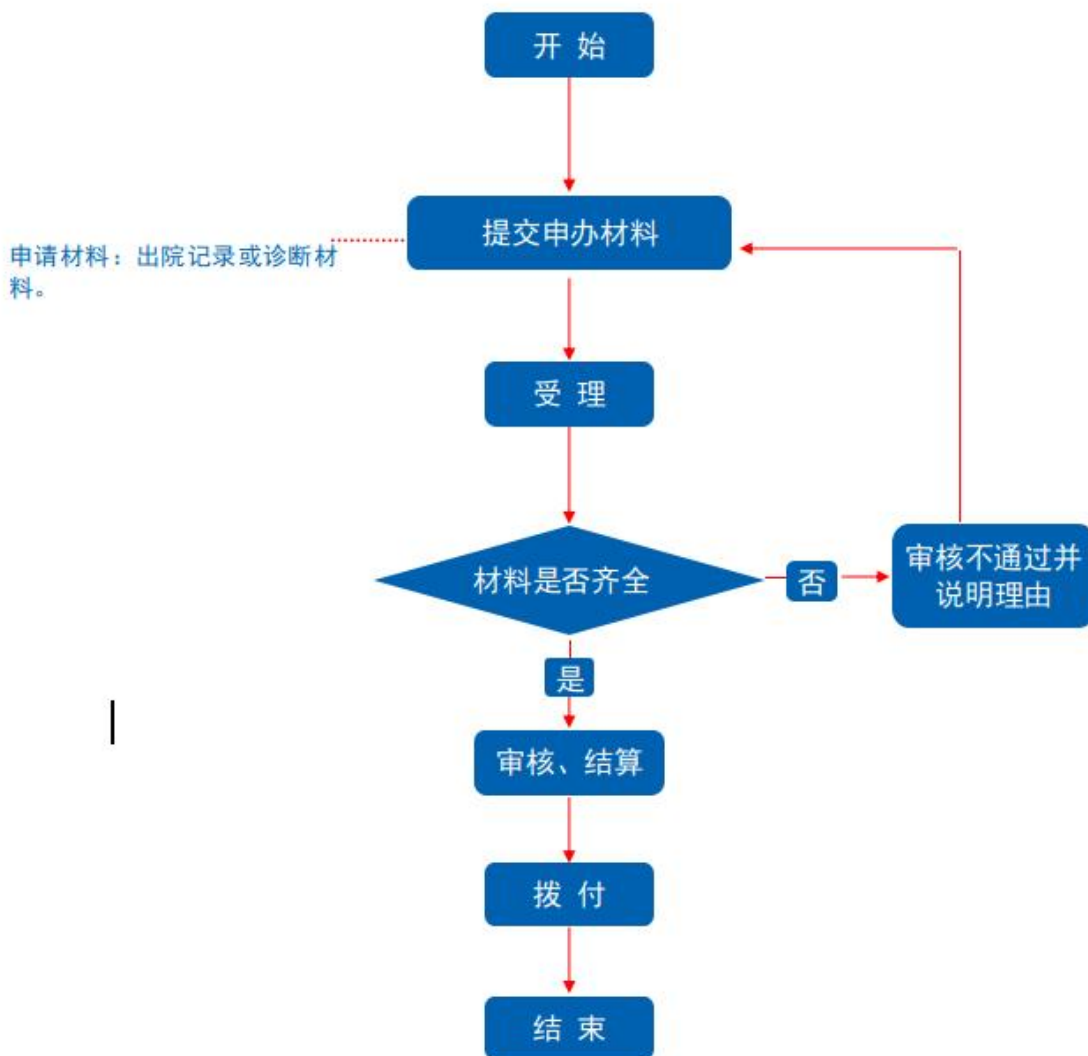
2. 办事效率。对符合规定的申报当场受理、公开办理进度查询渠道、按规定时限办结、及时回复咨询投诉等。

3. 依法依规办理。是否存在申请事项不予受理，擅自增加办理环节、办理条件和申报材料，逾期未办结，违规收费，违反廉洁从业要求等情况。

满意度测评：按照医保行风建设“好差评”相关要求，开展现场评价、线上评价、第三方评价等多种形式相结合的评价，并向社会公布。

九、流程图

生育津贴支付办事流程图



医疗救助对象待遇核准支付

符合资助条件的救助对象参加城乡居民 基本医疗保险个人缴费补贴

一、事项名称

符合资助条件的救助对象参加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个人缴费补贴

二、服务对象

符合医疗救助条件的救助对象。

三、办理方式

现场办理：

东昌府区：聊城市东昌府区松桂路 77 号东昌府区人民政府一号楼 1502 室（服务电话：0635-8419617）；茌平：聊城市茌平区新政路 491 号医保局二楼 218 室（服务电话：0635-4268900）；临清：聊城市临清市青年路街道办事处济津街 999 号临清市政务服务中心三楼 018 室（服务电话：0635-7121737）；冠县：聊城市冠县北环路和武训大道交叉口南 200 米路东（行政服务中心六楼）医保窗口（服务电话：0635-5237006）；莘县：聊城市莘县政府街 12 号莘县医疗保障局三楼 303（服务电话：0635-7020711）；阳谷：聊城市阳谷县谷山南路 67 号医疗保障局二楼 205 室（服务电话：0635-6026313）；东阿：聊城市东阿县北环路幸福港湾 C 座政务服务中心 1 楼东侧医保服务窗口（服务电话：0635-3275043、0635-3270990）；高唐：聊城市高唐县政通路劳动大厦 403 办公室（服务电话：0635-6066092）；开发区：聊城市东昌东路 80 号国际会展中心二楼医保业务区 5-7

号窗口（服务电话：0635-8512280）；高新区：聊城市中华路99号聊城人力资源服务产业园一楼医保业务区11-12号窗口（服务电话：0635-8507382）；度假区：聊城市度假区南外环路与聊阳路交叉口向西600米路北，度假区邻里中心A座一层A11-A13窗口（服务电话：0635-7100792）。

四、办理流程

1. 政府相关部门确认救助对象资格并提供人员名单；
2. 医保部门向财政部门提出资金拨付申请，及时划转医疗救助资金。

五、申办材料

政府相关部门提供的救助对象名单1份。

六、办理时限

自资金到位后，不超过10个工作日完成。

七、监督电话

市直（0635-2189377）；东昌府区（0635-8419660）；
开发区（0635-8512063）；高新区（0635-8507383）；
度假区（0635-7221215）；莘县（0635-7020700）；
冠县（0635-5237817）；茌平（0635-4268615）；
阳谷（0635-6026366）；东阿（0635-3275125）；
高唐（0635-6013890）；临清（0635-7121789）。

八、服务质量及满意度测评

服务质量标准：按照我省医疗保障经办服务规范标准要求，对服务质量进行评价，评价内容包括：

1. 信息公开。公开发布服务指南、办事进程与结果查询渠道、监督电话等；及时动态发布服务事项的改进和提升，阶段性更新

服务事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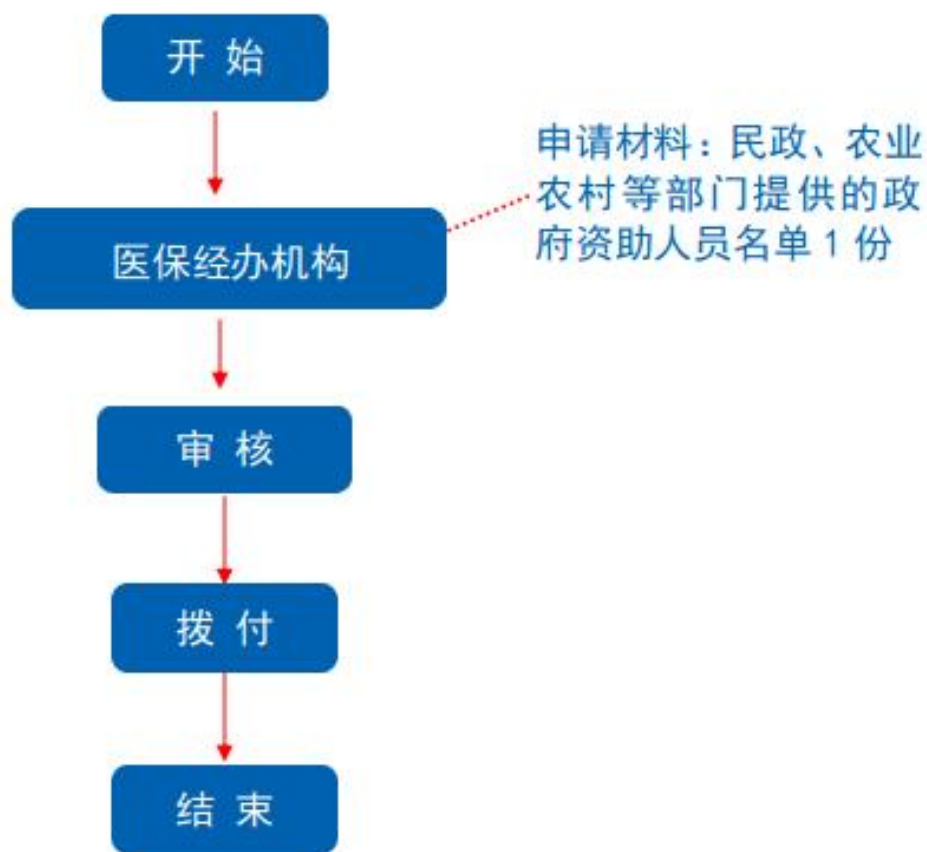
2. **办事效率。**对符合规定的申报当场受理、公开办理进度查询渠道、按规定时限办结、及时回复咨询投诉等。

3. **依法依规办理。**是否存在申请事项不予受理，擅自增加办理环节、办理条件和申报材料，逾期未办结，违规收费，违反廉洁从业要求等情况。

满意度测评：按照医保行风建设“好差评”相关要求，开展现场评价、线上评价、第三方评价等多种形式相结合的评价，并向社会公布。

九、流程图

符合资助条件的救助对象参加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个人缴费补贴办事流程图



医疗救助对象手工（零星）报销

一、事项名称

医疗救助对象手工（零星）报销

二、服务对象

医疗救助对象。

三、办理方式

现场办理：

东昌府区：聊城市东昌府区松桂路 77 号东昌府区人民政府一号楼 1502 室（服务电话：0635-8419617）；茌平：聊城市茌平区新政路 491 号医保局二楼 218 室（服务电话：0635-4268900）；临清：聊城市临清市青年路街道办事处济津街 999 号临清市政务服务中心三楼 018 室（服务电话：0635-7121737）；冠县：聊城市冠县北环路和武训大道交叉口南 200 米路东（行政服务中心六楼）医保窗口（服务电话：0635-5237006）；莘县：聊城市莘县政府街 12 号莘县医疗保障局三楼 303（服务电话：0635-7020711）；阳谷：聊城市阳谷县谷山南路 67 号医疗保障局二楼 205 室（服务电话：0635-6026313）；东阿：聊城市东阿县北环路幸福港湾 C 座政务服务中心 1 楼东侧医保服务窗口（服务电话：0635-3275043、0635-3270990）；高唐：聊城市高唐县政通路劳动大厦 403 办公室（服务电话：0635-6066092）；开发区：聊城市东昌东路 80 号国际会展中心二楼医保业务区 5-7 号窗口（服务电话：0635-8512280）；高新区：聊城市中华路 99 号聊城人力资源服务产业园一楼医保业务区 11-12 号窗口（服

务电话: 0635-8507382); 度假区: 聊城市度假区南外环路与聊阳路交叉口向西 600 米路北, 度假区邻里中心 A 座一层 A11-A13 窗口 (服务电话: 0635-7100792)。

四、办理流程

1. 申请: 参保人向医保部门申请;
2. 受理和审核: 医保部门受理并审核;
3. 拨付: 医保部门拨付报销资金;
4. 办结: 办结并反馈办理结果。

五、申办材料

1. 社保卡或者银行卡复印件;
2. 基本医保、大病保险报销后的结算单, 费用清单, 特食发票及明细。

医疗救助对象手工(零星)报销与医疗费手工报销一次性提供材料、一单式结算。

六、办理时限

10 个工作日

七、监督电话

市 直 (0635-2189377); 东昌府区 (0635-8419618);
开发区 (0635-8512063); 高新区 (0635-8507383);
度假区 (0635-7221215); 莘 县 (0635-7020700);
冠 县 (0635-5237817); 茌 平 (0635-4268615);
阳 谷 (0635-6026366); 东 阿 (0635-3275125);
高 唐 (0635-6013890); 临 清 (0635-7121789)。

八、服务质量及满意度测评

服务质量标准: 按照我省医疗保障经办服务规范标准要求,

对服务质量进行评价，评价内容包括：

1. 信息公开。公开发布服务指南、办事进程与结果查询渠道、监督电话等；及时动态发布服务事项的改进和提升，阶段性更新服务事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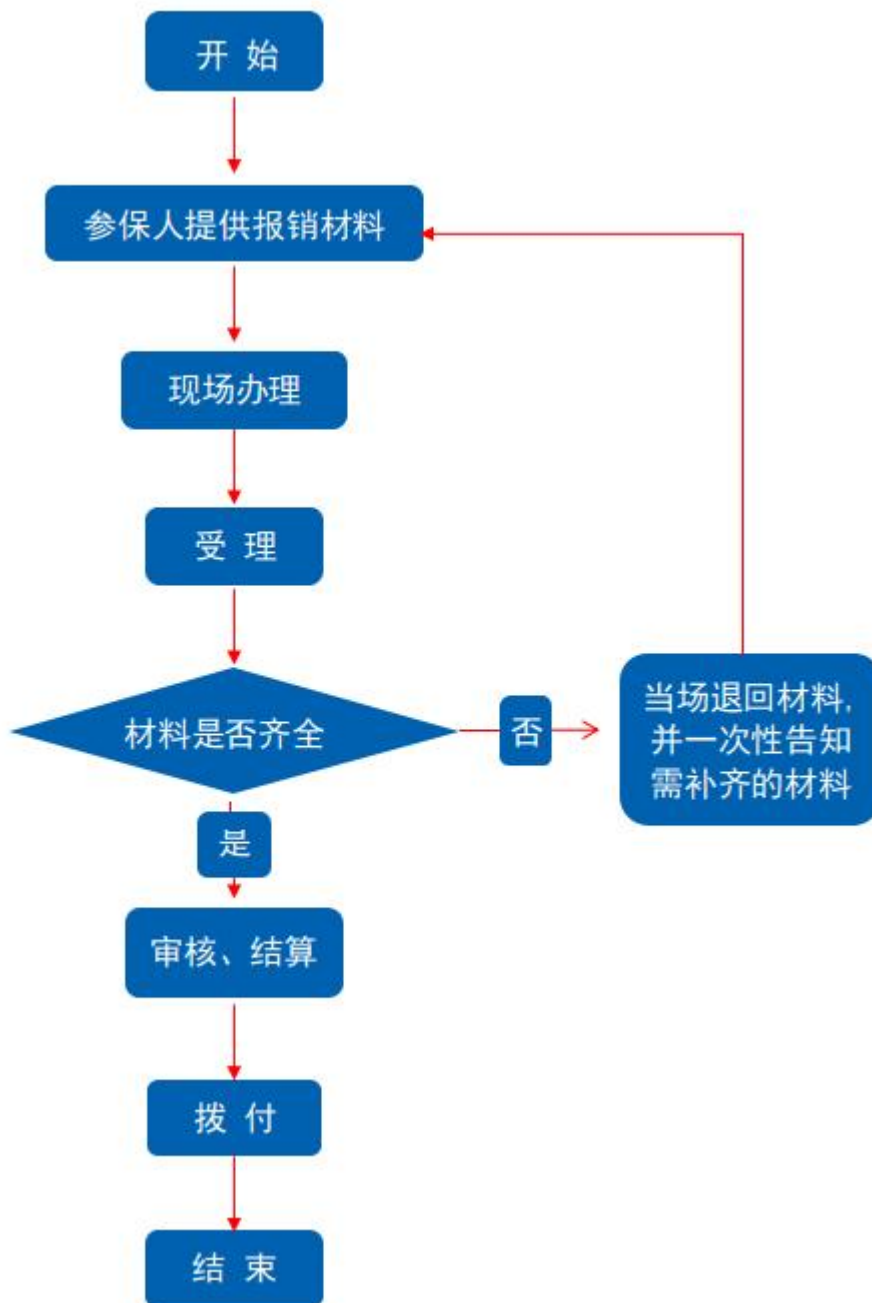
2. 办事效率。对符合规定的申报当场受理、公开办理进度查询渠道、按规定时限办结、及时回复咨询投诉等。

3. 依法依规办理。是否存在申请事项不予受理，擅自增加办理环节、办理条件和申报材料，逾期未办结，违规收费，违反廉洁从业要求等情况。

满意度测评：按照医保行风建设“好差评”相关要求，开展现场评价、线上评价、第三方评价等多种形式相结合的评价，并向社会公布。

九、流程图

医疗救助对象手工（零星）报销办事流程图



医药机构申请定点协议管理

医疗机构申请定点协议管理

一、事项名称

医疗机构申请定点协议管理

二、服务对象

医疗机构。

三、办理方式

1. 现场办理：市直：聊城市昌润路 153 号政务服务大厅 2 楼 医保窗口（服务电话：0635-2189965、8907371）；东昌府区：聊城市东昌府区奥森路 77 号 3 号楼 2 楼医疗保障服务中心（服务电话 0635-8419557）；茌平：聊城市茌平区建设路 2248 号政务服务大厅一楼西侧医保 2-4 号窗口（0635-4268611、4268612）；临清：聊城市临清市青年路街道办事处济津街 999 号临清市政务服务中心三楼 086 室（服务电话：0635-7121798）；冠县：聊城市冠县北环路和武训大道交叉口南 200 米路东（行政服务中心六楼）医保窗口（服务电话：0635-5237006）；莘县：聊城市莘县燕塔街道政府街 12 号医保局三楼 305（服务电话：0635-7020863）；阳谷：聊城市阳谷县谷山南路 67 号医疗保障局二楼 207 室（0635-6026320）；东阿：聊城市东阿县北环路幸福港湾 C 座政务服务中心 1 楼东侧医保服务窗口（服务电话：0635-3275043、3270990）；高唐：山东省聊城市高唐县鼓楼东路 448 号高唐县政务服务中心 1 楼 A3-A5 窗口（服务电话：0635-6066030）；开发区：聊城市东昌东路 80 号国际会展中心二楼 232 办公室（服务电话：0635-8513209）；高新区：聊城市中华路 99 号聊城人

力资源服务产业园一楼医保业务区 11-12 号窗口（服务电话：0635-8507382）；度假区：聊城市度假区南外环路与聊阳路交叉口向西 600 米路北，度假区邻里中心 A 座一层 A11-A13 窗口（服务电话：0635-7100792）。

2. 网上办理：

(1) 登陆山东省定点医药机构动态管理系统，申请定点协议管理业务（<http://120.223.240.14:8086/organ-ui/#/login>）；

(2) 登陆聊城市政务服务网 → 点击办事服务 → 进入部门分类-选择市医保局（<http://lczwfw.sd.gov.cn/>）。

四、办理流程

1. 医疗机构向医保经办机构提出申请；

2. 审核评估：医保经办机构或委托第三方组织专家通过审核书面材料和实地查看等方式，对申报的医疗机构进行评估；

3. 协商谈判：医保经办机构与拟新增的协议管理医疗机构进行协商谈判；

4. 网络联通：医保信息化部门组织医疗机构完成网络联通和信息化相关工作；

5. 协议签订：医保经办机构与医疗机构协商谈判一致的，双方自愿签订定点医药机构医保协议；

6. 公布名单：医保经办机构应及时向社会公布签订协议的定点医疗机构信息。

五、申办材料

1. 定点医疗机构申请表；

2. 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中医诊所备案证或军队医疗机构为民服务许可证照复印件(含正、副本)；

3. 单位人员花名册及参保缴费证明;
4. 与医保政策对应的内部管理制度和财务制度文本;
5. 与医保有关的医疗机构信息系统相关材料;
6. 纳入医保定点后使用医疗保障基金的预测性分析报告, 主要包括: 1. 医疗机构基本情况(包括类别、经营性质、级别、面积、门诊和住院规模、科室设置、人员配备、诊疗服务范围、药品耗材管理、检查检验、信息系统、服务人群等); 2. 近3个月运营状况(医疗服务量、费用及人次情况、住院床位使用率等情况); 3. 预测分析纳入医保定点后医疗保障基金使用情况及安全风险防范预案等;
7. 省级、市级医疗保障行政部门按相关规定要求提供的其他材料。

六、办理时限

不超过90个自然日。

七、监督电话

市 直 (0635-2189377); 东昌府区 (0635-8419660);
开发区 (0635-8512063); 高新区 (0635-8507383);
度假区 (0635-7221215); 莘 县 (0635-7020700);
冠 县 (0635-5237817); 茌 平 (0635-4268615);
阳 谷 (0635-6026896); 东 阿 (0635-3275125);
高 唐 (0635-6013890); 临 清 (0635-7121789)。

八、服务质量及满意度测评

服务质量标准: 按照我省医疗保障经办服务规范标准要求, 对服务质量进行评价, 评价内容包括:

1. 信息公开。公开发布服务指南、办事进程与结果查询渠道、

监督电话等；及时动态发布服务事项的改进和提升，阶段性更新服务事项。

2. 办事效率。对符合规定的申报当场受理、公开办理进度查询渠道、按规定时限办结、及时回复咨询投诉等。

3. 依法依规办理。是否存在申请事项不予受理，擅自增加办理环节、办理条件和申报材料，逾期未办结，违规收费，违反廉洁从业要求等情况。

满意度测评：按照医保行风建设“好差评”相关要求，开展现场评价、线上评价、第三方评价等多种形式相结合的评价，并向社会公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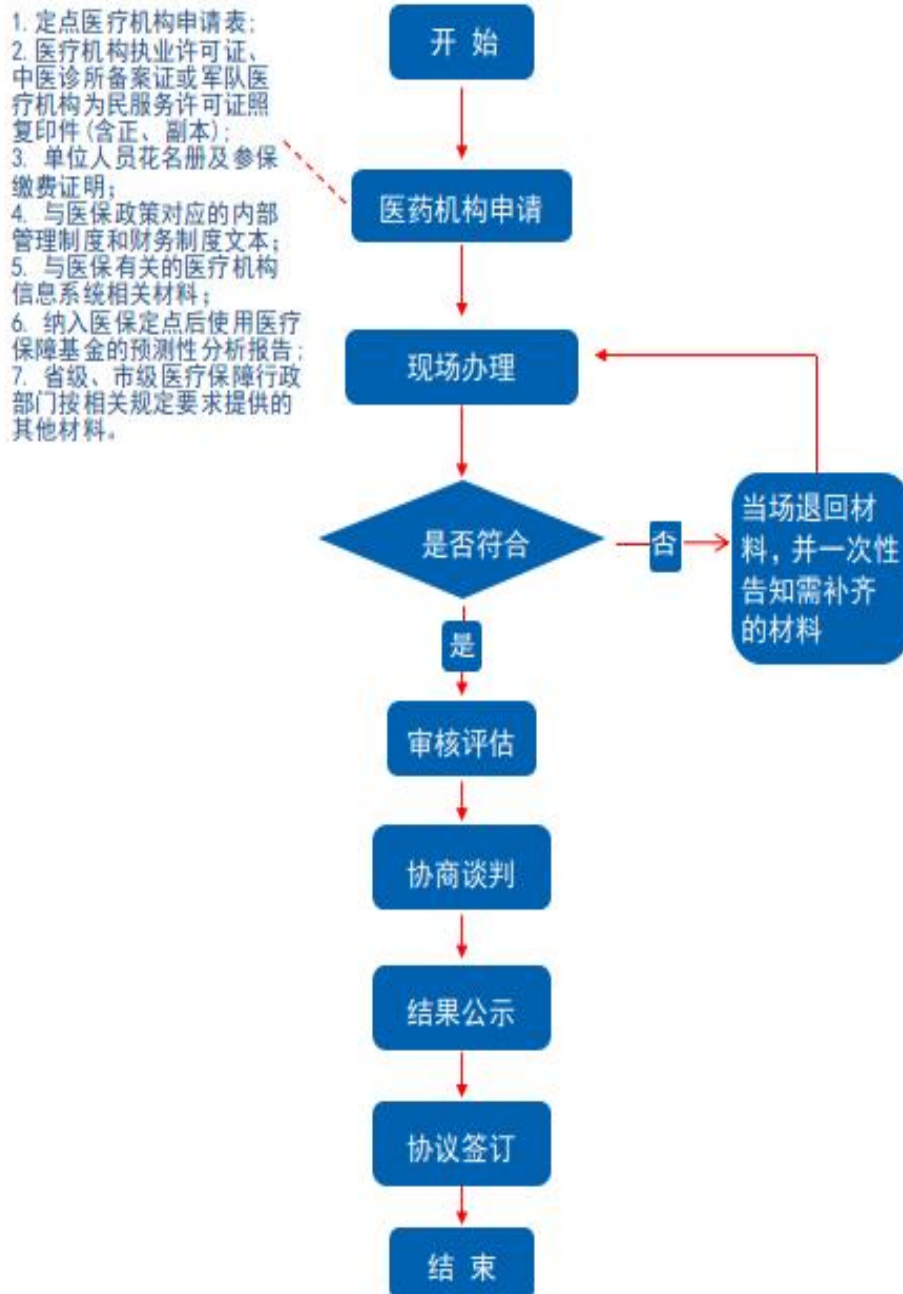
九、申请材料文本

聊城市医疗保障定点医疗机构申请表

医疗机构名称		医疗机构地址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执业许可证号	
类别	(见填表说明)	级别	
经营性质	<input type="checkbox"/> 政府举办非营利性 <input type="checkbox"/> 非政府办非营利性 <input type="checkbox"/> 营利性	经营面积 (平方米)	
所有制形式	<input type="checkbox"/> 全民 <input type="checkbox"/> 集体 <input type="checkbox"/> 私人 <input type="checkbox"/> 中外合资(合作)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股份制、股份合作制)		
正式运营时间		主管部门	
基本账户开户 银行及账号			
法定代表人	姓名:	联系电话:	
	身份证号码:		
实际控制人 (主要负责人)	姓名:	联系电话:	
	身份证号码:		
主管医保工作 负责人		联系电话	
医保职能部门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在职职工人数		在本单位缴纳社保、 医保人数	
卫技人员汇总 情况(以注册 人员为准)		人数	第一注册地在本机构的人数
	医生		
	护士		
	医技		
	药师		
	合计		

十、流程图

医疗机构申请定点协议管理办事流程图



零售药店申请定点协议管理

一、事项名称

零售药店申请定点协议管理

二、服务对象

零售药店。

三、办理方式

1. 现场办理：东昌府区：聊城市东昌府区奥森路 77 号 3 号楼 2 楼医疗保障服务中心（服务电话 0635-8419557）；茌平：聊城市茌平区建设路 2248 号政务服务大厅一楼西侧医保 2-4 号窗口（0635-4268611、4268612）；临清：聊城市临清市青年路街道办事处济津街 999 号临清市政务服务中心三楼 086 室（服务电话：0635-7121798）；冠县：聊城市冠县北环路和武训大道交叉口南 200 米路东（行政服务中心六楼）医保窗口（服务电话：0635-5237006）；莘县：聊城市莘县燕塔街道政府街 12 号医保局三楼 305（服务电话：0635-7020863）；阳谷：聊城市阳谷县谷山南路 67 号医疗保障局二楼 207 室（0635-6026320）；东阿：聊城市东阿县北环路幸福港湾 C 座政务服务中心 1 楼东侧医保服务窗口（服务电话：0635-3275043、3270990）；高唐：山东省聊城市高唐县鼓楼东路 448 号高唐县政务服务中心 1 楼 A3-A5 窗口（服务电话：0635-6066030）；开发区：聊城市东昌东路 80 号国际会展中心二楼 232 办公室（服务电话：0635-8513209）；高新区：聊城市中华路 99 号聊城人力资源服

务产业园一楼医保业务区 11-12 号窗口（服务电话：0635-8507382）；度假区：聊城市度假区南外环路与聊阳路交叉口向西 600 米路北，度假区邻里中心 A 座一层 A11-A13 窗口（服务电话：0635-7100792）。

2. 网上办理：

(1) 登陆山东省定点医药机构动态管理系统，申请定点协议管理业务（<http://120.223.240.14:8086/organ-ui/#/login>）；

(2) 登陆聊城市政务服务网 ➡ 点击办事服务 ➡ 进入部门分类-选择市医保局（<http://lczwfw.sd.gov.cn/>）。

四、办理流程

1. 零售药店向医保经办机构提出申请；

2. 审核评估：医保经办机构或委托第三方组织专家通过审核书面材料和实地查看等方式，对申报的零售药店进行评估；

3. 协商谈判：医保经办机构与拟新增的协议管理零售药店进行协商谈判；

4. 网络联通：医保信息化部门组织零售药店完成网络联通和信息化相关工作；

5. 协议签订：医保经办机构与零售药店协商谈判一致的，双方自愿签订定点医药机构医保协议；

6. 公布名单：医保经办机构应及时向社会公布签订协议的定点零售药店信息。

五、申办材料

1. 定点零售药店申请表；

2. 药品经营许可证、营业执照和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身份证复印件(含证照正、副本);
3. 单位人员花名册及参保缴费证明;
4. 执业药师资格证书或药学技术人员相关证书及其劳动合同复印件;
5. 专(兼)职医保管理人员的劳动合同复印件;
6. 与医疗保障政策对应的内部管理制度和财务制度文本;
7. 与医保有关的信息系统相关材料;
8. 纳入医保定点后使用医疗保障基金的预测性分析报告,主要包括:1. 零售药店基本情况(包括所有制形式、性质、面积、人员配备、服务范围、药品耗材管理、信息系统、服务人群等);2. 近3个月运营状况(服务量、费用及人次情况等);3. 预测分析纳入医保定点后医疗保障基金使用情况及安全风险 防范预案等;
9. 省级、市级医疗保障行政部门按相关规定要求提供的其他材料。

六、办理时限

不超过90个自然日。

七、监督电话

市 直 (0635-2189377); 东昌府区 (0635-8419660);
开发区 (0635-8512063); 高新区 (0635-8507383);
度假区 (0635-7221215); 莘 县 (0635-7020700);
冠 县 (0635-5237817); 茌 平 (0635-4268615);
阳 谷 (0635-6026896); 东 阿 (0635-3275125);

高唐(0635-6013890);临清(0635-7121789)。

八、服务质量及满意度测评

服务质量标准:按照我省医疗保障经办服务规范标准要求,对服务质量进行评价,评价内容包括:

1.信息公开。公开发布服务指南、办事进程与结果查询渠道、监督电话等;及时动态发布服务事项的改进和提升,阶段性更新服务事项。

2.办事效率。对符合规定的申报当场受理、公开办理进度查询渠道、按规定时限办结、及时回复咨询投诉等。

3.依法依规办理。是否存在申请事项不予受理,擅自增加办理环节、办理条件和申报材料,逾期未办结,违规收费,违反廉洁从业要求等情况。

满意度测评:按照医保行风建设“好差评”相关要求,开展现场评价、线上评价、第三方评价等多种形式相结合的评价,并向社会公布。

九、申请材料文本

附件 2-2

聊城市医疗保障定点零售药店申请表

药店名称			药店地址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药品经营许可证号					
所有制形式			药店性质	直营 <input type="checkbox"/> 加盟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单体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药店许可经营范围								
营业面积 (平方米)			正式运营时间					
基本账户 开户银行及账号								
上级公司名称			上级公司地址					
法定代表人	姓名:		联系电话:					
	身份证号码:							
是否独立法人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企业负责人	姓名:		联系电话:					
	身份证号码:							
实际控制人	姓名:		联系电话:					
	身份证号码:							
执业药师及其他 药学技术人员配置情况	姓名	性别	年龄	技术资格	发证日期	证书编号	注册地	劳动合同有效时限
								见填写说明
								见填写说明
医保管理工作负责人			联系电话					
医保管理工作专职人数			医保管理工作兼职人数					
医保管理人员	姓名	身份证号码	专(兼)职	劳动合同有效时限				

十、流程图

零售药店申请定点协议管理办事流程图



定点医药机构费用结算

基本医疗保险定点医疗机构费用结算

一、事项名称

基本医疗保险定点医疗机构费用结算

二、服务对象

协议定点医疗机构。

三、办理方式

1. 现场办理：医保协议定点医疗机构按月申报，到医保经办机构窗口办理。

市直：聊城市昌润路 153 号政务服务大厅 2 楼医保窗口（服务电话：0635-8907371）；东昌府区：聊城市东昌府区奥森路 77 号 3 号楼 2 楼医疗保障服务中心（服务电话 0635-8419674）；茌平：聊城市茌平区建设路 2248 号政务服务大厅一楼西侧医保 2-4 号窗口（0635-4268611、4268612）；临清：聊城市临清市青年路街道办事处济津街 999 号临清市政务服务中心三楼 024 室（服务电话：0635-7121780）；冠县：聊城市冠县北环路和武训大道交叉口南 200 米路东（行政服务中心六楼）医保窗口（服务电话：0635-5237006）；莘县：聊城市莘县燕塔街道政府街 12 号医保局一楼东办公室（服务电话：0635-7020710、0635-7020715）；阳谷：聊城市阳谷县谷山南路 67 号医疗保障局二楼 206 室（服务电话：0635-6026325）；东阿：聊城市东

阿县北环路幸福港湾 C 座政务服务中心 1 楼东侧医保服务窗口（服务电话：0635-3275043、0635-3270990）；高唐：聊城市高唐县政通路劳动大厦二楼西北大厅（服务电话：0635-6013909）；开发区：聊城市东昌东路 80 号国际会展中心二楼 230 办公室（服务电话：0635-8512063）；高新区：聊城市中华路 99 号聊城人力资源服务产业园一楼医保业务区 11-12 号窗口（服务电话：0635-8507382）；度假区：聊城市度假区南外环路 with 聊阳路交叉口向西 600 米路北，度假区邻里中心 A 座一层 A11-A13 窗口（服务电话：0635-7100792）。

2. 线上办理：各定点医疗机构可通过医保专网或公务邮箱办理。

四、办理流程

1. 申请：协议定点医疗机构于每月前 5 个工作日内向医保经办机构提交结算申请；

2. 受理、审核：医保经办机构按规定进行费用审核，核对结算数据；

3. 拨付、办结：规定时间内完成费用拨付。

五、申办材料

《基本医疗保险定点医疗机构医保费用申报表》1 份（需加公章）；

《基本医疗保险定点医疗机构医保费用申报表（职工生育）》（需加公章）

六、办理时限

15个工作日内。

七、监督电话

市 直（0635-2189377）；东昌府区（0635-8419660）；
开发区（0635-8512063）；高新区（0635-8507383）；
度假区（0635-7221215）；莘 县（0635-7020700）；
冠 县（0635-5237817）；茌 平（0635-4268615）；
阳 谷（0635-6026896）；东 阿（0635-3275125）；
高 唐（0635-6013890）；临 清（0635-7121789）。

八、服务质量及满意度测评

服务质量标准：按照我省医疗保障经办服务规范标准要求，对服务质量进行评价，评价内容包括：

1. 信息公开。公开发布服务指南、办事进程与结果查询渠道、监督电话等；及时动态发布服务事项的改进和提升，阶段性更新服务事项。

2. 办事效率。对符合规定的申报当场受理、公开办理进度查询渠道、按规定时限办结、及时回复咨询投诉等。

3. 依法依规办理。是否存在申请事项不予受理，擅自增加办理环节、办理条件和申报材料，逾期未办结，违规收费，违反廉洁从业要求等情况。

满意度测评：按照医保行风建设“好差评”相关要求，开展现场评价、线上评价、第三方评价等多种形式相结合的评价，并向社会公布。

九、申请材料文本

基本医疗保险定点医疗机构医保费用申报表

定点医疗机构编码：

结算起止日期：

定点医疗机构名称（盖章）：

填报日期：

人员类别	类目	单位	住院	门诊慢特病	门诊统筹
职工	结算总人次	人次			
	实际医疗费用	元			
	医保基本统筹垫付金额	元			
居民	结算总人次	人次			
	实际医疗费用	元			
	医保基本统筹垫付金额	元			

制表人：

联系电话：

负责人：

基本医疗保险定点医疗机构医保费用申报表（职工生育）

定点医疗机构编码：

结算起止日期：

定点医疗机构名称（盖章）：

填报日期：

人员类别	类目	单位	住院	产前检查	计划生育门诊

职工	结算总人次	人次			
	实际医疗费用	元			
	医保基本统筹垫付金额	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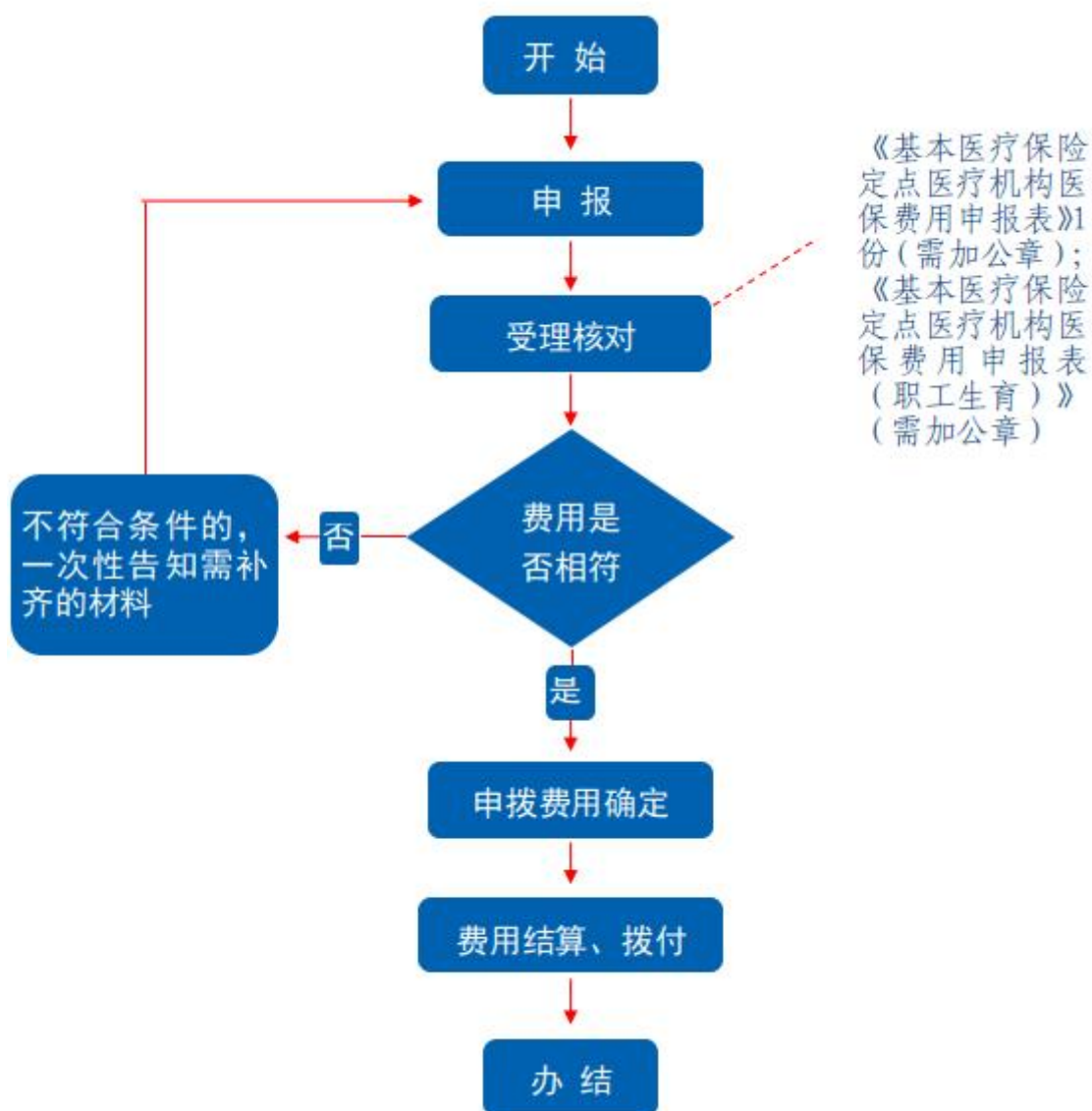
制表人：

联系电话：

负责人：

十、流程图

基本医疗保险定点医疗机构费用结算办事流程图



基本医疗保险定点零售药店费用结算

一、事项名称

基本医疗保险定点零售药店费用结算

二、服务对象

协议定点零售药店。

三、办理方式

1. 现场办理：医保协议定点零售药店按月申报，到医保经办机构窗口办理。

市直：聊城市昌润路 153 号政务服务大厅 2 楼医保窗口（服务电话：0635-8907371）；东昌府区：聊城市东昌府区奥森路 77 号 3 号楼 2 楼医疗保障服务中心（服务电话 0635-8419674）；茌平：聊城市茌平区建设路 2248 号政务服务大厅一楼西侧医保 2-4 号窗口（0635-4268611、4268612）；临清：聊城市临清市青年路街道办事处济津街 999 号临清市政务服务中心三楼 024 室（服务电话：0635-7121780）；冠县：聊城市冠县北环路和武训大道交叉口南 200 米路东（行政服务中心六楼）医保窗口（服务电话：0635-5237006）；莘县：聊城市莘县燕塔街道政府街 12 号医保局一楼东办公室（服务电话：0635-7020710、0635-7020715）；阳谷：聊城市阳谷县谷山南路 67 号医疗保障局二楼 206 室（服务电话：0635-6026325）；东阿：聊城市东阿县北环路幸福港湾 C 座政务服务中心 1 楼东侧医保服务窗口（服务电话：0635-3275043、0635-3270990）；高唐：聊城市高唐县政通路劳动大厦二楼西北大厅（服务电话：0635-6013909）；

开发区:聊城市东昌东路 80 号国际会展中心二楼 230 办公室(服务电话: 0635-8512063); 高新区:聊城市中华路 99 号聊城人力资源服务产业园一楼医保业务区 11-12 号窗口(服务电话: 0635-8507382); 度假区:聊城市度假区南外环路与聊阳路交叉口向西 600 米路北, 度假区邻里中心 A 座一层 A11-A13 窗口(服务电话: 0635-7100792)。

2. 线上办理: 各定点医疗机构可通过医保专网或公务邮箱办理。

四、办理流程

1. 受理: 协议定点零售药店于每月前 5 个工作日内向医保经办机构提交结算申请;

2. 受理、审核: 医保经办机构按规定进行费用审核, 核对结算数据;

3. 拨付、办结: 规定时间内完成费用拨付。

五、申办材料

《基本医疗保险定点零售药店医保费用申报表》1 份(需加公章)。

六、办理时限

15 个工作日。

七、监督电话

市 直 (0635-2189377); 东昌府区 (0635-8419660);

开发区 (0635-8512063); 高新区 (0635-8507383);

度假区 (0635-7221215); 莘 县 (0635-7020700);

冠 县 (0635-5237817); 茌 平 (0635-4268615);

阳 谷 (0635-6026896)；东 阿 (0635-3275125)；

高 唐 (0635-6013890)；临 清 (0635-7121789)。

八、服务质量及满意度测评

服务质量标准：按照我省医疗保障经办服务规范标准要求，对服务质量进行评价，评价内容包括：

1. 信息公开。公开发布服务指南、办事进程与结果查询渠道、监督电话等；及时动态发布服务事项的改进和提升，阶段性更新服务事项。

2. 办事效率。对符合规定的申报当场受理、公开办理进度查询渠道、按规定时限办结、及时回复咨询投诉等。

3. 依法依规办理。是否存在申请事项不予受理，擅自增加办理环节、办理条件和申报材料，逾期未办结，违规收费，违反廉洁从业要求等情况。

满意度测评：按照医保行风建设“好差评”相关要求，开展现场评价、线上评价、第三方评价等多种形式相结合的评价，并向社会公布。

九、申请材料文本

基本医疗保险定点零售药店医保费用申报表

定点零售药店编码：

结算起止日期：

定点零售药店名称（盖章）：

填报日期：

人员类别	类别	单位	门诊慢性病	门诊统筹
职工	结算总人次	人次		
	实际医疗费用	元		
	医保基本统筹垫付金额	元		
居民	结算总人次	人次		
	实际医疗费用	元		
	医保基本统筹垫付金额	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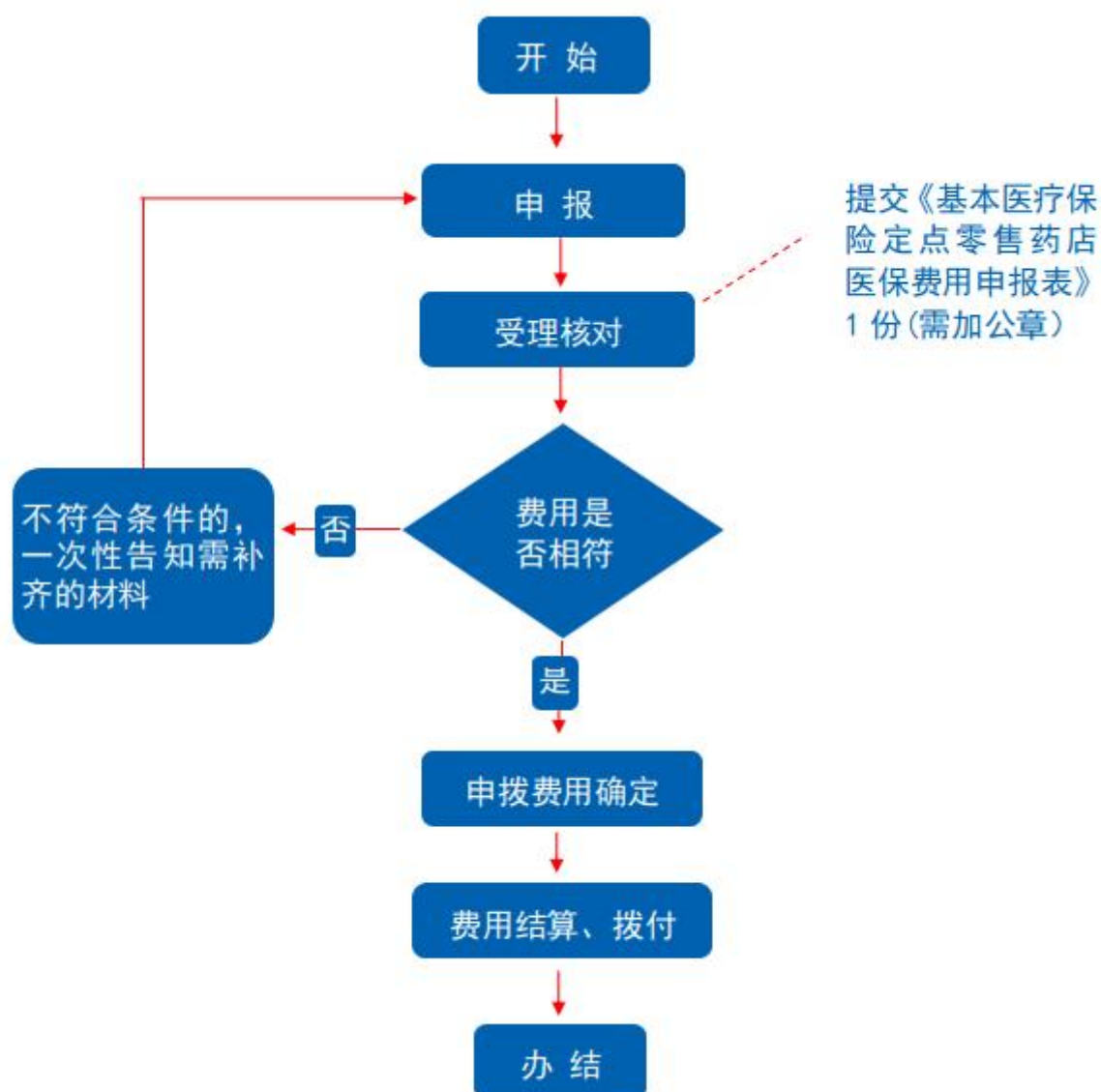
制表人：

联系电话：

负责人：

十、流程图

基本医疗保险定点零售药店费用结算办事流程图



长期护理保险待遇申请

一、事项名称

长期护理保险待遇申请

二、服务对象

长期护理保险参保人员

三、办理方式

1. 定点护理机构现场受理；

2. 医保经办机构受理：市直：聊城市昌润路 153 号政务服务大厅 2 楼医保窗口（服务电话：0635-2127336）；东昌府区：聊城市东昌府区松桂路 77 号东昌府区人民政府 1 号楼 15 楼 1508 室服务电话；茌平：聊城市茌平区建设路 2248 号政务服务大厅一楼西侧医保 2-4 号窗口（0635-4268611、4268612）；临清：聊城市临清市青年路街道办事处济津街 999 号临清市政务服务中心三楼 024 室（服务电话：0635-7121781）；冠县：聊城市冠县北环路和武训大道交叉口南 200 米路东（行政服务中心六楼）医保窗口（服务电话：0635-5237006）；莘县：聊城市莘县燕塔街道政府街 12 号医保局 303 办公室（服务电话：0635-7020711）；阳谷：聊城市阳谷县谷山南路 67 号阳谷县医疗保障局二楼 212 室（服务电话：0635-6026329）；东阿：聊城市东阿县北环路幸福港湾 C 座政务服务中心 1 楼东侧医保服务窗口（服务电话：0635-3275043、0635-3270990）；高唐：聊城市高唐县政通路劳动大厦二楼西北大厅（服务电话：0635-6013909）；开发区：聊城市东昌东路 80 号国际会展中心

二楼医保业务区 5-7 号窗口（服务电话：0635-8512280）；高新区：聊城市中华路 99 号聊城人力资源服务产业园一楼医保业务区 11-12 号窗口（服务电话：0635-8507382）；度假区：聊城市度假区南外环路与聊阳路交叉口向西 600 米路北，度假区邻里中心 A 座一层 A11-A13 窗口（服务电话：0635-7100792）。

3. 网上办理:

（1）登陆聊城市医疗保障局官方网站 ➡ 点击办事服务 ➡ 进入网上服务办事大厅（<http://y1bzj.liaocheng.gov.cn/>）；

（2）登陆聊城市政务服务网 ➡ 点击办事服务 ➡ 进入部门分类-选择市医保局（<http://lczwfw.sd.gov.cn/>）。

4. 移动端办理：通过“鲁医保”聊城分厅微信小程序、“山东长护险”支付宝小程序进行办理。

四、办理流程

1. 申请：参保人向医保经办机构或定点服务机构申请；

2. 受理和评估：医保经办机构或定点服务机构受理，定点评估机构进行评估并公示；

3. 办结：办结并反馈办理结果。

五、申办材料

1. 有效身份证件；

2. 相关病历、有效诊断证明；

3. 重度失能：《长期护理失能等级评估申请表》、《长期护理失能等级自评表》；重度失智（职工）：《聊城市重度失智人员长期护理保险待遇申请表》。

六、办理时限

30个工作日内办结。

七、监督电话

市 直 (0635-2189377) ; 东昌府区 (0635-8419655) ;
开发区 (0635-8512063) ; 高新区 (0635-8507383) ;
度假区 (0635-7221215) ; 莘 县 (0635-7020700) ;
冠 县 (0635-5237817) ; 茌 平 (0635-4268615) ;
阳 谷 (0635-6026366) ; 东 阿 (0635-3275125) ;
高 唐 (0635-6013890) ; 临 清 (0635-7121789) 。

八、服务质量及满意度测评

服务质量标准: 按照我省医疗保障经办服务规范标准要求, 对服务质量进行评价, 评价内容包括:

1. 信息公开。公开发布服务指南、办事进程与结果查询渠道、监督电话等; 及时动态发布服务事项的改进和提升, 阶段性更新服务事项。

2. 办事效率。对符合规定的申报当场受理、公开办理进度查询渠道、按规定时限办结、及时回复咨询投诉等。

3. 依法依规办理。是否存在申请事项不予受理, 擅自增加办理环节、办理条件和申报材料, 逾期未办结, 违规收费, 违反廉洁从业要求等情况。

满意度测评: 按照医保行风建设“好差评”相关要求, 开展现场评价、线上评价、第三方评价等多种形式相结合的评价, 并向社会公布。

九、申请材料文本

长期护理失能等级评估申请表

申请人 基本信息	姓 名		身份证号	
	性 别		年 龄	
	民 族		参保地	省 市 县/区
	失能时长 (月)		是否经过 康复治疗	<input type="checkbox"/> 是, 治疗月数__月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是否首次 申请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上次评估结论 出具时间: 年 月)	联系电话	
	参保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单位职工 <input type="checkbox"/> 退休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未就业城乡居民 <input type="checkbox"/> 按职工参保的灵活就业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居住状况	<input type="checkbox"/> 独居 <input type="checkbox"/> 与配偶/伴侣居住 <input type="checkbox"/> 与子女居住 <input type="checkbox"/> 与父母居住 <input type="checkbox"/> 与兄弟姐妹居住 <input type="checkbox"/> 与其他亲属居住 <input type="checkbox"/> 与非亲属关系的人居住 <input type="checkbox"/> 养老机构 <input type="checkbox"/> 医疗机构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居住地址	_____省_____市_____区/县_____街道/乡 (村) _____		
	户籍地址	_____省_____市_____区/县_____街道/乡 (村) _____		
照护者	当需要帮助时(包括患病时), 谁能来照料: <input type="checkbox"/> 配偶 <input type="checkbox"/> 子女 <input type="checkbox"/> 亲友 <input type="checkbox"/> 保姆 <input type="checkbox"/> 护工 <input type="checkbox"/> 医疗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监护人、 委托代理人 相关信息	本人_____委托_____作为代理人, 代表本人办理长期护理保 险失能等级评估相关手续。			
	姓 名		身份 证号	
	联系电话		与申 请人 关系	<input type="checkbox"/> 配偶 <input type="checkbox"/> 子女 <input type="checkbox"/> 父母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亲属 <input type="checkbox"/> 雇佣照护者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
	联系地址	_____省_____市_____区/县_____街道/乡 (村) _____		
承诺事项	以上情况和所提供材料均真实有效, 且同意将评估结果在一定范围 内公示。如有不实, 本人愿意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申请人或监护人、委托代理人(签字): 年 月 日			
经办机构(含受托 第三方)受理情况				

长期护理失能等级自评表

姓名：		性别：	身份证号：		
类别	项目	独立(2)	部分独立(1) (需要帮助)	依赖(0)	选项 (填“0”，“1”， “2”即可)
a类	进食	独立 无须帮助	部分独立 自己能吃，但需辅助	不能独立完成 部分或全部靠喂 食或鼻饲	
	洗澡	独立，无须帮助 自己能进出浴室(淋浴、盆浴)， 独立洗澡	部分独立 需帮助洗一部分(背部或 腿)	不能独立完成 不能洗澡、或大 部分需帮助洗	
	大小便 控制	独立 自己能够完全控制	部分独立 偶尔失控	不能自控 失控，需帮助处 理大小便(如导 尿、灌肠等)	
b类	用厕	独立，无须帮助 能独立用厕、便后拭净及整理 衣裤(可用手杖、助步器或轮 椅，能处理尿壶、便盆)	不能独立完成 需要帮助用厕、做便后处 理(清洁、整理衣裤)及 处理尿壶、便盆	不能独立完成 不能用厕	
	穿衣	独立，无须帮助 能独立拿取衣服，穿上并扣好	部分独立 能独立拿取衣服及穿上， 需帮助系鞋带	不能独立完成 完全不能穿，要 靠他人拿衣穿衣 或自己穿上部分	
	床椅 转移	独立，无须帮助 自己能下床，坐上及离开椅、 凳(可用手杖或助步器)	不能独立完成 需帮助上、下床椅	不能独立完成 卧床不起	
综合		自评失能等级为：_____级(根据评级规则填A→G级)			
说 明	<p>评级规则： A级：a类b类所有项目均独立； B级：a类1项或b类1-2项依赖； C级：a类b类各1项或b类3项依赖； D级：a类2项或a类1项b类2项依赖； E级：a类3项依赖或a类2项b类1-2项依赖或a类1项b类3项依赖； F级：a类3项b类1-2项依赖或a类2项b类3项依赖； G级：a类b类所有项目均依赖。</p>				
此表由评估对象或其监护人、代理人自行评估，当自评等级达到E级、F级、G级时方可申请长期护理失能等级评估。					

聊城市重度失智人员长期护理保险待遇申请表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文化程度
主要职业		婚姻状况		子女情况	子 女	
人员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退休(退职) <input type="checkbox"/> 在职		身份证号			
现住址			手机号码			
所属街道居委会						
既往病史： 目前病情： 主要诊断： 拟申请护理保险服务形式：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input type="checkbox"/>失智照护(<input type="checkbox"/>院护 <input type="checkbox"/>日间照护) 其他： </div>						
温馨提示： 1. 根据有关规定，申请上述待遇的人员，应接受专业人员对其经济状况、生活环境、病情及自理能力的评估。评估人员将现场调查生活环境等情况，并实施查看病历资料、询问病情、查体等工作，根据需要，可能还要录音、录像以及采集指纹信息等，申请人、家属及其他相关人员应给予积极配合。因不配合导致无法完成评估工作的，将终止评估。 2. 请将身份证复印件粘贴于本表背面。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input type="checkbox"/>本人已认真阅读上述内容，理解并愿意配合做好上述工作。 </div> 申请人(监护人)签字： _____ 监护人与申请人关系： _____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年 月 日 </div>						
受理机构意见(盖章)：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margin-top: 20px;"> 经办人签字： 年 月 日 </div>						

十、流程图

长期护理保险待遇申请办事流程

